LEICA D-LUX 8

使用說明書

前言

親愛的顧客：

希望全新的Leica D-Lux 8相機能為您帶來許多的攝影樂趣和成果。為了您能正確使用相機的全部功能，請先閱讀此使用說明書。所有關於Leica D-Lux 8的資訊，您都可以在以下網址找到：https://leica-camera.com。

Leica相機股份有限公司

配送範圍

在使用相機之前，請檢查隨附的配件是否完整*。

- Leica D-Lux 8
- 鋰離子電池 (Leica BP-DC15)
- 閃光燈
- 帶防丟失和防跌落帶的鏡頭蓋
- 手帶
- 簡易說明書

*我們保留更改結構和設計的權利。

備件/配件

有關相機的當前諸多備件/配件的資訊，您可在Leica顧客服務部門或Leica相機股份公司的主頁獲取：
https://leica-camera.com/zh-Hant/peijiangailan

該相機僅能和由Leica相機股份公司使用說明書中所列舉及說明的配件（電池、充電器、電源插頭、電源線等）一起使用。這些配件僅可用於本產品。第三方配件可能會導致故障或引起損壞。

在啟動您的相機前，請先閱讀「法律須知」、「安全須知」和「一般性提示」章節，以避免損壞產品和造成可能的傷害，風險。

法律須知

版權提示

- 請遵守著作權法。未經授權自行拍攝或轉載之前已公開發布的媒體，例如錄像帶、CD或其它已發行或寄送的內容，皆有可能違反著作權法。這一點亦適用於所有附贈的軟體。
- 關於由該相機創建的影片的使用，以下規定適用：本產品經AVC專利組合授權許可，用於消費者個人用途。以及消費者不會因以下情形而獲得報酬的其他用途：例如(i) 根據AVC標準（「AVC影片」）解碼和/或 (ii) 根據AVC標準，對個人用途範圍內已編碼的AVC影片進行解碼，以及/或個人消費者從獲得提供AVC影片的許可的提供商處獲得的影片進行解碼。所有其他用途均不會得到任何許可。對於所有其他用途，尤其是在獲取報酬的情況下提供AVC影片，可能要求與MPEG LA, L.L.C.簽署一份單獨的許可證協議。如需其他資訊，請從MPEG LA, L.L.C.網站www.mpgegla.com獲取。
- 術語「SD」、「SDHC」、「SDXC」、「microSDHC」及其相關標識都是SD-3C，LLC的注冊商標。

本使用說明書的法律須知

著作權法

保留所有權利。

所有的文字、圖像、圖表均遵循著作權法和其他用於保護智慧財產權的法律。禁止為了任何商業目的或轉發目的而對其進行複製、更改或利用。

技術參數

編輯定稿後也可能會出現產品及性能方面的變更。生產廠家保留更改設計或外形，色調偏差的微調以及在交付期內更改配送或服務範圍的權利，只要這些更改是在考慮到Leica相機股份公司利益的情況下，對客戶而言是合理的。在此方面，正如保留出現錯誤的權利一樣，Leica相機股份公司同樣保留變更的權利。插圖中可能包含一些配件、特殊裝備或其他內容，其並不屬於相應系列的配送或服務範圍。有些頁面的內容也可能包含一些在某些國家無法提供的型號和服務。

商標和圖案

檔案中包含的商標和圖案是受保護的注冊商標。如果未提前征得Leica相機股份公司的同意，禁止使用這些商標或圖案。

許可權

Leica相機股份公司希望可以為您提供一個富有創新且內容豐富的檔案資料。由於這樣的創新設計，我們也因此希望您能理解，Leica相機股份公司必須保護其智慧財產權，包括發明專利、商標和版權，擁有這些檔案資料絕不表示您已獲得Leica相機股份公司的智慧財產權的許可權。

管制提示

您可以在保修卡的標簽上或包裝上找到相機的生產日期。日期格式為年/月/日。

國家/地區相關的認證

在相機選單中，您可以找到該設備專用的國家/地區認證。

- 在主選單中選擇相機資訊
- 選擇監管資訊

授權資訊

在相機選單中，您可以找到該設備專用的授權資訊。

- 在主選單中選擇相機資訊
- 選擇授權資訊

CE標誌

本產品之CE標誌代表本產品遵守所適用之歐盟規章的基本要求。

中文

符合性聲明（DoC）

「Leica相機股份公司」在此確認，本產品符合歐盟無線電設備指令2014/53/EU的基本要求和其他相關規定。

顧客可在下列DoC自我聲明伺服器上下載我們無線電裝置產品的原版DoC自我聲明的複本：

www.cert.leica-camera.com

如有其他問題，請諮詢Leica相機股份公司的產品支援服務中心：Am Leitz-Park 5，35578 Wetzlar，德國

可用頻段/使用限制：

參見技術參數

電機與電子裝置的廢棄處置

（適用於歐盟以及其它有分類回收系統的歐洲國家）

本裝置包含電氣及/或電子組件，不得棄置於一般家庭垃圾內。請務必將本裝置送至地方政府設定的適合的資源回收點。

您不須為此付費。此裝置若含有可更換式電池組或電池，請務必先將這些電池取出，並按當地規定進行廢棄物處理。

其他和本主體相關的資訊，可從當地政府、廢棄物處理公司或在購買產品的商店處得知。

有關使用WLAN/藍牙®的重要提示

- 如果您的裝置或電腦系統要求WLAN設備的安全性時，請務必為所使用的系統採取適當措施，以確保安全和避免故障。
- 若將相機作為WLAN設備以外的用處而引起損壞，Leica相機股份公司將對此不負任何責任。
- 一般而言，在該相機的銷售國，WLAN功能可用。在不允許使用的國家使用，則相機存在違背該國無線傳輸規定的風險。Leica相機股份公司對於此類違規事件不予任何負責。
- 請注意，使用無線傳輸功能傳送和接收資料時，可能會受到第三方的竊取。強烈建議啟用無線網路點設定下的加密保護，以確保資訊安全性。
- 請避免在有磁場、靜電或例如有微波爐發生干擾的場所使用相機。否則，相機可能無法執行無線傳輸。
- 如果在使用2.4 GHz無線電頻段的微波爐或無線電話等設備附近使用相機，這兩種設備的性能可能都會受到影響。
- 請勿連接您不具許可權限的無線網路。
- 當WLAN功能開啟時，相機會自動搜尋無線網路。搜尋結果中可能也會顯示您沒有許可權限的無線網路（SSID：表示WLAN網路的名稱）。儘管如此，請您不要連接至這類網路，因為這會被視為未經許可的存取。
- 建議您在飛機上關閉WLAN功能。
- 僅可在密閉空間中使用5150 MHz至5350 MHz的WLAN無線頻段。
- 對於Leica FOTOS的特殊功能，請參閱第180頁的重要提示。

安全須知

一般性

- 請勿在有強力磁場、靜電或電磁場的裝置（例如電磁爐、微波爐、電視或電腦顯示器、電視遊樂器、手機、收音機）旁邊使用您的相機。其電磁場也可能干擾影像的記錄。
- 強力磁場，例如揚聲器或大型電動馬達，都可能損壞儲存的資料或干擾拍攝。
- 如果相機因受到電磁場影響而出現故障，請您關閉相機，取出電池，稍後重新開啟相機。
- 請勿在無線電發送機或高壓電線旁使用相機。其電磁場也可能干擾影像的記錄。
- 請如下所述保存好小零件，如配件靴座蓋：
  - 放置於孩童不及之處
  - 置於安全不會遺失的地方
- 現代電子元件對於靜電放電的反應很敏感。例如，在合成地毯上走動時，人體很容易產生幾萬伏特的靜電，所以觸摸相機可能會導致放電，尤其是當相機剛好處在壹個導電的表面上。只發生在相機機身表面的放電現象不會對相機內部的電子部件造成損害。儘管提供額外保護電路設計，但出於安全考量，請盡量勿觸碰向外引出的觸頭，例如熱靴上的觸頭。
- 請注意：卡口中用於鏡頭檢測的感測器既不能弄髒，也不能刮傷。同樣請注意確保無可能劃傷卡口的沙粒或類似顆粒。此組件只能以乾燥方式清潔（在系統相機的情況下）。
- 如果要對觸頭進行清潔，請勿使用光學超細纖維布（人造纖維布），而應選用一塊棉布或麻布！如果您事先有意識地觸摸暖氣管或水管（可導電的「接地」材料），則可確保釋放您身上可能附帶的靜電電荷。同時，請在安上鏡頭蓋和熱靴蓋/觀景窗插槽蓋的情況下，使用乾燥的方式存放您的相機，以避免觸頭污染和氧化（在系統相機的情況下）。
- 請僅使用該型號規定的配件，以避免發生干擾、短路或觸電。
- 請勿嘗試拆除機身零件（外蓋）。專業修理工作僅能由經授權的維修單位執行。
- 保護相機不和殺蟲劑及其他有侵蝕性的化學品接觸。同樣的，工業用機油、稀釋劑和酒精清潔相機。某些特定的化學藥劑和液體可能損害相機的機身以及表面的塗層。
- 因為橡膠和塑膠有時會析出侵蝕性化學品，所以不應和相機長時間接觸。
- 請確保不會有砂粒、灰塵和水灑落相機內，例如在雪地、雨天或在海灘。尤其是在更換鏡頭以及安裝和取出記憶卡和電池時（在系統相機的情況下），請務必注意以上問題。砂粒和灰塵既可能損害相機、鏡頭、記憶卡，也可能損壞電池。濕度可能造成故障，甚至對相機和記憶卡造成難以估計的損害。

鏡頭

- 直射陽光從正前方照到相機時，鏡頭會發揮猶如聚焦鏡的效力。所以必須保護相機，避免受到日光直曬。
- 裝上鏡頭蓋、將相機置於陰影下（或最好放進袋子裡），有助於避免相機內部發生損害。

電池

- 違反使用規定以及使用不合規定種類的電池，可能導致電池爆炸！
- 不要長時間將電池暴露在陽光、高溫環境、濕潤空氣或潮濕環境下。亦不要將電池置於微波爐或高壓容器內，以避免失火或爆炸危險。
- 切勿替潮濕的電池充電或在相機中使用。
- 電池內的安全閥能適當的減少因不當操作或其他原因所產生的過度壓力。腫脹的電池必須立即處理掉。有爆炸危險！
- 請確保電池觸點乾淨、無阻物。雖然鋰離子電池有防止短路的保護設計，但依然應該使電池遠離金屬物件，例如回形針或首飾等。短路的電池可能變得很燙而引發嚴重燙傷。
- 如果電池曾掉落地面，請檢查其機身和接點是否有損壞。裝上有所毀損的電池可能會使相機受損。
- 如果電池有異味、變色、變形、過熱或者有液體泄露，請務必立即將電池從相機或充電器中取出並進行更換。繼續使用這樣的電池可能引發過熱現象、火災及/或爆炸危險！
- 切勿將電池丟進火裡，它可能因此爆炸。

- 有液體流出或有燒焦的味道時，務必讓該電池遠離熱源。那些流出的液體有可能會著火！
- 使用未經Leica相機股份公司許可的充電器可能會損壞電池，極端情況下會造成嚴重的或危及生命的傷害。
- 充電時使用的電源插座，應置於隨手可及之處。
- 充電器及電池不可以拆解。修理工作只能由取得授權的工廠執行。
- 請確保不要讓兒童玩耍電池。吞嚥電池可能造成窒息。

急救

- 電池液若接觸到眼睛，可能會導致失明。請立即用清水徹底沖洗眼睛。不要揉眼睛。立即就醫。
- 洩流的液體若碰到皮膚或衣服，可能引發傷害。請用清水清洗碰到的部位。

充電器

- 若在收音機附近使用充電器，訊號的接收可能受到干擾。設備之間要維持至少1米的距離。
- 使用充電器時，可能有噪聲出現（「唧唧聲」），這是正常現象，並不是故障。
- 充電器不使用時，請拔除電源，因為即使未放入電池還是會消耗一些（很少的）電流量。
- 始終充電器觸頭的清潔，切勿將其短路。
- 只能使用隨附的電源線。主電源線只能用於隨附的充電器。請勿試圖將電源線或充電器用於任何其他目的。

記憶卡

- 只要相片儲存在記憶卡中，或讀取記憶卡的相片，就不能將記憶卡取出。同樣的，在此期間也不可將相機關機或是劇烈震動。
- 狀態LED發亮即提示相機正在存取記憶卡，此時請勿打開卡槽，亦請勿取出記憶卡或電池。否則卡上的資料可能會丟失，而且相機可能會出現故障。
- 請勿讓記憶卡掉落地面，而且不要彎折它，否則它可能會受損，而且可能導致儲存的資料遺失。
- 請勿接觸記憶卡背面的觸點，並避免讓它們沾上汙漬、灰塵或濕氣。
- 請您注意不要讓兒童拿到記憶卡。勿吞記憶卡可能導致窒息危險。

感測器

- 高空射線（例如在飛行時）可能會引發畫素毀損。

背帶

- 背帶原則上由特別能承重的材料製成。因此，請將背帶遠離兒童。背帶不是玩具，對於兒童有潛在的危險。
- 請將背帶僅用作相機或望遠鏡的背帶。其他使用方式存在受傷隱患，且可能導致背帶損壞，因此這類使用時不允許的。
- 由於存在被勒窒息的危險，在進行某些存在被背帶掛住的高風險的運動活動（例如：登山和其他與其相似的戶外活動）時不可用於相機或望遠鏡。

三腳架

- 使用三腳架時請檢查其穩定性，並通過調節三腳架而非轉動相機自身來實現相機的轉動。在使用三腳架時也請注意，三腳架螺釘不要擰太緊，避免不必要的施力或類似的情況。避免連同裝著的三腳架一起搬運相機。您可能會因此傷到自己或他人，或損傷相機。

閃光燈

- Leica D-Lux 8使用不相容的閃光燈，可能導致相機和/或閃光燈出現無法修復的損傷。

關於通過USB充電

- 使用符合USB-PD標準的最大輸出功率為100 W或以下的電源適配器。確保其符合IEC62368-1安全標準（符合ES1、PS2標準 – 60 V或更低，100 W或更低）。如果不確定其是否符合安全標準，請聯系電源適配器的生產廠家。

一般性提示

更多有關出現問題時的必要措施的內容，請閱讀「保養/保存」。

相機/鏡頭

- 請記錄您的相機和鏡頭的工廠序號，萬一遺失時此點為非常重要的線索。
- 您的相機的序列號刻在熱靴上或相機底部，具體取決於型號。
- 請勿將機身卡口蓋或鏡頭後蓋放在褲兜中，因為壹旦吸附灰塵，在重新蓋上的時候灰塵會進入相機內部。

顯示幕

- 若相機碰到溫度劇烈變化的情形，可能在顯示幕上形成冷凝潮濕現象。請用一塊乾燥的軟布小心擦拭。
- 如果相機開機時非常冷，顯示幕畫面一開始會比平常暗一點。顯示幕溫度升高一些後，亮度就會恢復正常。

電池

- 只能在一定的溫度範圍內為電池充電。有關工作條件的詳細資訊，請參閱「技術參數」章節（參見第198頁）。
- 鋰離子電池不管有多少剩餘電量，都可再行充電。若電池電力還未耗盡，則充飽電所需的時間會短一些。
- 出廠時新電池僅部分充電，因此在其首次使用前應事先將其充滿電。
- 新電池必須通過相機使用充分充電、放電，如此反复2-3次後才能達到其最大充電容量。約25個周期後應重復此放電過程。
- 在充電過程中，電池和充電器溫度都會升高。這是正常現象，不是故障跡象。
- 假若LED指示燈在充電開始後快速閃爍（> 2 Hz），則表示充電錯誤（例如，由於超過最長充電時間、電壓或溫度超出允許範圍，或短路）。這時，請拔除充電器的電源並取出充電電池。請確定前述溫度條件吻合，再重新充電。若無法排除此問題，請與您的經銷商、所在國家的Leica代理商或Leica相機公司聯絡。
- 鋰離子電池會因內部化學反應而產生電流。這種反應還受到外部溫度和空氣濕度影響。為讓充電電池的使用時間與壽命達到最長，應避免長時間放置在溫度極高或極低的環境中（例如在夏天或冬天，放在停駛的汽車裡）。
- 即使在最佳使用條件下，每塊電池的使用壽命也是有限的！經過幾百次充放電後，其工作時間即會明顯縮短。
- 可更換的電池為另一顆相機內建的緩衝電池供電，該緩衝電池確保時間和日期儲存數周。如果該緩衝電池的電量耗盡，則必須通過放入一塊已充好電的電池重新充電。當兩電池均完全放電后，必須重新設定日期和時間。
- 如果電池電量不足或使用了舊電池，則會根據所使用的相機功能出現警告資訊，這些功能可能會受限或完全無法使用。
- 若長時間不使用相機，請取出充電電池。取出前請先關閉相機總開關。否則電池電量可能會在幾週後深度放電，即電壓會顯著下降，因為相機即使在關機狀態下還是會消耗微小的電流以保存您的設定。
- 請按照適用的規定，將受損電池交由資源回收點進行正確回收。
- 製造日期可從電池自身找到。日期格式為周/年。

記憶卡

- 市面上供應的SD/SDHC/SDXC卡廠牌種類繁多，Leica相機公司無法全面檢驗所有品牌與型號的相容性和品質。一般來說不會出現相機或記憶卡損壞。但如果使用了某些無法完全滿足SD/SDHC/SDXC標準的無品牌卡，請恕Leica相機股份公司無法保證其性能。
- 建議對記憶卡偶爾進行格式化，因為刪除文件過程中產生的碎片文件會佔據一定的記憶體容量。
- 正常情形下並沒有必要將已經插入的記憶卡格式化（初始化）。如果使用的是未經格式化或首次使用透過另一台設備（如電腦）格式化的記憶卡，必須將其格式化。
- 由於電磁場、靜電負荷及相機和記憶卡故障，皆可能導致記憶卡內資料毀損或丟失，建議將資料備份匯入並儲存在電腦內。

- SD/SDHC/SDXC記憶卡具備防寫開關，可防止意外寫入或刪除卡上的資料。開關位於記憶卡無斜角的一側。當開關移動到下方標記的LOCK位置時，資料則會受到保護。
- 當記憶卡格式化時，卡內的全部檔案都會丟失。格式化會刪除被標記了刪除保護的相片。

感測器

- 若有灰塵或髒汙微粒附著在感測器的玻璃蓋上，依微粒大小的不同，可能會在相片上形成黑點或斑點（對於系統相機）。如要清潔感測器，您可將您的相機寄送至Leica顧客服務部門（參見第204頁）。但該清潔服務並非質保服務範圍的項目，因此您需要支付費用。

資料

- 包括個人資料在內的所有資料都可能因故障或意外操作、靜電、事故、故障、維修和其他措施而被更改或刪除。
- 請注意，Leica相機股份公司不承擔因資料和個人資訊的更改或破壞而導致的直接或間接損失的責任。

韌體更新

Leica持續致力於Leica D-Lux 8的繼續開發和優化。由於數位相機系統中有許多功能完全以電子方式控制，因此某些改良與功能上的擴充，可於出廠後安裝於相機上。因此，Leica會不定期提供韌體更新。基本上，我們的相機於出廠時，均已安裝最新的韌體。如果您的相機韌體版本並不是最新，可自行至本公司網站的首頁輕鬆下載最新版本到您的相機上。

如果您在Leica公司主頁注冊為相機所有人，那麼您將會通過資訊快報收到韌體更新的通知。

有關您Leica D-Lux 8相機註冊及韌體更新的更多資訊，還有本使用說明書詳情的任何修正與補充，您均可在Leica相機股份公司的「顧客專區」和下載專區找到，訪問鏈接為：https://club.leica-camera.com

LEICA相機股份公司之保障條件

尊敬的Leica客戶，
恭喜您購買到Leica新產品，世界知名品牌產品。
您除了可以向賣家提出法定保修索賠之外，Leica相機股份公司（「LEICA」）還根據以下條款為您的Leica產品提供自願保修服務（「Leica保障」）。Leica保障不會影響您根據相關法律作為消費者的法定權利，也不會影響您作為消費者在涉及與您簽訂購買協議的零售商的權利。

LEICA保障

您所購買的Leica產品是根據特定品質準則製造的，並且在各個生產階段都經過了經驗豐富的專家的檢查。我們對該Leica產品（包括原包裝中所包含的相關配件）提供以下Leica保障，該保障自2023年4月1日起生效。請注意，我們不會為商業用途提供任何保障。
如果您在我們的Leica帳戶註冊的話，對於某些Leica產品，我們將提供延長保障期的服務。請訪問我們的網站www.leica-camera.com，了解詳細資訊。

LEICA保障範圍

在保障期內，您的產品若出現任何因製造過程或材料缺陷造成的故障，均由LEICA自行決定，通過維修、更換有缺陷的部件，或更換為完好無損的同類型Leica產品的方式來免費解決。被更換的部件或產品將成為LEICA的財產。
與Leica保障有關的，任何類型及以任何法律為依據的進一步索賠均被排除在外。

不享受LEICA保障

易損部件不在Leica保障範圍內，例如：遮光罩、皮革覆蓋物、背帶、鎧裝、電池及受機械應力的部件，除非缺陷是由製造過程或材料缺陷造成的。這也適用於表面損傷。

LEICA保障的無效索賠

如果相關缺陷是由於操作不當造成的，則保障服務不適用；如果是因為使用第三方配件、Leica產品未正確打開或維修不當造成的，則保障服務也可能被取消。如果產品序列號無法被識別，則保障服務也無效。

認定LEICA保障

為了能順利執行保障服務，我們需要一份從LEICA授權的經銷商（「Leica授權經銷商」）購買Leica產品的憑證副本。購買憑證必須包含購買日期、Leica產品的名稱、商品編號和序列號，以及Leica授權經銷商的資訊。我們保留要求您提交購買憑證正本的權利。或者，您可以發送保障證書副本；請註意，必須完整填寫資訊，且銷售必須是由Leica授權經銷商進行的。
請將您的Leica產品連同購買憑證副本或保障證書副本以及申訴說明一同寄出
Leica相機股份公司，客戶服務中心，Am Leitz-Park 5, 35578 Wetzlar，德國
電子郵件：customer.care@leica-camera.com
電話：+49 6441 2080-189
或聯系Leica授權經銷商。

Leica產品相片	保障期
所有產品	兩年

目錄

前言 2
配送範圍 2
備件/配件 3
法律須知 4
安全須知 8
一般性提示 10
LEICA相機股份公司之保障條件 12
目錄 14
各部件名稱 20
顯示 22
照片 22
影片 24
準備工作 26
安裝安全繩 26
安裝手帶 26
透過USB充電 27
裝入/取出電池 27
裝入/取出記憶卡 28
設定屈光度 30
相機操控 32
操作部件 32
總開關 32
快門按鈕 33
變焦桿 34
快門速度撥盤 34
後撥盤 35
後撥盤按鈕 35
方向按鈕/中間按鈕 36
PLAY按鈕/MENU按鈕 36
顯示幕 37
功能按鈕 38
顯示幕（觸摸螢幕） 39
選單操作 40
操作部件 40
選單區 40
相片和影片操作的設定 41
切換選單區 42
狀態熒幕 43
主選單 45
選單瀏覽 46
子選單 48
鍵盤/數字鍵盤 48
條形選單 49
刻度選單 49
日期/時間選單 50
組合選單（圖像屬性） 50
個性化操作 52
直接訪問選單功能 52
用戶配置文件 53
相機基本設定 56
選單語言 56
日期/時間 56
省電模式（待機狀態） 57
顯示幕/觀景窗設定 58
使用顯示幕/電子觀景窗 58
眼感測器的感光度 59
亮度 59
顯示幕 59
顯色性 60
顯示幕 60
電子觀景窗 60
液晶屏幀頻 60
電子觀景窗幀頻 60
聲音訊號 61
音量 61
電子快門聲音 61
相片設定 62
檔案格式 62
解析度 63
JPG解析度 63

圖像屬性 **63**
圖像風格 64
亮區/暗區 64
色彩配置文件 65
黑白配置文件 65
相片設定檔個性化 65
自動優化 **66**
降噪 66
長時間曝光時的降噪功能 66
JPG圖像的降噪 67
畫面穩定功能 67
暗區優化 (iDR) 68
動態範圍 68
iDR功能 68
檔案管理 **69**
格式化記憶卡 69
資料結構 69
更改檔案名稱 70
記錄拍攝地點 70
數據傳輸 71
實用的預設定 **72**
觸摸自動對焦 **72**
觸摸自動對焦+釋放快門 73
電子觀景窗模式下的觸摸自動對焦 73
輔助顯示 **73**
拍攝模式下的資訊顯示 74
可用的顯示 74
資訊欄 74
格網 75
對焦峰值 75
水平儀 76
剪輯 77
色階分佈圖 77
臨時啟用/停用個別功能 78
自動對焦輔助功能 **78**
自動對焦輔助照明燈 78
攝影 **80**
驅動模式 **80**
變焦 **81**
對焦 **82**
用自動對焦拍照 82
自動對焦模式 82
智能AF 82
AFs (單拍自動對焦) 82
AFc (連續自動對焦) 82
自動對焦測距方法 83
多區測距 83
重點/區域測距 83
區測距 83
追蹤 84
人物識別 (眼睛 / 人臉) 84
自動對焦快速設定 85
調用自動對焦快速設定 85
變更自動對焦測距區的大小 85
自動對焦輔助功能 85
自動對焦輔助照明燈 85
聲音訊號確認自動對焦 85
移動自動對焦測距區 86
手動對焦 (MF) 86
手動對焦輔助功能 87
對焦峰值 87
手動對焦模式下放大功能 87
微距功能 88
ISO感光度 **89**
固定的ISO值 89
自動設定 89
限制設定範圍 90
白平衡 **90**
自動操控/固定設定 91
藉由測光進行手動設定 91
直接設定色溫 92
曝光 **92**
快門類型 92
測光方法 93
曝光模式 94
選擇操作模式 94
全自動曝光設定 - P 95
自動程式模式 - P 95
修改預設的快門速度和光圈組合 (SHIFT) 95

半自動曝光設定 – A/S 96
光圈優先模式 - A 96
快門優先模式 - S 96
手動曝光設定 - M 97
設定快門速度 98
長時間曝光 98
固定的快門速度 98
T門功能 99
降噪 99
曝光控制 100
曝光預覽 100
曝光鎖定/對焦鎖定 101
曝光補償 103
拍攝模式 104
連續拍攝 104
間隔拍攝 105
包圍曝光 106
自拍定時器 108
特殊類型的拍攝 108
場景模式 108
閃光燈攝影 109
可用的閃光燈 109
閃光燈測光模式（TTL測光） 110
在閃光燈上的設定 111
閃光模式 111
自動接通閃光燈 111
手動接通閃光燈 111
用較慢的快門速度自動接通閃光燈（慢速快門同步） 111
閃光燈控制 112
同步時間點 112
閃光燈曝光補償 113
回放模式（相片） 114
回放模式下的操作部件 114
回放模式下的直接訪問 115
顯示幕上的操作部件 115
啟動/退出回放模式 116
選擇/瀏覽相片 116
在回放模式下的資訊顯示 117
相片組回放（間隔拍攝） 118
切換至組內一張特定的相片 119
繼續播放 119
單張瀏覽相片組 119
局部畫面放大 120
同時顯示多張相片 121
標記/評級相片 123
刪除相片 123
刪除單張相片 124
刪除多張相片 125
刪除未評級的相片 126
刪除相片組 126
預覽最後一張相片 127
使用過濾回放相片 127
影片設定 128
檔案格式 128
影片格式 128
MP4 128
可用的解析度 129
可用的幀率 129
設定影片格式 129
圖像屬性 130
影片畫面風格 130
色彩配置文件 131
黑白配置文件 131
影片設定檔個性化 131
音頻設定 132
麥克風 132
風噪降低 132
自動優化 132
影片防抖功能 132
暗區優化（iDR） 133
動態範圍 133
iDR功能 133
檔案管理 134
格式化記憶卡 134
資料結構 134

更改檔案名稱 135
數據傳輸 135
實用的預設定 136
觸摸自動對焦 136
電子觀景窗模式下的觸摸自動對焦 137
輔助顯示 137
可用的顯示 138
資訊欄 138
格網 138
斑馬紋 139
對焦峰值 139
水平儀 140
色階分佈圖 141
臨時啟用/停用個別功能 142
自動對焦輔助功能 142
聲音訊號確認自動對焦 142
影像 144
開啟/退出影片模式 144
開始/結束拍攝 145
對焦 145
自動對焦模式 146
控制自動對焦 146
觸摸自動對焦 146
持續對焦 146
自動對焦測距方法 147
人物識別(眼睛 / 人臉) 148
自動對焦快速設定 149
調用自動對焦快速設定 149
變更自動對焦測距區的大小 149
移動自動對焦測距區 150
手動對焦(MF) 150
手動對焦輔助功能 151
對焦峰值 151
手動對焦模式下放大功能 151
微距功能 152
ISO感光度 153
固定的ISO值 153
自動設定 153
白平衡 154
自動操控/固定設定 154
藉由測光進行手動設定 155
直接設定色溫 155
曝光模式 157
選擇操作模式 157
全自動曝光設定 - P 158
自動程式模式 - P 158
修改預設的快門速度和光圈組合(SHIFT) 158
半自動曝光設定 – A/S 159
手動曝光設定 - M 160
設定快門速度 160
曝光補償 161
特殊類型的拍攝 162
播放模式(影片) 164
在播放模式下的操作部件 164
播放模式下的直接訪問 165
啟動/退出播放模式 166
選擇/瀏覽影片 166
在播放模式下的資訊顯示 167
同時顯示多個影片 168
標記/評級影片 169
刪除影片 170
刪除單個影片 170
刪除多個影片 171
刪除未評級的影片 172
影片播放 173
其他功能 176
將相機重置回出廠設定 176
韌體更新 177
執行韌體更新 178
LEICA FOTOS 180
連接(iPhone用戶) 180
首次連接至移動設備 180
連接到已知設備 181

連接(安卓用戶).....181
首次連接至移動設備 181
連接到已知設備 182
執行韌體更新..... 182
保養/保存 184
FAQ..... 186
選單概覽 192
技術參數 198
LEICA顧客服務..... 204
LEICA學院..... 204

該使用說明書中各類不同資訊的意義

提示
附加資訊

重要
不按照指示說明可能會造成相機、配件或相片的毀損

注意
若不注意可能對人體造成傷害

各部件名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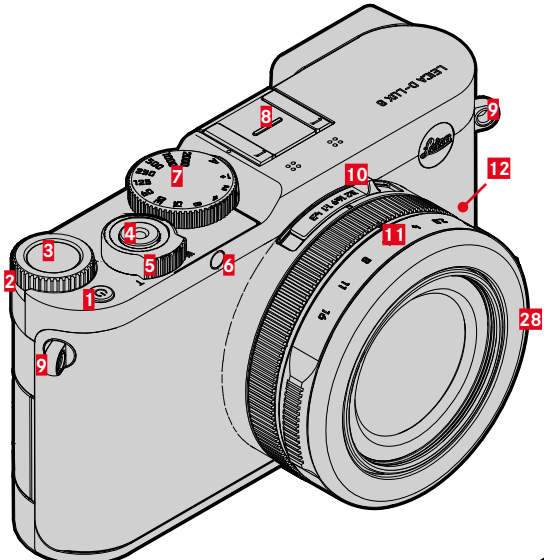
LEICA D-LUX 8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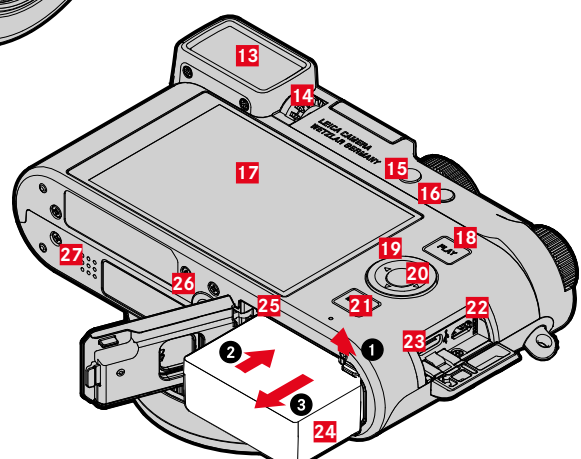
13
14
LEICA CAMERA
WORLDWIDE WARRANTY
15
16
17
18
PLAY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❶
❷
❸

LEICA D-LUX 8

1 總開關
2 後撥盤
3 後撥盤按鈕
4 快門按鈕
5 變焦桿
6 自拍定時器LED/自動對焦輔助燈
7 快門速度撥盤
8 配件靴座
9 吊環
10 影像格式選擇開關
11 光圈環
12 對焦模式調節環
13 觀景窗目鏡
14 屈光度調整旋鈕
15 功能按鈕1
16 功能按鈕2
17 顯示幕
18 **PLAY**按鈕
19 方向按鈕
20 中間按鈕
21 **MENU**按鈕
22 HDMI連接
23 USB-C插座
24 電池槽
25 記憶卡插槽
26 三腳架螺絲孔
27 揚聲器
28 螺紋保護環

顯示

顯示幕上的顯示和觀景窗中的一致。

照片

狀態熒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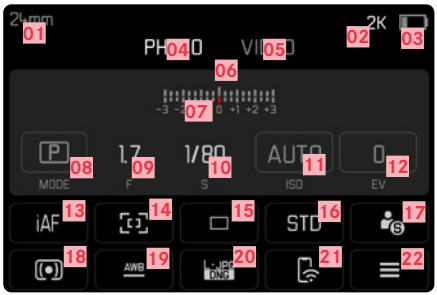

拍攝時

所有顯示/值均針對的是當前的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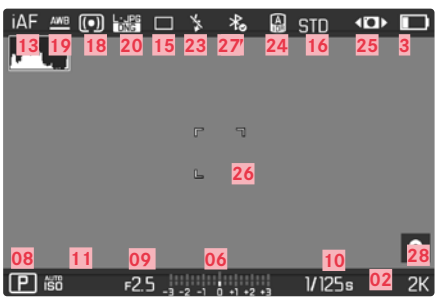

回放時

所有顯示/值均針對的是顯示的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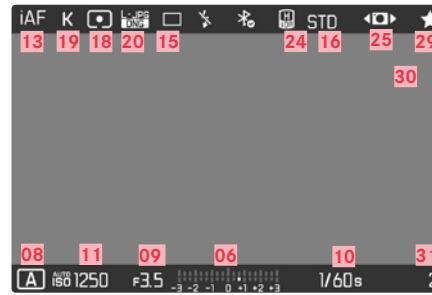

已啟用的拍攝輔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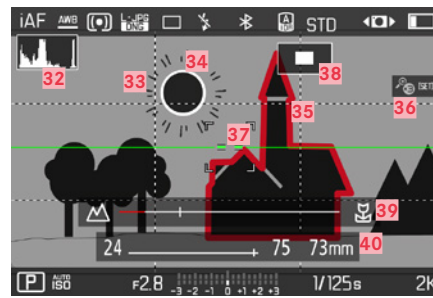

01 焦距
02 剩餘的記憶體容量
03 電池電量
04 選單區相片
05 選單區影片
06 光平衡
07 曝光補償刻度
08 曝光模式
09 光圈值
10 快門速度
11 ISO感光度
12 曝光補償值
13 對焦模式
14 自動對焦測距方法
15 拍攝模式（驅動模式）
16 顯色性（圖像風格）
17 用戶配置文件
18 測光方法
19 白平衡模式
20 檔案格式/壓縮率/解析度
21 Leica FOTOS
22 主選單
23 閃光燈模式/閃光燈曝光補償
24 iDR
25 防抖功能已啟用
26 自動對焦區
27 藍牙®（Leica FOTOS）
28 地理標籤
自動記錄拍攝地點（Exif數據）
29 已標記相片的圖標
30 檔案名稱
31 顯示的相片的檔案編號
32 色階分佈圖
33 格線
34 曝光過度主體部位的剪輯標記
35 在手動對焦時，自動放大作為對焦輔助（可實現3倍或6倍）
36 對焦峰值
（主體中對焦邊緣的標記）
37 水平儀
38 ■ 表示局部畫面的大小和位置
（僅在放大局部畫面時可見）
39 距離刻度中頻操作
40 變焦桿

影片

狀態熒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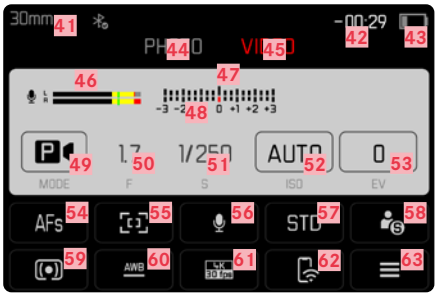

拍攝時

所有顯示/值均針對的是當前的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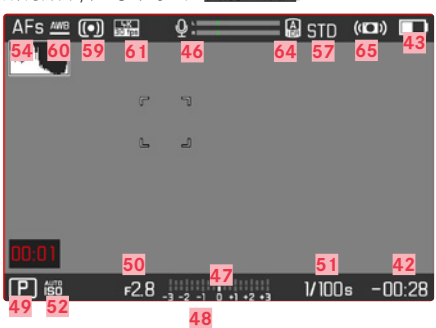

播放時

所有顯示/值均針對的是顯示的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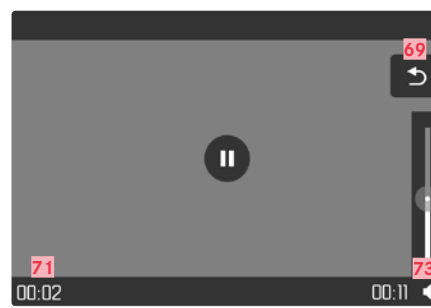

41 焦距
42 剩餘的記憶體容量
43 電池電量
44 選單區相片
45 選單區影片
46 麥克風錄音電平
47 光平衡
48 曝光補償刻度
49 曝光模式
50 光圈值
51 快門速度
52 ISO感光度
53 曝光補償值
54 對焦模式
55 自動對焦測距方法
56 麥克風敏感度 (麥克風增益)
57 顯色性 (影片畫面風格)
58 用戶配置文件
59 測光方法
60 白平衡模式
61 解析度/幀率
62 Leica FOTOS
63 主選單
64 iDR
65 防抖功能已啟用
66 影片錄製時的提示
67 影片拍攝的時長
68 有標記的影片錄製的圖標
69 退出影片播放
71 當前的播放時間
73 音量條

顯示幕上的充電狀態顯示

電池的電量顯示在狀態熒幕及右上方頂欄中。

顯示	充電狀態
	約75%或以上
	約74–50%
	約49–25%
	約24%或以下
	約0% 要求更換電池或對電池充電

提示

- 顯示的電池電量為近似值。確切的充電量取決於環境和操作條件。

準備工作

在啟動您的相機前，請先閱讀「法律須知」、「安全須知」和「一般性提示」章節，以避免損壞產品和造成可能的傷害，風險。

安裝安全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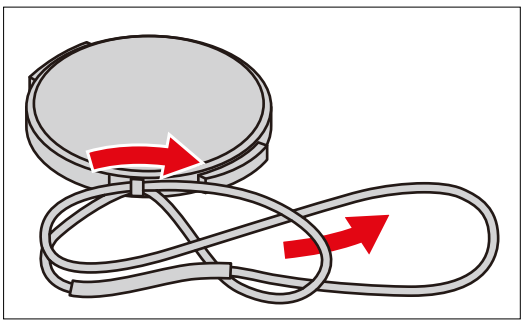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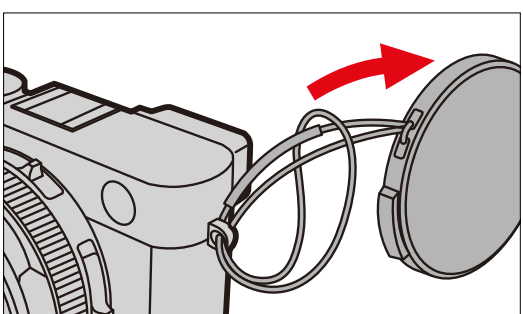

安裝手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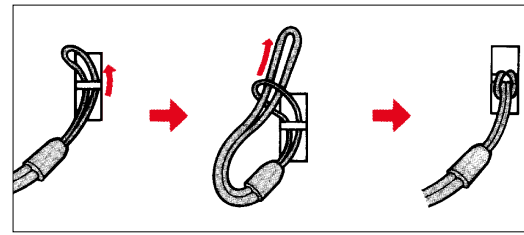

注意

- 系上手帶後，請確保正確佩戴，以防相機掉落。

透過USB充電

當相機通過USB訊號線與一台計算機或一個匹配的電源相連時，相機內的電池會自動充電。

提示

- 關閉相機後，充電過程自動開始。

裝入/取出電池

▸ 請確保相機已關機（參見第32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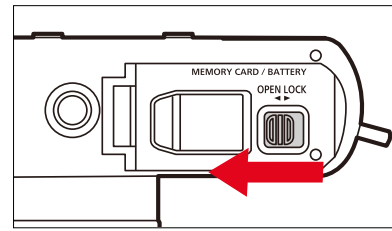

▸ 將電池槽解鎖裝置滑到**OPEN**位置

- 電池槽自動打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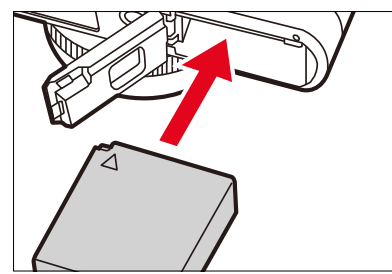

▸ 將電池滑入電池槽，標記朝上。

- 電池解鎖銷發出嚙合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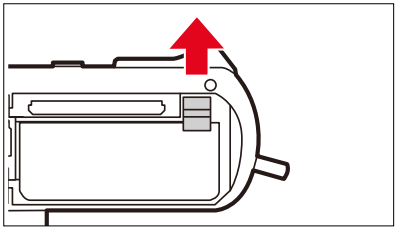

- 將電池解鎖銷向上推
  - 電池稍稍外移。
- 取出電池

重要

- 在相機開啟狀態下取出電池，可能導致您的個人設定丟失，以及記憶卡損壞。

裝入/取出記憶卡

相機將相片儲存在一個SD卡（安全數位）、SDHC卡（高容量）或SDXC卡（超高容量）。

提示

- SD/SDHC/SDXC記憶卡有諸多供應廠商，且有不同的容量和讀寫速度。尤其是這些高容量及容許高速讀寫的特性，可以快速記錄及回放資料。
- 根據記憶卡的容量，有些卡不支援該項，或必須在首次使用前在相機內進行格式化（參見第69頁）。此時，相機中出現一個相應的提示資訊。有關所支援的卡的資訊位於「技術參數」章節。
- 若無法插入記憶卡，請檢查方向是否對齊。
- 更多提示位於第9頁和第10頁。
- 影片拍攝尤其需要很高的寫入速度。

- 請確保相機已關機（參見第32頁）

打開電池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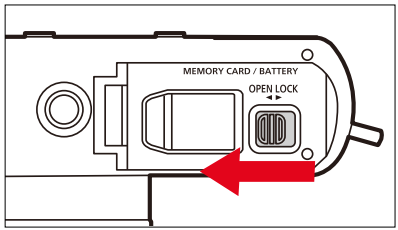

- 將電池槽解鎖裝置滑到**OPEN**位置
  - 電池槽自動打開。

合上電池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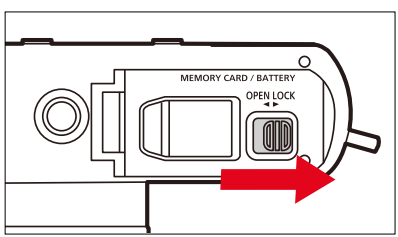

- 蓋上蓋子並保持住
- 將電池槽解鎖裝置滑至**LOCK**位置

裝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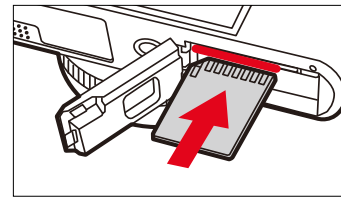

- 記憶卡觸頭朝顯示幕一側推入插槽，直至感覺發出扣上的聲音

取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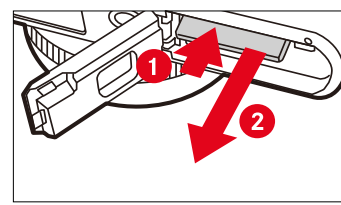

- 推入卡片，直至發出輕輕的哢嚓聲
  - 卡片稍稍外移。
- 取出卡片

設定屈光度

為了讓戴眼鏡的人也能不戴眼鏡拍攝，使用者可根據自己的眼睛在-4至+2的屈光度範圍內調節觀景窗（屈光度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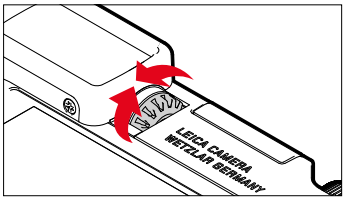

- 透過觀景窗查看
- 瞄準並聚焦於主體
- 轉動屈光度調整旋鈕，直至觀景窗中的圖像和看到的顯示畫面均清晰可見

相機操控

操作部件

總開關

相機通過總開關開機和關機。

開啟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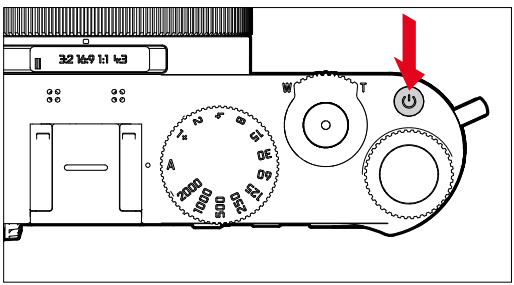

提示

- 開機約1秒之後，即可進入就緒狀態。
- 開機後，LED短暫發亮，且觀景窗內出現顯示訊號。

關閉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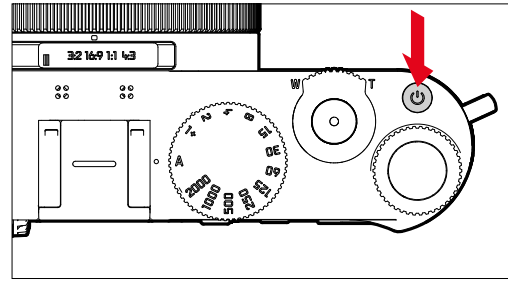

提示

- 藉助自動關閉功能（參見第57頁）可在指定的時間內無任何操作時自動關閉相機。若該功能設定為關，且相機長時間不使用，則應通過總開關執行關機操作，以防止意外觸發快門或電池放電。

快門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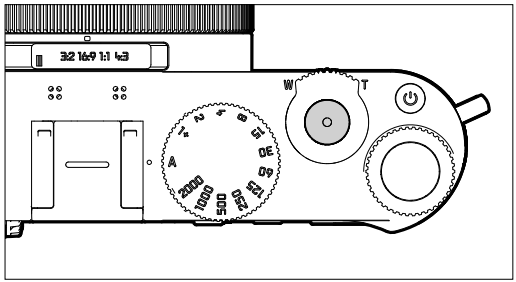

快門按鈕分兩級。

1. **輕擊**(向下按壓至第1個按壓點)
   - 啟動相機電路及顯示
   - 曝光鎖定/對焦鎖定(測量和鎖定):
     - 自動對焦模式:測距(AF-L)
     - (半)自動曝光模式:測光(AE-L)
   - 取消倒數中的自拍定時器倒數時間
   - 返回至拍攝模式
     - 從回放模式
     - 從選單操作
2. **完全按下**
   - 釋放快門
     - 隨後,資料會被傳送到記憶卡上。
   - 開始影片拍攝
   - 開始一段預選的自拍定時器倒數時間
   - 開始一次連拍或間隔拍攝

提示

- 為了避免抖動,應輕緩地按下快門按鈕,直到聽到一聲輕輕的快門響聲為止。
- 在下列情況,快門按鈕會維持在鎖定狀態:
  - 當插入的記憶卡和/或且內部緩衝記憶體(暫時)已滿時
  - 當電池到達了性能極限(容量、溫度、壽命)
  - 當記憶卡被寫了保護或損壞時
  - 當感測器過熱時

變焦桿

鏡頭焦距可通過變焦來改變，以確定要拍攝的圖像截面及拍攝的主體有多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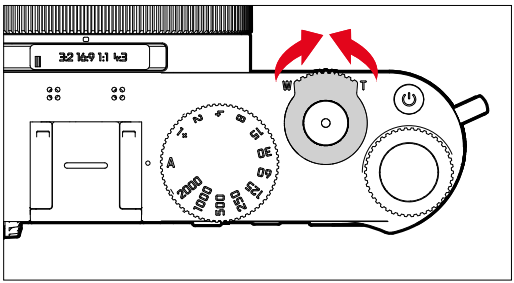

- **T**: 較長（遠攝）焦距，用於放大主體
- **W**: 較短的（廣角）焦距，用於拍攝較大的截面

提示

- 變焦時請勿觸摸鏡筒。
- 首先設定焦距，然後設定圖像銳度。
- 轉動變焦桿時，相機可能會發出噪音和振動。然而，這並非一種功能性障礙。

快門速度撥盤

快門速度撥盤沒有停止點，可以從任何位置朝任意方向旋轉。它可以在所有有刻度的位置嚙合。這些停格位置以外的中間位置則無法使用。有關正確曝光的設定的更多資訊，請參閱「曝光」章節（參見第92和157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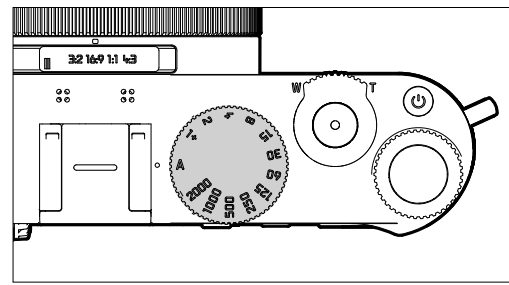

- **A**: 光圈優先模式
  (自動操控快門速度)
- **2000** – **1+**: 固定的快門速度

後撥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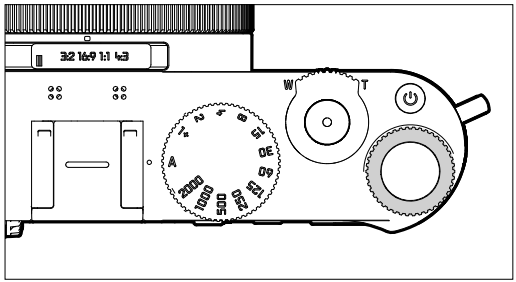

- 在選單中瀏覽
- 用於設定曝光補償值
- ISO值的設定
- 放大/縮小觀賞中的相片
- 設定所選擇的選單項目/功能
- 設定程序切換

後撥盤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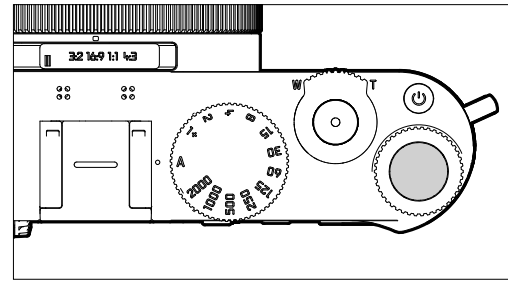

- 套用選單設定
- 直接訪問選單功能
- 調出子選單

方向按鈕/中間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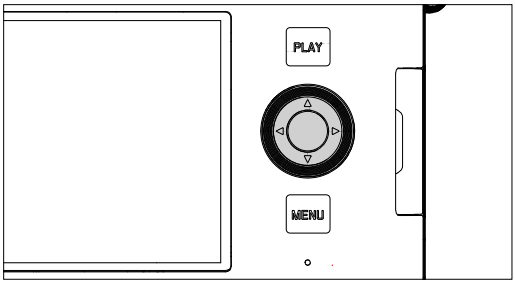

方向按鈕

- 在選單中瀏覽
- 設定所選擇的選單項目/功能
- 在影像記憶體中瀏覽
- 移動測距區

中間按鈕

- 調出資訊顯示
- 調出子選單
- 套用選單設定
- 在拍攝時顯示設定值/資料
- 在回放時顯示相片資料
- 播放影片拍攝
- 確認某項對話方塊
- 直接訪問選單功能

PLAY按鈕/MENU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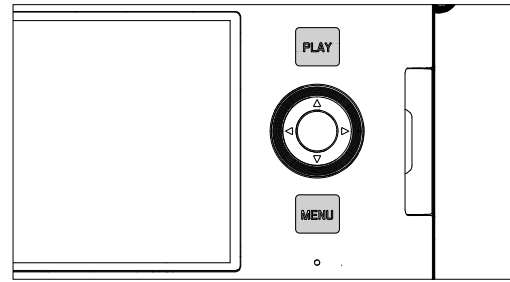

PLAY按鈕

- 開啟和關閉(持續)回放模式
- 返回到全屏顯示

MENU按鈕

- 調出選單(含狀態熒幕)
- 調出回放選單
- 退出當前顯示的(子)選單
- 在主選單中逐頁瀏覽

顯示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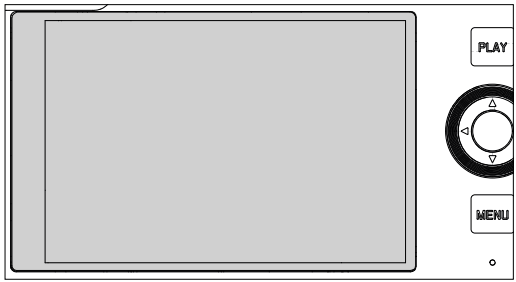

- 顯示當前最重要的設定
- 快捷訪問一些選單
- 觸控操作

功能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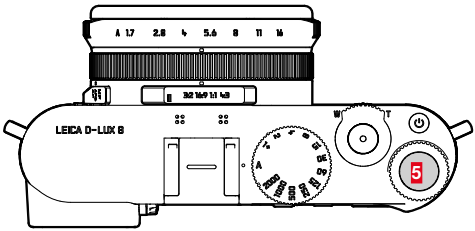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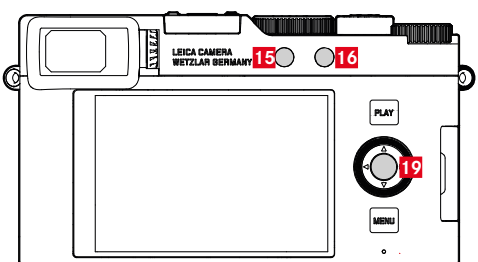

直接訪問不同的選單和功能。所有的功能按鈕均可獨立配置（參見第52頁）。

出廠設定	
在拍攝模式下	在回放模式下
功能按鈕1 (15)	
EVF <> LCD	
功能按鈕2 (16)	
切換操作模式（相片/影片）	刪除單張
後撥盤按鈕 (5)	
ISO設定	標記相片 ★
中間按鈕 (19)	
切換配置文件資訊（相片）	切換配置文件資訊

（參見第192頁）

顯示幕（觸摸螢幕）

觸控操作*		在拍攝模式下	在回放模式下
	「單擊」	移動自動對焦測距區並對焦 （觸摸自動對焦啟動的情況下）	相片選擇
	「雙擊」		放大/縮小觀賞中的相片
	「滑動」	在AF和MF模式下移動自動對焦測距區	在影像記憶體中瀏覽 移動放大了的局部畫面
	「水平滑動」 （總長度）	切換操作模式（相片/影片）	在影像記憶體中瀏覽
	「點擊並按住」	調出自動對焦快速設定	
	「向內拉」 「向外拉」	更改自動對焦測距區的大小 （使用某些自動對焦模式）	放大/縮小觀賞中的相片
	「滑動並按住」 「按住並滑動」	移動自動對焦測距區	持續瀏覽

*輕觸即可，無需按壓。

選單操作

操作部件

以下部件用於選單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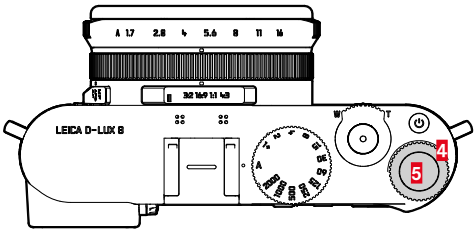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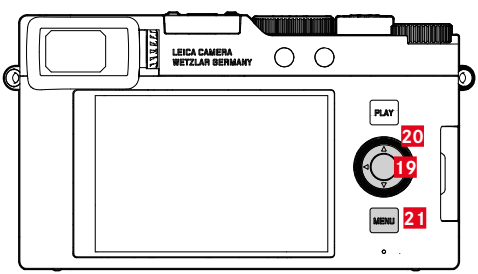

4 後撥盤

5 後撥盤按鈕

19 中間按鈕

20 方向按鈕

21 **MENU**按鈕

選單區

有兩個選單區：狀態熒幕和主選單。

狀態熒幕：

- 提供最重要設定的快速訪問

主選單：

- 提供所有選單項目的訪問
- 包含許多子選單

目前正在使用的操作模式（相片或影片操作）在所有的選單區都被彩色標記。

區域	照片	影片
狀態熒幕	深色背景	淺色背景
主選單（最上層）	深色頂欄	淺色頂欄
主選單（子選單）		

狀態熒幕

照片 **影片**

主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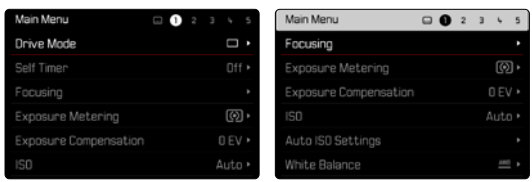

相片和影片操作的設定

可用的設定取決於當前的操作模式(相片或影片操作)。

- 主選單中的大多數選單項目及其子項目都與操作模式有關。這意味著:在這裏做出的改變只適用於當前使用的操作模式。其他操作模式中具有相同名稱的選單項目與此無關。例如,這適用於對焦、測光模式或白平衡的設定。

全局有效的設定和功能是:

- 用戶配置文件
- 拍攝輔助
- 回放設定
- 顯示設定
- Leica FOTOS
- 卡格式化
- 相機設定
- 相機資訊
- Language
- 重設相機

切換選單區

第一個顯示的選單區始終為狀態熒幕。最頂層選單以在標題中顯示的「頁面」的形式被組織：狀態熒幕和主選單的幾個部分。通過逐頁瀏覽可在選單區之間切換。另外，狀態熒幕的最後一個選單項目是主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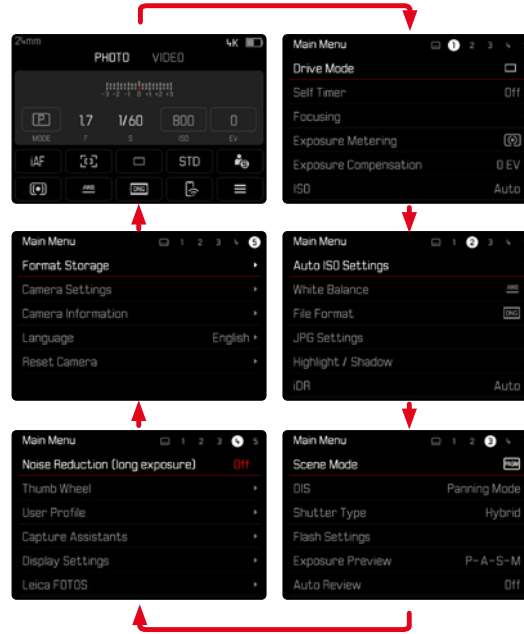

如需向前瀏覽

- 按下**MENU**按鈕
  - 主選單的最後一頁之後，狀態熒幕再次出現。

如需向後瀏覽

- 按下左側方向按鈕
  - 向後最多只能滾動到狀態熒幕。

狀態熒幕

狀態熒幕提供有關當前相機狀態和啟用設定的最重要的資訊概覽。

此外，它還用作最重要設定的快速訪問。狀態熒幕優化了觸控操作。

A 操作模式：相片/影片（參見第144頁）

B 曝光設定（參見第92頁和第157頁）

C 選單項目

D 主選單的訪問路徑

提示

- 當無法進行或無需觸摸操作時（例如，在電子觀景窗模式下），狀態熒幕的操作也可藉助方向按鈕、中間按鈕、後撥盤和後撥盤按鈕進行。
- 設定將立即生效。
- 邊框包圍的操作區是可選的。邊框未包圍的值為自動調整的值（取決於啟用的曝光模式）。
- 可用的選單項目對於相片和影片模式各不相同（參見第22頁和第24頁）。

進行設定

可通過狀態熒幕進行不同類型的設定。設定的類型在選單之間變換。

- 點擊所需的控製面板
  - 出現相應的選單。

在直接設定時

在狀態熒幕的下方區域出現一欄條形選單的變體（參見第49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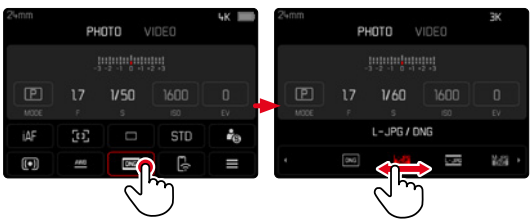

- 直接選擇所需的功能或滑動

訪問常規子選單

該選單與從主選單中調用一樣（參見第46頁）。因此觸控操作不可用。從該處無法返回至上一級選單項目，而是會再次返回到狀態熒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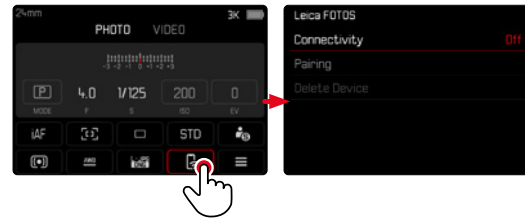

- 選擇所需的設定

主選單

主選單提供全部設定的訪問路徑。大部分分佈於子選單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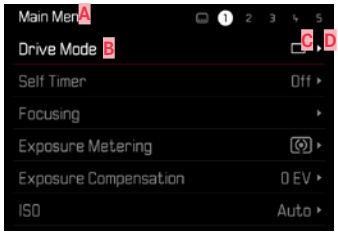

A 選單區：主選單

B 選單項目名稱

C 選單項目的設定

D 子選單提示

子選單

有不同的子選單類型。有關的相應操作參見後續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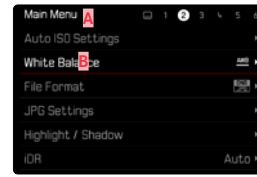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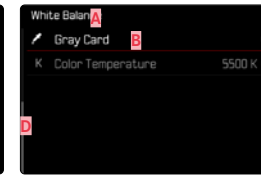

A 當前的選單項目

B 子選單項目

C 提示其他子選單

D 滚動條

選單瀏覽

逐頁瀏覽

如需向前瀏覽

- （需要時多次）按下**MENU**按鈕
  - 主選單的最後一頁之後，狀態熒幕再次出現。

如需向後瀏覽

- 按下左側方向按鈕
  - 向後最多只能滾動到狀態熒幕。

逐行瀏覽

（選擇功能/功能選項）

- 按下上/下方向按鈕

或

- 轉動後撥盤
  （向右 = 向下，向左 = 向上）
  - 各方向的最後一個選單項目後自動跳接後一頁/前一頁的顯示資訊。此時不退出當前的選單區（收藏夾、主選單）。

提示

- 一些選單項目只有在特定的條件下才能調用。為此，作為提示，相應行中的字體為灰色。

顯示子選單

- 按下中間按鈕/後撥盤按鈕

或

- 按下右側方向按鈕

確認選擇

- 按下中間按鈕/後撥盤按鈕
  - 顯示幕畫面切換回啟用的選單項目。功能項目右方會顯現當前被選用的功能選項。

提示

- 在選擇開或關時無需確認。將自動保存。

後退一步
(返回至上一級選單項目)

- 按下左側方向按鈕
  - 該方式僅當子選單以列表形式列出時可用。

返回至最頂層選單

- 按下1次**MENU**按鈕
  - 視圖切換至當前選單區的最頂層。

退出選單

您可隨時通過套用/不套用那裡的設定退出選單和子選單。

切換至拍攝模式

- 輕擊快門按鈕

切換至回放模式

- 按下**PLAY**按鈕

子選單

鍵盤/數字鍵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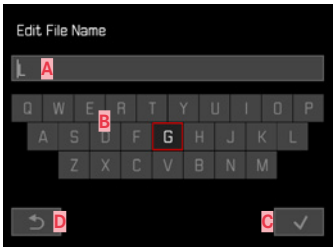

A 輸入行

B 鍵盤

C 「確認」鍵

E 返回至上一級選單

選擇一個鍵(字符、功能按鈕)

通過按鈕操作

- ▸ 朝所需方向按下方向按鈕
  - 當前啟用的鍵將突出顯示。
- ▸ 按下中間按鈕/後撥盤按鈕

或

- ▸ 轉動後撥盤
  - 當前啟用的鍵將突出顯示。
  - 到達行末尾/行開頭時，下一行/前一行會切換出來。
- ▸ 按下中間按鈕/後撥盤按鈕

通過觸控操作

- ▸ 直接選擇所需的鍵

儲存

- ▸ 選擇C鍵

取消

- ▸ 選擇D鍵

條形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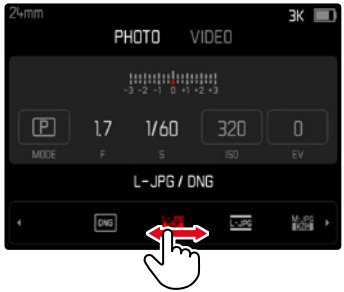

通過按鈕操作

- 按下左側/右側方向按鈕

或

- 轉動後撥盤

通過觸控操作

- 直接選擇所需的功能或滑動

提示

- 當前激活的設定在中間以紅色標記。
- 所設定的值顯示在刻度/選單欄上方。
- 直接訪問時：無需額外確認設定，設定會立即生效。

刻度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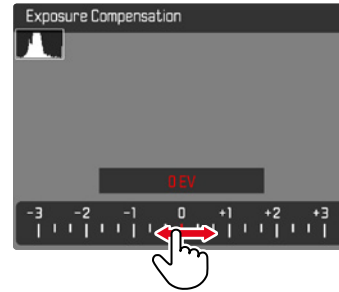

通過按鈕操作

- 按下左側/右側方向按鈕

或

- 轉動後撥盤

通過觸控操作

- 直接選擇所需的設定或滑動

提示

- 當前激活的設定在中間以紅色標記。
- 所設定的值顯示在刻度/選單欄上方。

日期/時間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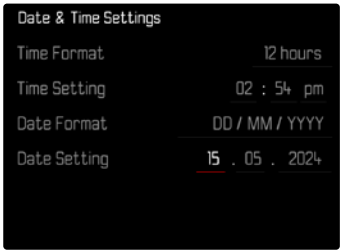

進入下一個設定區

- 按下左側/右側方向按鈕

如需對值進行調節

- 按下上/下方向按鈕

或

- 轉動後撥盤

如需儲存並返回至上一級選單項目

- 按下中間按鈕

組合選單（圖像屬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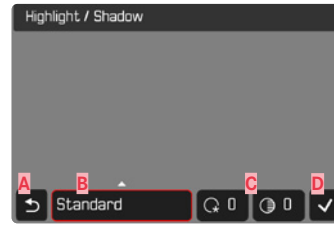

A 「返回」鍵
（結束並不保存）

B 「參數」鍵

C 「設定」鍵

D 「確認」鍵
（保存並退出）

操作略有不同，具體取決於設定是通過按鈕操作還是觸控操作進行的。

在整個設定過程中，顯示幕畫面保持可見。因此可以立即觀察到設定的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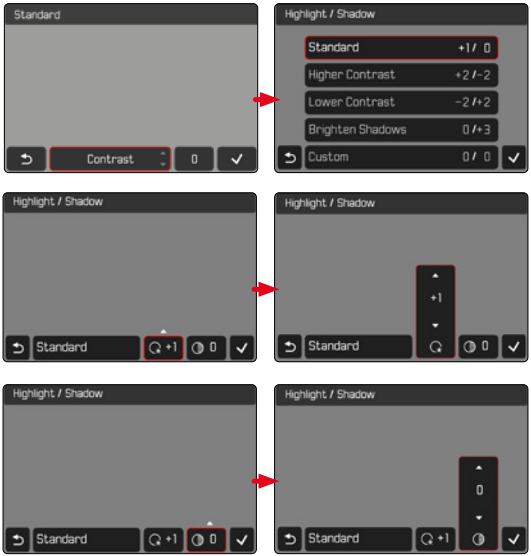

通過按鈕操作

如需在按鍵之間瀏覽

- 按下左側/右側方向按鈕
  - 激活的鍵通過紅色邊框標示。

如需進行設定

- 按下上/下方向按鈕
  - 可在替代方案之間直接切換按鍵。

或

- 按下中間按鈕
  - 將顯示可選的替代方案。
  - 在「參數」鍵處，除了每個參數外還顯示當前設定的值。
- 按下上/下方向按鈕
  - 激活的鍵通過紅色邊框標示。
- 按下中間按鈕
  - 將不再顯示替代方案。

通過觸控操作

- 輕擊所需的鍵
  - 在「參數」鍵和「設定」鍵處出現可選的替代方案。
  - 在「參數」鍵處，除了每個參數外還顯示當前設定的值。
- 輕擊所需的替代方案

儲存

- 選擇「確認」鍵

取消

- 選擇「返回」鍵

個性化操作

直接訪問選單功能

為了在拍攝模式下使用直接訪問進行快速操作，您可以將選單功能從單獨創建的列表指定給以下操作部件（“功能按鈕”）。

- 功能按鈕1（15）
- 功能按鈕2（16）
- 中間按鈕（20）
- 後撥盤按鈕（3）

相片和影片模式的功能分配各自獨立進行。可用的功能列於第192頁的列表上。出廠設定參見第38頁。

提示

- 通過直接訪問調用的子選單與通過主選單調用的相比可以有另一種形式。它們尤其常被用作條形選單，以實現快速設定。
- 可通過按鈕操作或直接在顯示幕上通過觸控操作進行設定。操作取決於子選單的形式。

變更分配

- 切換至所需的操作模式（相片和影片）
- 長按功能按鈕
- 借助中間按鈕選擇所需的選單項目
  - 無需確認。更改立即生效。

調出已分配的選單項目

- 短暫按功能按鈕
  - 調用指定的功能或在顯示熒幕中顯示子選單（參見第192頁）。

後撥盤的功能指定

出廠設定：自動

在出廠設定中，後撥盤的功能取決於所啟用的曝光模式。另一個功能也可以永久指定給後撥盤。

- 切換至所需的操作模式（相片和影片）
- 在主選單中選擇後撥盤
- 選擇所需的設定

在自動設定中，後撥盤會根據曝光模式而有不同的功能（參見第92頁/第161頁）。

	關	自動	曝光補償	ISO
P	–	程序切換	曝光補償	ISO
A	–	曝光補償	曝光補償	ISO
S	–	快門速度	曝光補償	ISO
M	–	快門速度	曝光補償	ISO

調出已分配的選單項目

- 向左/右轉動後撥盤

用戶配置文件

本相機所有選單設定的任意組合都可以被持久保存，以便日後對於重複出現的拍攝情形/主體，您能快速的調用這些功能組合。當前選擇的操作模式（相片/影片）也被保存。

本機提供三個存儲空間來儲存這類設定，此外還有可以隨時調用，而且不能變更的出廠設定（標準配置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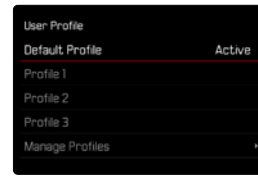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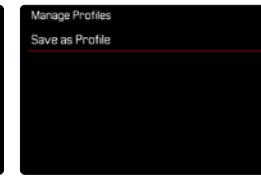

創建配置文件

保存設定/創建使用者配置文件。

- 在選單操作中單獨設定所需的功能
- 在主選單中選擇用戶配置文件
- 選擇管理配置文件
- 選擇保存為配置文件
- 選擇所需的存儲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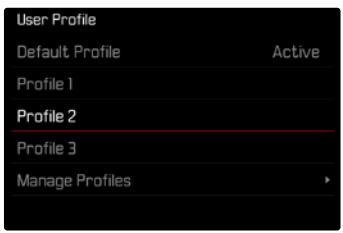

提示

- 現有的配置文件將被當前設定覆蓋。

應用/啟用配置文件

出廠設定：標準配置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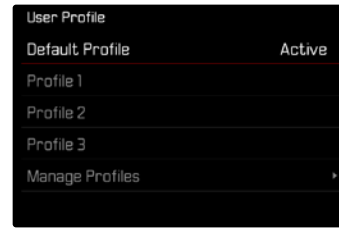

- 在主選單中選擇用戶配置文件
  - 顯示幕上顯示一個帶文件名稱的列表。
- 選擇所需的配置文件
  - 選定的配置文件被標記為激活。
  - 未使用的存儲空間顯示為灰色。

相機基本設定

相機首次開機時，重置回出廠設定（參見第176頁）後，或是韌體更新后，選單項目Language和日期&時間會自動出現用於設定。

選單語言

出廠設定：英文

可選的選單語言：德文、法文、義大利文、西班牙文、葡萄牙文、俄文、日文、韓文、繁體中文或簡體中文

- 在主選單中選擇Language
- 選擇所需的語言
  - 除了少數例外，所有選單項目的語言都會隨之更改。

日期/時間

您有3種日期顯示模式可選擇。

- 在主選單中選擇相機設定
- 選擇日期&時間
- 選擇日期 & 時間設定
- 選擇所需的顯示格式
  （12小時、24小時）
- 設定時間
  （12小時制下額外選擇am或pm）
- 選擇所需的日期顯示格式
  （日/月/年、月/日/年、年/月/日）
- 設定日期

時區

- 在主選單中選擇相機設定
- 選擇日期&時間
- 選擇時區
- 選擇所需的時區/當前所在地點
  - 左側行中：與格林威治標準時間的差異
  - 右側行中：各時區的大城市

夏令時間

- 在主選單中選擇相機設定
- 選擇日期&時間
- 選擇夏令時
- 選擇開/關

省電模式（待機狀態）

假若啟用了此功能，相機會自動關閉以延長電池壽命。

省電模式分為兩級。

- 激活自動關閉
- 自動關閉顯示

出廠設定：2 min

- 在主選單中選擇相機設定
- 選擇省電
- 選擇自動關閉
- 選擇所需的設定
  (關、1 min、2 min、5 min、10 min)

提示

- 即使相機處於待機狀態，也可以隨時通過按下快門按鈕或使用總開關關閉並再次打開相機來重新激活。

顯示幕/觀景窗設定

相機配有一個3英寸的彩色液晶顯示幕，其由一塊極硬、極耐刮的保護玻璃保護。

以下功能可單獨設定和使用：

- 使用顯示幕和電子觀景窗（Electronic View Finder）
- 眼感測器的感光度
- 亮度
- 顯色性
- 電子觀景窗幀頻
- 顯示幕和電子觀景窗自動關閉

使用顯示幕/電子觀景窗

可設定在哪種情形下使用電子觀景窗和顯示幕。無論是在顯示幕還是在電子觀景窗中，所出現的顯示都是一致的。

出廠設定：自動

	電子觀景窗	顯示幕
自動	通過觀景窗上的眼感測器，相機自動在顯示幕和電子觀景窗之間切換。 • 拍攝 • 回放 • 選單操作	
LCD		• 拍攝 • 回放 • 選單操作
電子觀景窗	• 拍攝 • 回放 • 選單操作	

▸ 在主選單中選擇顯示設定

▸ 選擇EVF <> LCD

▸ 選擇所需的設定

提示

- 如要保持顯示幕關閉（例如，在灰暗環境下），請選擇EVF。

眼感測器的感光度

您可變更眼感測器的感光度，以確保即使戴了眼鏡也能自動切換。

出廠設定：高

- 在主選單中選擇顯示設定
- 選擇眼感應器靈敏度
- 選擇所需的設定

亮度

為了獲得不同光線比例下的最佳辨識度，可調節亮度。可借助按鈕控制或觸控操作進行選擇。

顯示幕

- 在主選單中選擇顯示設定
- 選擇LCD亮度
- 選擇所需的亮度或是自動
- 確認選擇

顯色性

顯色性可調。該項目需對顯示幕和觀景窗單獨設定。可借助按鈕控制或觸控操作進行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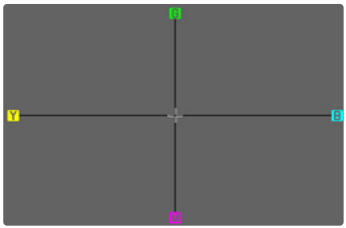

顯示幕

- 在主選單中選擇顯示設定
- 選擇LCD色彩設定
- 選擇所需的色彩設定
- 確認選擇

電子觀景窗

- 在主選單中選擇顯示設定
- 選擇EVF色彩設定
- 透過觀景窗查看
- 選擇所需的色彩設定
- 確認選擇

液晶屏幀頻

可以設定顯示熒幕的液晶屏幀頻

出廠設定：30 fps

- 在主選單中選擇顯示設定
- 選擇液晶屏幀頻
- 選擇所需的設定
  (30 fps、60 fps)

電子觀景窗幀頻

可設定電子觀景窗的幀頻。

出廠設定：60 fps

- 在主選單中選擇顯示設定
- 選擇電子觀景窗幀頻
- 選擇所需的設定
  (30 fps、60 fps)

聲音訊號

一些功能可通過聲音訊號應答。以下特殊功能可單獨設定：

- 電子快門聲音
- 自動對焦確認

音量

可設定開啟的訊號音量。

出廠設定：低

- 在主選單中選擇相機設定
- 選擇聲音訊號
- 選擇音量
- 選擇關/低/高

電子快門聲音

出廠設定：關

- 在主選單中選擇相機設定
- 選擇聲音訊號
- 選擇快門聲音
- 選擇開

相片設定

檔案格式

可供使用的格式有JPG格式JPG和標準化的原始數據格式DNG (數字負片「digital negative」)。兩者既可單獨使用，亦可共同使用。

JPG文件在創建時就已在相機中進行了編輯。各種參數，比如對比度、飽和度、黑水平度或輪廓邊緣的銳度都會自動設定。結果會進行壓縮存儲。即刻便可生成一個圖像，很好地適用於許多領域和快速預覽。另一方面，建議對DNG文件進行後期處理。

DNG文件包含所有的原始數據，即相機的感測器在拍攝過程中記錄的所有。如需查看DNG格式的文件或使用此格式進行加工，需要使用特殊的軟體 (例如，Adobe®Photoshop®Lightroom®或Capture One Pro®) 。在後期處理過程中，許多參數都可按您的想法被調整。

出廠設定：DNG + JP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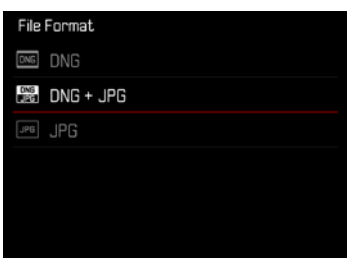

- 在主選單中選擇檔案格式
- 選擇所需的格式
  (DNG、DNG + JPG、JPG)

提示

- 標準化的DNG格式用於存儲原始拍攝數據。
- 顯示幕並不會在每次拍攝之後顯示剩餘張數。這要視拍攝主體而定；非常細緻的結構會產生較大的數據量，均質畫面所產生的則較小。

解析度

JPG解析度

如果選擇JPG格式，就可拍攝3種不同解析度（畫素數）的相片。可用的有L-JPG、M-JPG和S-JPG。您可根據預期用途或當前記憶卡的容量，進行精確調整。

出廠設定：L-JPG

- 在主選單中選擇JPG設定
- 選擇JPG解析度
- 選擇所需的解析度

圖像屬性

數位攝影的眾多優點之一便是能輕易地修改主要的圖像屬性。Leica D-Lux 8提供了一個自定義JPG格式相片的項目：可單獨調整的 圖像風格配置文件。

圖像風格

JPG相片的圖像屬性可以借助幾個參數輕松更改。對這些的總結，在預定義的圖像風格配置文件中。

對比度

對比度，即亮區與暗區的差異，決定了一張照片看起來是「暗淡」還是「艷麗」。放大或縮小此差異，亦即讓亮的部分回放時顯得更亮、暗的部分回放時顯得更暗，即能更改整體影像的對比度。

銳度

影像的清晰感很大程度上受影像輪廓邊緣的銳度影響，亦即受到影像輪廓邊緣內明暗過渡區大小的影響。因此，擴大或縮小這些區域，即能改變影像所呈現的清晰感。

色彩飽和度

飽和度決定了彩照中圖像的顏色，可以看起來「蒼白」又柔和，或是「耀眼」又花俏。光線和天氣（陰暗/晴朗）是既定的拍攝條件，當然也就可能會影響影像回放的效果。

亮區/暗區

根據所選的曝光和主體的動態範圍，明暗區域中的細節可能會不再清晰可見。借助對亮區和暗區的參數設定，可實現對強曝光或中強度曝光區域的不同控制。例如，如果主體的一部分處于陰影中，則一個較高的暗區設定值有助于使這些區域變亮，從而使細節更易于被識別。相反，由于設定的原因，也可以增強現有陰影或加強特別明亮的區域。正值會使當前區域變亮，而負值會使其變暗。

色彩配置文件

有3個預定義的彩照配置文件可用：

出廠設定：標準

- STD 標準
- VIV 鮮麗
- NAT 自然

▸ 在主選單中選擇JPG設定

▸ 選擇圖像風格

▸ 選擇所需的配置文件

黑白配置文件

有2個預定義的黑白相片配置文件可用：

- BW 單色
- BW HC 高對比度單色調

▸ 在主選單中選擇JPG設定

▸ 選擇圖像風格

▸ 選擇所需的配置文件

相片設定檔個性化

可為所有可用配置文件調整這些參數（飽和度僅適用於色彩配置文件）。有關操作選單的詳細資訊，請參見第50頁。

▸ 在主選單中選擇JPG設定

▸ 選擇圖像風格

▸ 選擇圖像風格設定

▸ 選擇所需的配置文件

▸ 選擇對比度/亮區/暗區/銳度/飽和度

▸ 選擇所需的級別
（-2、-1、0、+1、+2）

▸ 確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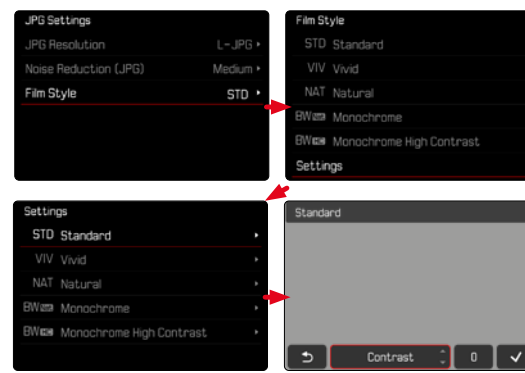

自動優化

降噪

長時間曝光時的降噪功能

在數位攝影中，出現的錯誤像素，可能是白色，紅色，藍色或綠色，被稱為圖像雜訊。使用較高的感光度時，您會察覺到或多或少的圖像雜訊——均勻、黑暗的表面上尤甚。曝光時間較長時，則會產生非常嚴重的圖像雜訊。為了減少這些令人困擾的現象，相機在以較慢的快門速度和高ISO值拍攝之後，會自動產生第二張「黑相片」（針對關閉的快門）。然後，從實際拍攝的檔案記錄中，以數學算法「減去」平行拍攝時測得的圖像雜訊。相應的，在這樣的情況下，顯示幕會顯示正在降噪...連同一個相應的時間說明作為提示。

這種加倍的「曝光時間」必須在長時間曝光的操作中被考量到。在這段時間內，不可以讓相機關機。為了能在這些條件下連續拍攝多張相片，建議關閉降噪，將其作為後處理的一部分執行。為此，相片必須以原始數據格式進行拍攝。

出廠設定：關

- 在主選單中選擇長時間曝光降噪
- 選擇開/關

只要開啟該功能，就會始終在特定條件下執行降噪。這包括使用T功能的拍攝和當快門速度≥8秒的長時間曝光。

在所有其他情況下，降噪取決於多種因素的組合（尤其是ISO設定、快門速度和傳感器溫度）。下表列出了在25°C的傳感器溫度下執行降噪的快門速度。

ISO	快門速度慢於
100	7秒
200	6.4秒
400	5.9秒
800	5.4秒
1600	4.9秒
3200	4.5秒
6400	4.2秒
大於等於12500	3.8秒

JPG圖像的降噪

除了使用高感光度的情況，圖像雜訊所幸幾乎可以忽略不計。在產生JPG圖像資料時，降噪基本上是資料處理的一部分。因為它也對回放的清晰度效果有影響，您可以相對標準設定選擇性地減弱或強化這種降噪。

出廠設定：中

- 在主選單中選擇JPG設定
- 選擇降噪 (JPG)
- 選擇所需的設定
  (低、中、高)

提示

- 此設定僅影響JPG格式的拍攝。

畫面穩定功能

拍攝時的光線越弱，則用於達到正確曝光的快門速度就會越長。光學畫面穩定功能幫助避免因抖動引起圖像模糊。

出廠設定：隨動模式

- 在主選單中選擇OIS
- 選擇所需的設定
  (開、關、隨動模式)

暗區優化(iDR)

動態範圍

主體的對比度範圍包括從圖像的最亮部分到最暗部分的所有亮度漸變。如果主體的對比度範圍小於相機的動態範圍,則感測器可以檢測到所有的亮度漸變。當主體所含的亮度差異很大時(例如,有明亮窗戶做背景的室內拍攝,某些主體部位處於陰影中而某些直接被陽光照射,有黑暗區域和非常明亮的天空的風景拍攝),由於其有限的動態範圍,相機無法顯示主體的整個對比度範圍。因此,會有資訊丟失在「邊緣區域」(曝光不足和曝光過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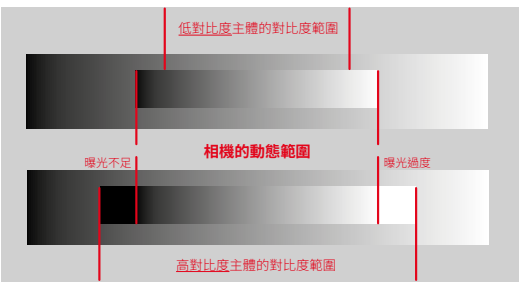

iDR功能

藉由iDR (智能動態範圍)功能可對較暗區域進行優化。細節由此會變得清晰可見。此功能僅作用於JPG格式的相片。

可以預先確定是否以及在多大程度上對暗區進行這種優化(高,標準,低,關)。當設定為自動時,相機會根據主體的對比度範圍自動選擇合適的設定。除此設定外,效果還取決於曝光設定。當與低ISO值和高快門速度相結合時,該功能會具有最強的效果。使用較高的ISO值和/或較慢的快門速度時,效果會變弱。

出廠設定:自動

- 在主選單中選擇iDR
- 選擇所需的設定
  (自動,高,標準,低,關)

提示

- 通過優化暗區,非常明亮的區域的差異會略微減小。
- 此功能僅作用於JPG格式的相片。

檔案管理

格式化記憶卡

已插入的記憶卡通常無需格式化。但若首次插入一個尚未格式化的卡，則應將其格式化。建議偶爾格式化記憶卡，因為一定的剩余數據（拍攝的附帶資訊）可能會占用記憶體空間。

- 在主選單中選擇格式化記憶體
- 確認操作過程
  - 過程中，狀態LED閃爍。

提示

- 在進行的過程中不要關閉相機。
- 當記憶卡格式化時，卡內的全部檔案都會丟失。格式化會刪除被標記了刪除保護的相片。
- 因此，所有相片應定期傳輸至一個安全的大容量記憶體中，例如電腦硬盤。
- 簡單的格式化中，卡上存在的資料並不是真的丟失而無法恢復。被刪除的只有目錄，現有的檔案將因此無法直接訪問。有些相關軟體能還原這些資料。只有被新保存的資料覆蓋掉的資料，才被真正地徹底刪除。
- 如果記憶卡事先在別的裝置中（如電腦）已格式化，則應在相機內重新格式化。
- 如果該記憶卡無法格式化/覆蓋，應咨詢您的經銷商或Leica顧客服務部門（參見第204頁）。

資料結構

資料夾結構

記憶卡上的資料（=相片）儲存在自動生成的資料夾裡。前三位表示資料夾編號（數字），最後五位則表示資料夾名稱（字母）。第一個資料夾獲得的名稱為「100LEICA」，第二個為「101LEICA」。基本上，資料夾編號會自動使用下一個可用的數字，最多可建立999個資料夾。

資料結構

資料夾內的資料名稱由11位組成。在出廠設定下，第一個資料名稱為「L1000001.XXX」，第二個稱為「L1000002.XXX」，依此類推。首字母可選，出廠設定的「L」代表相機品牌。前三個數字與當前的資料夾編號一致。之後的四個數字表示連續的檔案編號。檔案編號達到9999後，相機會自動創建一個新的資料夾，該資料夾內將再次從0001開始為資料編號。點後面的最後三位表示檔案格式（DNG或JPG）。

提示

- 當使用未通過該相機格式化的記憶卡時，檔案編號將自動再次從0001開始。若所用的記憶卡內已有檔案，且該檔案的編號更大，則編號相應地從該編號起繼續向後數。
- 當達到資料夾編號999及資料編號9999時，顯示幕中會出現相關的警告資訊，整個編號必須重置。
- 如果要將檔案夾編號重設回100，請將記憶卡格式化，然後立即重設影像編號。

更改檔案名稱

- 在主選單中選擇相機設定
- 選擇更改檔案名稱
  - 出現一個鍵盤子選單。
  - 輸入行包含出廠設定的「L」作為檔案名的首字母。僅該字母可更改。
- 輸入所需的字母（參見第48頁）
- 確認

提示

- 檔案名的變更適用於所有之後生成的相片，直至重新更改。連續編號不會改變；但可通過創建一個新的資料夾重置。
- 重置回出廠設定時，首字母會自動設回「L」
- 小寫字母不可用。

記錄拍攝地點（僅在連接LEICA FOTOS APP時）

結合Leica FOTOS，可以從移動設備上獲得位置資訊。隨後，當前的位置資訊被寫入相片的Exif數據中（地理標籤）。

- 在移動設備中啟用定位
- 啟用Leica FOTOS並與相機連接（參見「Leica FOTOS」章節）
- 在Leica FOTOS中激活此相機的地理標籤

提示

- 在某些國家或地區，GPS以及相關技術的使用可能有所限制。違反規定會遭受其法令制裁。因此，出國旅遊前，請務必向當地的大使館或旅行社徵詢這方面的資訊。
- 藍牙連接需要幾秒鐘。如果啟用了相機的自動關閉功能，則應考慮選擇相應的倒數時間。
- 回放過程中，帶有位置資訊的照片會以地理標籤的圖標被標註。

地理標籤狀態

只要開啟了資訊欄，並且地理標籤處於激活狀態，當前的位置資訊的狀態便會出現在顯示幕上。狀態熒幕總是顯示當前地理標籤的狀態。

	位置資訊是最新的（最後一次確定位置最多15分鍾前）。
	位置資訊不再是最新信息（最後一次確定位置最多12小時前）。
	可用的位置資訊已經過期（最後一次確定位置在多于12小時之前）。 沒有位置數據被寫入Exif數據中。
無圖標	地理標籤功能未啟用。

只要相機連接到了Leica FOTOS，位置資訊就會持續更新。因此，相機和移動設備的藍牙功能必須保持開啟，以獲得最新的資訊。但該應用程序不必一定要在前臺打開。

數據傳輸

可以方便地用Leica FOTOS將數據傳輸到移動設備。也可選擇藉助讀卡器實現傳輸。

實用的預設定

觸摸自動對焦

借助觸摸自動對焦可直接定位自動對焦測距區。

出廠設定：觸摸自動對焦

- 在主選單中選擇對焦
- 選擇觸摸自動對焦

- 選擇觸摸自動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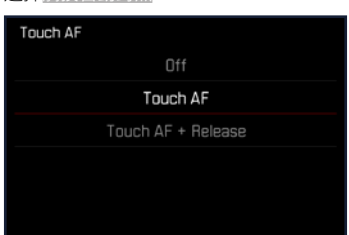

如需定位自動對焦測距區

- 點擊顯示幕上的所需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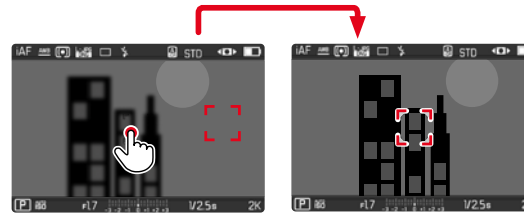

提示

- 此功能可用於除多區之外的所有自動對焦測距方法。
- 在追蹤測距方法中，該測距區停留在所選的位置，且輕擊快門按鈕時自動對焦啟動。使用其餘的自動對焦測距方法時，會立即執行自動對焦。

觸摸自動對焦+釋放快門

借助觸摸自動對焦+曝光可直接定位自動對焦測距區並立即觸發快門拍攝相片。

- 在主選單中選擇對焦
- 選擇觸摸自動對焦
- 選擇觸摸自動對焦+曝光
- 點擊顯示幕上的所需位置

電子觀景窗模式下的觸摸自動對焦

使用EVF時，會默認禁用觸摸自動對焦，以避免意外移動自動對焦測距區。但仍然可以調用自動對焦快速設定（參見第85頁）。如果不希望這樣做（例如，當用左眼聚焦時），則也可禁用此功能。

出廠設定：關

- 在主選單中選擇對焦
- 選擇使用電子觀景窗時進行觸摸AF
- 選擇所需的設定
  （開、觸摸板關）

- 開
  - 放置自動對焦測距區（點擊）
  - 調出自動對焦快速設定（點擊並按住）
- 觸摸板
  - 當顯示熒幕打開並開啟了EVF時，定位自動對焦測距區（輕點）。
- 關

輔助顯示

除了頂欄和底欄中的標準資訊外，您可選擇其他一系列的顯示，以便讓顯示幕畫面滿足您的不同需求。以下功能可用：

- 格網（僅拍攝模式，參見第75頁）
- 對焦峰值（參見第75頁）
- 剪輯（參見第77頁）
- 水平儀（僅拍攝模式，參見第76頁）
- 色階分佈圖（參見第77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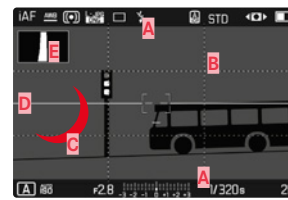

A 資訊欄（頂欄和底欄）
B 格網
C 對焦峰值
D 剪輯
E 水平儀
F 色階分佈圖

- 在主選單中選擇拍攝輔助
- 選擇所需的功能
- 選擇開/關

拍攝模式下的資訊顯示

有三個顯示選項可用。

- 按下中間按鈕
  - 通過顯示選項，顯示迴圈更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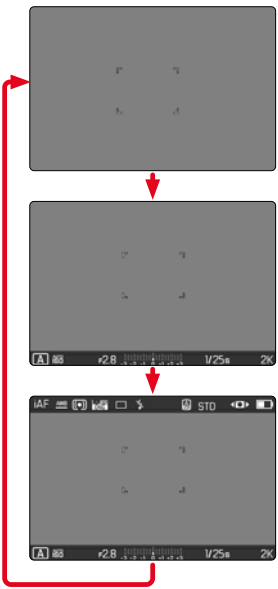

– 無資訊

– 底欄附有曝光資訊，輔助顯示

– 頂欄附有拍攝信息，底欄附有曝光資訊，輔助顯示

在短時間內顯示或隱藏資訊

- 輕擊并按住快門按鈕
  - （僅）顯示曝光資訊和有效的輔助顯示。

可用的顯示

資訊欄

頂欄和底欄顯示當前的設定以及曝光值。顯示列表位於「顯示」章節（參見第22頁）。

格網

格網會將圖像區劃分成若干個區域。這可以協助攝影者構圖，或是準確地調整相機對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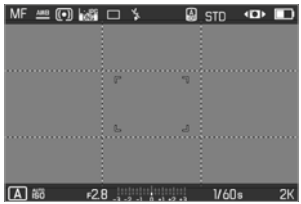

- 在主選單中選擇拍攝輔助
- 選擇格網
- 選擇開/關

對焦峰值

在該輔助功能下，清晰對焦主體部位的邊緣通過顏色突出顯示。標記的顏色可設定。敏感度同樣可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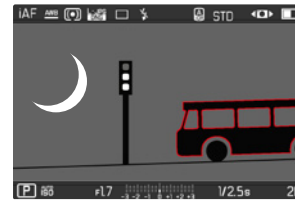

標記的顏色

出廠設定：紅色

- 在主選單中選擇對焦
- 選擇對焦輔助
- 選擇對焦峰值
- 選擇所需的設定
  (關、紅色、綠色、藍色、白色)

提示

- 對焦峰值僅在MF模式下可用。

水平儀

相機可藉由整合式感測器來顯示其對齊。通過顯示幕上的顯示，您能在有嚴格要求角度准確性的主體拍攝時，例如用三腳架進行建築拍攝，精准地設定相機在縱軸和橫軸上的角度。

相對于縱軸的偏差（當相機在沿著視線方向向上或向下傾斜時）由圖像中央的短線表示（1）。相對于橫軸的偏差（當相機向左或向右傾斜時）由圖像中央的左右兩邊的兩條長線表示（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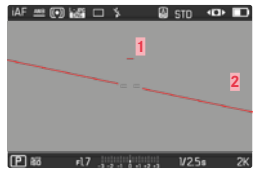

- 在主選單中選擇拍攝輔助
- 選擇水平儀
- 選擇調/調

提示

- 以豎拍格式拍攝時，相機會自動調整水平儀的對齊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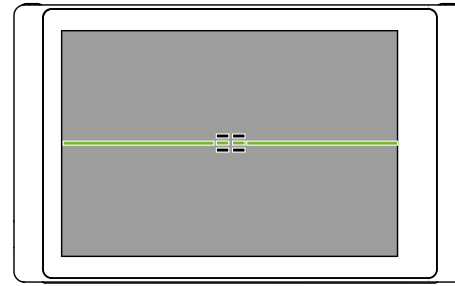

正確的對齊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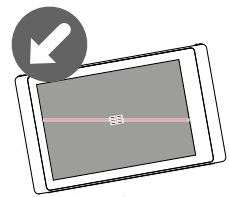

側面向左傾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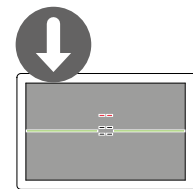

沿著視線方向向下傾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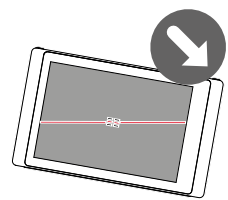

側面向右傾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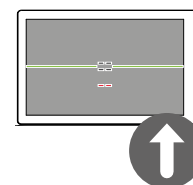

沿著視線方向向上傾斜

剪輯

剪輯顯示標記非常明亮的圖像區域。透過該功能可以輕鬆準確的控制曝光設定。過度曝光的區域閃爍黑色。

- 在主選單中選擇拍攝輔助
- 選擇剪輯 / 斑馬紋
- 選擇開/關

- 輕擊并按住快門按鈕
  - 出現剪輯顯示。

色階分佈圖

色階分佈圖展示相片的亮度分布情形。其中橫軸色調值的顯示是從黑 (左) 到灰到白 (右)。縱軸則對應於符合該亮度的畫素數。這種展示形式能讓拍攝者在拍攝之後，迅速、簡單地判斷曝光設定是否理想。

- 在主選單中選擇拍攝輔助
- 選擇色階分佈圖
- 選擇開/關

提示

- 色階分佈圖始終基於所顯示的亮度，根據所使用的設定，最終的曝光可能不會體現。
- 在拍攝模式中，色階分佈圖只能視作是「趨勢顯示」。
- 相片回放時的色階分佈圖可能與拍攝時所見的有些許差異。
- 色階分佈圖始終針對剛剛顯示的拍攝部分。
- 輕擊兩下即可更改顯示幕上色階分佈圖的位置。

臨時啟用/停用個別功能

下列輔助功能可以被暫時打開或關閉：

- 對焦峰值
- 剪輯

▸ 將所需的輔助功能指定給一個功能按鈕（參見第52頁）

▸ 按下相應的功能按鈕

- 輔助功能的狀態被切換。
- 顯示幕畫面上出現一個相應的提示。

當相機關閉時，臨時的設定會被重置。

自動對焦輔助功能

自動對焦輔助照明燈

內置的自動對焦輔助照明燈會擴大自動對焦系統的工作範圍，包括在光照條件較弱的情況下。如果此功能已啟動，只要進行測量，此燈就會在該條件下發亮。

出廠設定：開

▸ 在主選單中選擇對焦

▸ 選擇對焦輔助

▸ 選擇自動對焦輔助照明燈

▸ 選擇開/關

提示

- 自動對焦輔助照明燈照明範圍約達5米。
- 當測距已完成（自動對焦測距區綠色）或已失敗（自動對焦測距區紅色）時，自動對焦輔助照明燈自動熄滅。

攝影

該章節中所述之設定僅適用於相片模式。因此，它們是相片選單的一部分且始終必須相應地從相片模式中調用並設定（參見參見「相機操控」一章中的「選單操作」）。影片選單中的同名選單項目不受此影響。

驅動模式

以下所述之功能和設定方法原則上涉及單張相片的拍攝。除了單張相片拍攝外，Leica D-Lux 8還提供其他不同的操作模式。其功能提示和設定方法位於相應的章節。

- 在主選單中選擇驅動模式
- 選擇所需的功能

模式	設定選項/變體
單張相片拍攝	單張
連續拍攝 （參見第104頁）	速度： – 連續拍攝 - 2 fps, 12 bit, AF – 連續拍攝 - 7 fps, 10 bit – 連續拍攝 - 11 fps, 10 bit
間隔拍攝 （參見第105頁）	拍攝張數 相片間的時間間隔（間隔） 倒數時間（倒數）
包圍曝光 （參見第106頁）	拍攝張數（3、5或7） EV步驟 自動
自拍定時器 （參見第108頁）	倒數時間： – 自拍定時器2秒 – 自拍定時器12秒

變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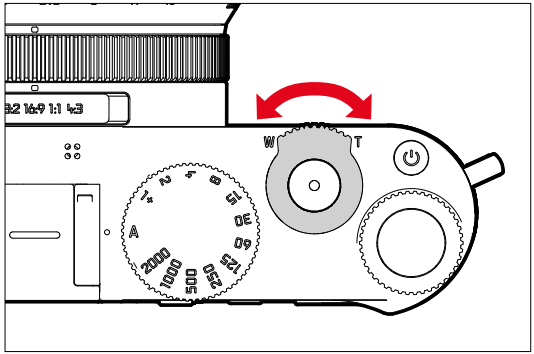

除了Leica DC Vario-Summilux 10.9-34 f/1.7-2.8 ASPH.的全畫面外，還提供了幾個額外的變焦級別。它們大致相當於（等效35 mm 24–75 mm）10.9/34 mm的焦距。顯示熒幕中將顯示相片中可見的相應的局部畫面。放大級別表示為等效焦距，即顯示的是局部畫面的焦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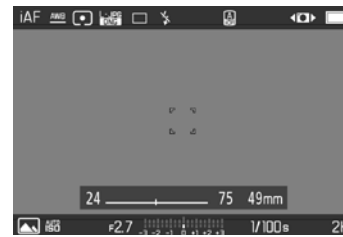

•

對焦

Leica D-Lux 8可自動也可以手動對焦。在自動對焦拍照中有3種操作模式和4種測距方法可用。

用自動對焦拍照

- 將對焦模式調節環設定到**AF**位置
- 或定位自動對焦測距區
- 輕擊并按住快門按鈕
  - 對焦將一次性（AFs）或持續（AFc）執行。
  - 當測距成功時：自動對焦測距區為綠色。
  - 當測距失敗時：自動對焦測距區為紅色。
  - 或者，可使用其中一個功能按鈕進行對焦和/或曝光對焦設定並保存（對焦鎖定和曝光鎖定，參見第101頁）。
- 釋放快門

用手動對焦拍照

- 將對焦模式調節環設定到**MF**位置
- 用對焦環對焦
- 釋放快門

更多相關資訊請參閱後續章節。

自動對焦模式

以下自動對焦模式可用：AFs、AFc和智能AF.當前的自動對焦模式顯示在頂欄。

出廠設定：智能AF

- 在主選單中選擇對焦
- 選擇對焦模式
- 選擇所需的設定（智能AF、AFs、AFc）

智能AF

適用於所有主體。相機自動在AFs和AFc間選擇。

AFs（單拍自動對焦）

適用於不運動或運動極少的主體。只要快門按鈕按住在按壓點，對焦便僅執行一次且並保存下來。這也適用於當自動對焦測距區對準另一對象時。

AFc（連續自動對焦）

適用於運動的主體。只要按壓快門按鈕至第1個按壓點，對焦將持續根據自動對焦測距區中的主體調整。

自動對焦測距方法

在自動對焦模式下，有不同的測距方法。成功完成的對焦通過一個綠色的測距區表示，未完成的則通過紅色的表示。

出廠設定：多區

- 在主選單中選擇對焦
- 選擇自動對焦模式
- 選擇所需的設定
  (多區、重點、場、區、追蹤、眼睛 / 人臉)

提示

- 通過自動對焦進行的對焦可能失敗：
  - 當與所瞄準的主體的距離過大（在微距模式下）或過小時
  - 主體照明不足時
- 借助觸摸自動對焦可直接定位自動對焦測距區。有關更多資訊，參見第72頁。

多區測距

多個測距區將全自動抓取。該功能尤其適合抓拍。

重點/區域測距

兩種方法都只抓取各個自動對焦測距區內的主體部位。這些測距區通過一個小框（區域測距）或一個十字標記（重點測距）標記。由於重點測距的測量範圍特別小，所以可聚焦到很小的被拍攝主體細節。

稍微大一點的區域測距的測量範圍比較不那麼難瞄準，但仍可以進行選擇性的測量。

該測距方法在拍攝系列時需要，在拍攝系列時，清晰成像的主體部位應始終位於偏離圖像中心的同一位置。

為此，可以將自動對焦測距區移動到另一個位置（參見第86頁）。

區測距

在該測距方法中，主體的片段包含在一個由5X5測距區域組成的區域組中。此方法在某種程度上適合進行抓拍，而且有機會對焦到大型的主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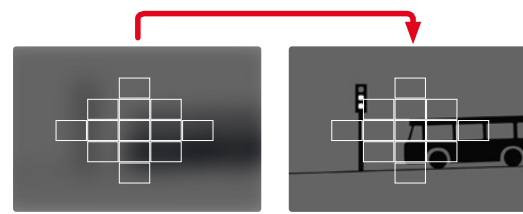

設定完畢後，將顯示聚焦於被攝主體部位的測距區。

追蹤

區域測距的該選項用於輔助運動主體的抓取。在抓取過一次後，測距區中的主體便可被持續對焦。

- 將測距區對準所需的拍攝主體
  (通過搖晃相機或移動測光區)
- 輕擊并按住快門按鈕

或

- 按下功能按鈕
  (如若分配了功能AF-L或AF-L + AE-L，參見第101頁)
  - 主體將被對焦。
- 轉動相機至所需的局部畫面
  - 測距區「追蹤」所保存的主體，且主體被持續對焦。

提示

- 該測距方法持續對焦，即使已設定為了自動對焦模式AFs。

人物識別(眼睛 / 人臉)

通過這種測量方法，相機可以自動識別圖像中的人臉。最短距離捕捉到的臉孔將被自動對焦。如果沒有識別到臉部，則使用區域測距。

當在人臉偵測過程中檢測到一只眼睛時，它就會被關註。已經識別到幾只眼睛的情況下，您可以選擇聚焦在哪只眼睛上。當前被選定的眼睛以高亮顯示。

此外，如果畫面中有幾張面孔，可以輕松地選擇所需的面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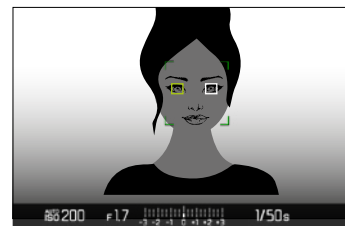

如需在面部和/或眼睛之間切換

- 朝所需方向按下方向按鈕

自動對焦快速設定

通過自動對焦快速設定，您可以在使用某些自動對焦測距方法時快速更改測光區的大小。

在整個設定過程中，顯示幕畫面保持可見。

調用自動對焦快速設定

- 點擊顯示幕
  - 所有輔助顯示被隱藏。
  - 當設定為場/區/人物識別/人物和動物的識別時，會在測光區的兩個角上出現紅色三角形。

變更自動對焦測距區的大小

（僅場/區/人物識別/人物和動物的識別）

- 轉動後撥盤

或

- 往內拉/向外拉開
  - 自動對焦測距區的大小3級可調。

自動對焦輔助功能

自動對焦輔助照明燈

內置的自動對焦輔助照明燈會擴大自動對焦系統的工作範圍，包括在光照條件較弱的情況下。如果此功能已啟動，只要進行測量，此燈就會在該條件下發亮。

如需設定，參見第78頁。

聲音訊號確認自動對焦

可用一個聲音訊號確認自動對焦模式下成功完成的測距（參見第61頁）。

移動自動對焦測距區

所有自動對焦測距方法都允許在對焦前移動自動對焦測距區。

▸ 朝所需方向按下方向按鈕

或

▸ 點擊顯示幕上的所需位置
（觸摸自動對焦啟動的情況下）

提示

- 即使改變了自動對焦測距方法並關閉了相機，測距區仍保持在此自動對焦測距方法所使用的最後位置。
- 將測光方法點與自動對焦測距方法點，場和區結合使用時，測光區會耦合在一起。之後，測光在自動對焦測距區預定的位置處完成，及時該區域有所移動。

手動對焦（MF）

對特定的被拍攝主體和情境手動對焦相對於自動對焦有其優點。

- 多張相片需採用相同的設定時
- 使用曝光鎖定/對焦鎖定較麻煩時
- 風景拍攝需保持設定在無限遠時
- 光線條件惡劣，例如很暗時自動對焦對不到或很慢時

▸ 將對焦模式調節環設定到**MF**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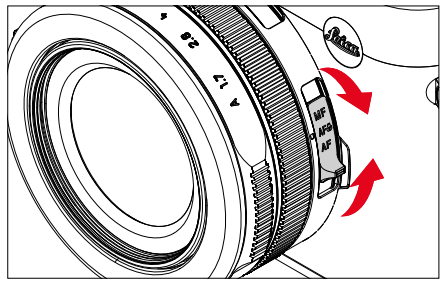

▸ 轉動對焦環，直到所需的主體部位清晰呈現為止

手動對焦輔助功能

以下輔助功能可用於手動測距。

對焦峰值

在該輔助功能下，清晰對焦主體部位的邊緣通過顏色突出顯示。標記的顏色可設定。敏感度同樣可調。如需設定，參見第75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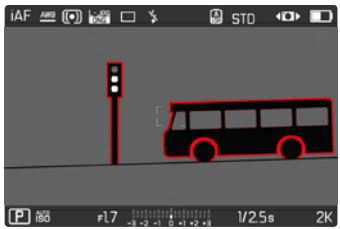

- 在主選單中選擇對焦
- 選擇對焦輔助
- 選擇對焦峰值
- 選擇所需的設定
  (關、紅色、綠色、藍色、白色)
- 確定局部畫面
- 轉動鏡頭的對焦環，以標記所需的主體部位

提示

- 清晰成像的主體部位標記基於主體對比度，也就是基於明暗差異。這樣，主體部位也可能以高對比度被錯誤標記，儘管並未對其清晰對焦。

手動對焦模式下放大功能

拍攝主體的細節顯示得愈大，拍攝者就更能判斷其清晰度，對焦也就能更準確。

該功能可在手動對焦時自動啟用或獨立調用。

藉助對焦環調用

在轉動對焦環時，局部畫面會自動被放大顯示。

- 在主選單中選擇對焦
- 選擇對焦輔助
- 選擇自動放大
- 選擇開
- 轉動對焦環
  - 出現一個放大的局部畫面。其位置視自動對焦測距區而定。
  - 右側框裡的矩形體現實際的放大率以及所顯示的局部畫面的位置。

如需調整放大級別

- 轉動後撥盤
  - 局部畫面在不同的放大級別之間變化。

如需改變局部畫面的位置

- 朝所需方向按下方向按鈕
- 透過觸控移動

如需終止放大

- 輕擊快門按鈕

提示

- 最後一次轉動對焦環後約5秒，放大率將自動被提高。
- 上一次使用的放大級別會保留至下次調用該功能時。

微距功能

借助微距調節環，對焦的工作範圍可快速從一般的距離範圍（30 cm至無限遠）切換至微距範圍（17 cm至30 cm）。自動對焦和手動對焦模式均可實現這兩種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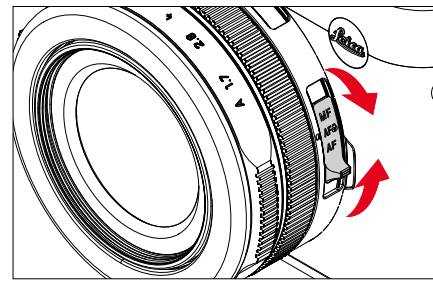

- 將對焦模式調節環設定到**AF**位置

ISO感光度

ISO設定的範圍是ISO 100至ISO 25000，可根據相應的情況按需調整。

手動曝光設定模式下，自動ISO設定為更多的快門速度和光圈組合提供了更多的選擇餘地。在自動設定中，例如基於構圖緣由，可確定優先次序。

出廠設定：自動ISO

固定的ISO值

可選擇從ISO 100到ISO 25000之間的值手動的ISO設定最初以整個EV為單位進行。

- 在主選單中選擇ISO
- 選擇所需的值

提示

- 特別是在高ISO值及影像後處理的情形下，有可能在被攝主體的大面積均勻亮區看到雜訊，以及垂直和水平條紋。

自動設定

感光度會根據外部亮度或預先設定的快門速度和光圈組合自動調整。如此連同光圈優先模式，可大幅擴充自動曝光控制的範圍。ISO感光度的自動操控以1/3 EV為增量單位。

- 在主選單中選擇ISO
- 選擇自動ISO

限制設定範圍

可設定一個最大的ISO值，以限制自動設定的範圍（最大ISO值）。此外也可設定一個最長曝光時間。為此有自動設定以及固定最慢的、介於1/2和1/2000秒之間的快門速度可用。

對於使用閃光燈進行的拍攝可獨立進行設定。

限制ISO值

所有自ISO 200起的值均可用。

出廠設定：6400

- 在主選單中選擇自動ISO設定
- 選擇最大ISO值
- 選擇所需的值

限制快門速度

出廠設定：自動

- 在主選單中選擇自動ISO設定
- 選擇曝光時間限制
- 選擇所需的值
  （自動、1/2000、1/1000、1/500、1/250、1/125、1/60、1/30、1/15、1/8、1/4、1/2）

白平衡

數位攝影裡，白平衡可確保在任何光線下都能呈現中性的顯色性。相機會預先決定以哪一種顏色當成白色再現。

為此，您有四種選擇：

- 自動操控
- 固定的預設定
- 藉由測光進行手動設定
- 直接設定色溫

出廠設定：自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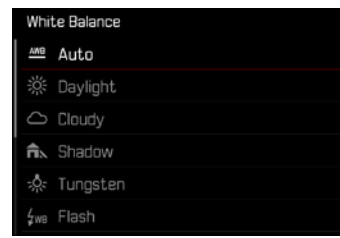

自動操控/固定設定

- 自動：相機自動操控選項，在大部分的情況下能有中性的結果
- 用於常見光源的不同的固定預設定：

	晴天	用于陽光下的室外拍攝
	陰天	用於陰天時的室外拍攝
	陰影	主要拍攝主體位於陰影下的室外拍攝
	人造光	用於（主要為）白熾燈光源的室內拍攝
	閃光燈	用於使用閃光燈拍攝

▸ 在主選單選擇白平衡

▸ 選擇所需的設定

藉由測光進行手動設定

灰卡

該測量項目幾乎捕捉測量區中的所有色調並由此算出一個平均灰度值。

▸ 在主選單選擇白平衡

▸ 選擇灰卡

- 顯示幕會顯示：
  - 以自動白平衡設定為基礎的圖像
  - 圖像中央的一個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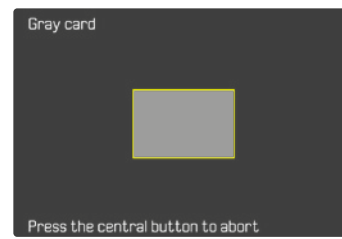

▸ 將測量區對準一個白色或中等灰度的平面

- 顯示幕畫面根據框內的參考平面動態變化。

如需執行測光

▸ 釋放快門

- 執行測光。

如需取消測光

▸ 按下中間按鈕

提示

- 以該方式確定的值會儲存下來（即會用於之後的所有拍攝），直至您執行一個新的測距或選擇一個其他的白平衡設定為止。

直接設定色溫

可直接設定介於2500和10000 K (Kelvin：開爾文) 之間的值。此設定值範圍可涵蓋很廣的、幾乎覆蓋應用中出現的所有色溫的範圍，而且在此範圍之內，可以非常精細地讓顯色性配合現場光源色及您個人的想法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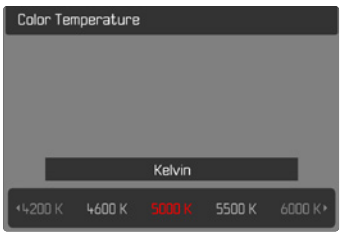

- 在主選單選擇白平衡
- 選擇色溫
- 選擇所需的值

曝光

快門類型

Leica D-Lux 8既擁有一個機械快門，又擁有一項純電子快門功能。電子快門擴展了可用的快門範圍，且執行時絕對無聲，這在有些操作環境下很重要。

出廠設定：混合

- 在主選單中選擇快門類型
- 選擇所需的設定
  (機械，電子，混合)

機械	僅使用機械快門。 工作範圍：120秒至1/2000秒
電子	僅使用電子快門。 工作範圍：1秒至1/16000秒。
混合	若使用機械快門時需要更快的快門速度，則會接通電子快門。 工作範圍：120秒至1/2000秒 + 1/2500秒至1/16000秒。

應用

機械快門通過傳統的快門聲音傳達聽覺反饋。它非常適合長時間曝光以及拍攝移動的主體。

由於快門速度非常快，電子快門功能使得：即使在明亮的光線下也可以使用開放光圈拍攝相片。由於明顯的「滾動快門」效果，它不太適合移動的主體。

提示

- 電子快門功能不能與閃光燈拍攝一起使用。
- 當用LED和熒光燈管照明時，電子快門功能與短快門速度相結合會導致條紋。

測光方法

以下測光方法可選。

出廠設定：多區

- 點
- 中央重點
- 多區

- 在主選單中選擇測光模式
- 選擇所需的測距方法
  (重點、中央重點、多區)
  - 所設定的測光方法顯示在顯示幕畫面的頂欄。

重點測光時測光區可移動：

- 朝所需方向按下方向按鈕

提示

- 曝光資訊 (ISO值、光圈、快門速度和帶曝光補償刻度的光平衡) 幫助找到正確曝光所需的設定。

點

這種測光方法只集中針對圖像中央微小的區域。將測光方法點與自動對焦測距方法點和場結合時，測光區會耦合在一起。之後，測光在自動對焦測距區預定的位置處完成，及時該區域有所移動。

中央重點

該方法則考慮整個圖像區。但在中間抓取的主體部位相比邊緣區域更能決定曝光值的計算。

多區

這種測光方法是以多個測量值的抓取為基礎。這些測量值會根據具體情況按一個算法被計算，並得到一個曝光值，該曝光值與所記錄的主要拍攝主體的正常回放相匹配。

曝光模式

為了根據各主體或所需的構圖進行最佳的調整，有四種操作模式可用：

- 自動程式模式（**P**）
- 光圈優先模式（**A**）
- 快門優先模式（**S**）
- 手動設定（**M**）

這四種「經典」操作模式是通過在快門速度撥盤和光圈環上進行適當的設定來實現的。使用**P**、**A**、**S**和**M**的前提條件是對選單項目場景模式進行相應的設定（參見第108頁）。選單項目必須被設定為P-A-S-M。如果設定了10個與主體和情景有關的自動程序中的其中一個，那麼這將優先於物理操作部件上的設定。快門速度撥盤和光圈環則沒有功能了。

選擇操作模式

上述四種操作模式會通過下列設定組合被自動激活：

	在快門速度撥盤上的設定	在光圈環上設定
P	**A**	**A**
A	**A**	手動設定（非**A**）
S	手動設定（非**A**）	**A**
M	手動設定（非**A**）	手動設定（非**A**）

- 在主選單中選擇場景模式
- 選擇P-A-S-M
- 將快門速度撥盤調整到相應的位置
- 將光圈環設定到相應的位置

全自動曝光設定 - P

自動程式模式 - P

自動程式模式用於快速的全自動拍照。曝光會由自動設定的快門速度和光圈控制。

- 在主選單中選擇場景模式
- 選擇P-A-S-M
- 將快門速度撥盤調整到**A**位置上
- 將光圈環調整到**A**位置上
- 輕擊并按住快門按鈕
  - 曝光資訊會顯示於下方顯示幕邊緣。其中包含自動設定的，來自於光圈調節和快門速度的數值對。
  - 資訊欄中所有其他可見的顯示資訊將隱藏。
- 釋放快門

或

- 調整自動設定的數值對
  （程序切換）

修改預設的快門速度和光圈組合（SHIFT）

用Shift切換功能修改預設的數值，可以讓拍攝者獲得快速正確的全自動曝光控制，同時能隨時依照自己的想法靈活改變相機自訂的快門光圈組合。整體曝光，也就是相片的亮度不會改變。更快的快門速度適用於例如運動拍攝，更慢的則帶來更大的景深，例如用於風景拍攝。

- 向左/右轉動後撥盤
  （右=較大的景深和較慢的快門速度，左=較快的快門速度和較小的景深）
  - 受到更改的數值對會以P旁邊的星號標示。

提示

- 為了保證得到正確的曝光，須限制調整範圍。

半自動曝光設定 – A/S

光圈優先模式 - A

光圈優先模式會根據手動選擇的光圈自動對應控制曝光。影像特別適合用在景深為構圖決定性要素的拍攝場合。

使用相應較小的光圈值，可以縮小景深範圍，例如在拍攝人像時，可以從不重要或有幹擾的背景中「剪切」出清晰的臉部。相反，使用相應較大的光圈值可以擴大景深，以便在風景拍攝時能清晰地再現從前景到背景的所有內容。

- 在主選單中選擇場景模式
- 選擇P-A-S-M
- 將快門速度撥盤調整到**A**位置上
- 設定所需的光圈值
- 輕擊并按住快門按鈕
  - 曝光資訊會顯示於下方顯示幕邊緣。其中包含自動設定的，來自於光圈調節和快門速度的數值對。
  - 資訊欄中所有其他可見的顯示資訊將隱藏。
- 釋放快門

快門優先模式 - S

快門優先模式會根據手動選擇的快門速度自動對應控制曝光。因此特別適合運動中被拍攝主體的攝影場合，這時運動的銳度是決定性的構圖要素。

借助一個相應的較快快門速度可避免例如因運動意外導致的模糊，並「凍住」主體。相反，借助一個相應的較慢的快門速度可透過刻意的「抹拭效果」為運動帶來動態印象。

- 在主選單中選擇場景模式
- 選擇P-A-S-M
- 將光圈環調整到**A**位置上
- 設定所需的快門速度
  - 使用快門速度撥盤：全級可調
  - 使用後撥盤：以1/3級精細調節
- 輕擊并按住快門按鈕
  - 曝光資訊會顯示於下方顯示幕邊緣。其中包含自動設定的，來自於光圈調節和快門速度的數值對。
  - 資訊欄中所有其他可見的顯示資訊將隱藏。
- 釋放快門

提示

- 也可通過狀態熒幕進行微調。取決於後撥盤的功能指定（參見第53頁），這是唯一的選項。

手動曝光設定 - M

手動設定快門速度和光圈可實現：

- 為了達到一個僅可通過特定的曝光才能達到的，特殊的成像效果
- 為了確保帶不同局部畫面的多張相片能有完全一致的曝光

▸ 在主選單中選擇場景模式

▸ 選擇P-A-S-M

▸ 手動設定所需的曝光（通過快門速度撥盤和鏡頭的光圈環）
  - 借助光平衡量的刻度進行曝光校準。

▸ 輕擊并按住快門按鈕
  - 曝光資訊會顯示於下方顯示幕邊緣。
  - 資訊欄中所有其他可見的顯示資訊將隱藏。

▸ 釋放快門

光平衡顯示：

-3 -2 -1 0 +1 +2 +3	正確曝光
-3 -2 -1 0 +1 +2 +3 -3 -2 -1 0 +1 +2 +3	所顯示程度的曝光過度或不足
-3 -2 -1 0 +1 +2 +3 -3 -2 -1 0 +1 +2 +3	超出3 EV的曝光過度或不足

提示

- 若在選單項目曝光預覽中選擇了P-A-S-M，則顯示幕畫面會顯示一個曝光預覽（執行了測光後，參見第100頁）。
- 快門速度撥盤必須與所刻的某一的快門速度相嚙合。

設定快門速度

設定快門速度分兩步。

1. 使用快門速度撥盤：全級可調
2. 使用後撥盤：以1/3級精細調節

快門速度撥盤	後撥盤
所有設定從**2**至**1000**	快門速度以1/3 EV，最大±2/3 EV為增量單位精細調節
設定到**1+**	快門速度慢於1秒（0.6秒至60秒，以1/3 EV為增量單位）
設定到**2000**	快門速度快於1/1000秒（1/1250秒至1/16000秒，以1/3 EV為增量單位）

快門速度精細調節的示例

- 已設定的快門速度1/125秒 + 後撥盤向左轉動一格 = 1/100秒
- 已設定的快門速度1/500秒 + 後撥盤向右轉動兩格 = 1/800秒

提示

- 也可通過狀態熒幕進行微調。取決於後撥盤的功能指定（參見第53頁），這是唯一的選項。

長時間曝光

固定的快門速度

在**S**和**M**操作模式下，Leica D-Lux 8允許的快門速度最長為1分鐘（取決於ISO設定）。快門速度若大於1秒，觸發快門後，觀景窗會顯示倒數剩下的曝光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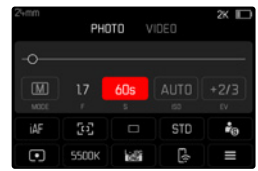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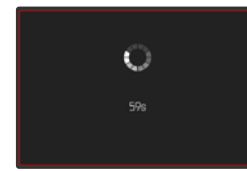

- 將快門速度撥盤設定為**1+**
- 選擇所需的快門速度
  （這需要使用快門速度微調，參見第98頁）
- 釋放快門

T門功能

借助該設定，快門在釋放後保持打開，直至再次確認快門按鈕（最久達1分鐘；取決於ISO設定）。

- 將快門速度撥盤設定為**1+**
- 將光圈環設定為一個固定的值
- 選擇T作為快門速度
  （這必須使用快門速度微調，參見第98頁）。
- 釋放快門

提示

- 可選擇的最大快門速度取決於選單項目快門類型的設定，參見第92頁。T功能僅在當快門類型設定為機械或混合時可用。
- 快門速度若大於1秒，觸發快門後，觀景窗會顯示倒數剩下的曝光時間。

降噪

使用較高的感光度時，您會察覺到或多或少的圖像雜訊——均勻、黑暗的表面上尤甚。曝光時間較長時，則會產生非常嚴重的圖像雜訊。為了減少這些令人困擾的現象，相機在以較慢的快門速度和高ISO值拍攝之後，會自動產生第二張「黑相片」（針對關閉的快門）。然後，從實際拍攝的檔案記錄中，以數學算法「減去」平行拍攝時測得的圖像雜訊。相應的，在這樣的情況下，顯示幕會顯示正在降噪...連同一個相應的時間說明作為提示。

這種加倍的「曝光時間」必須在長時間曝光的操作中被考量到。在這段時間內，不可以讓相機關機。為了能在這些條件下連續拍攝多張相片，建議關閉降噪，將其作為後處理的一部分執行。為此，相片必須以原始數據格式進行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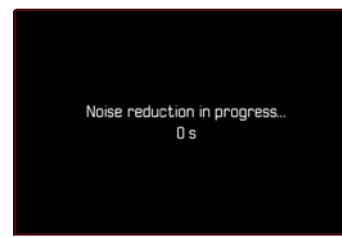

只要開啟該功能，就會始終在特定條件下執行降噪。這包括使用T功能的拍攝和當快門速度≥8秒的長時間曝光。

在所有其他情況下，降噪取決於多種因素的組合（尤其是ISO設定、快門速度和傳感器溫度）。下表列出了在25 °C的傳感器溫度下執行降噪的快門速度。

ISO	快門速度慢於
100	7秒
200	6.4秒
400	5.9秒
800	5.4秒
1600	4.9秒
3200	4.5秒
6400	4.2秒
大於等於12500	3.8秒

可以選擇停用降噪功能（見第66頁）。

曝光控制

曝光預覽

當輕擊並按住快門按鈕時，顯示幕畫面的亮度表示所選曝光設定達到的效果。您可在拍攝前藉助此功能判斷并控制由相關的曝光設定形成的成像效果。該功能適用與當主體亮度和所設定的曝光並未過低，或亮度值並未過高時。

該功能對於手動曝光設定（**M**）可禁用。

出廠設定：P-A-S-M

- 在主選單中選擇曝光預覽
- 選擇P-A-S（僅在自動程式曝光、快門優先模式和光圈優先模式下）或P-A-S-M（亦可用於手動設定）

提示

- 無論上述設定如何，顯示幕畫面的亮度可能根據實際拍攝中環境光照條件有所偏差。特別是對陰暗的拍攝主體作長時間曝光時，顯示幕畫面會明顯比正確曝光的相片來得暗。
- 當使用一個別的操作部件進行測光時（例如，使用分配有AE-L的功能按鈕），也會出現曝光預覽。

曝光鎖定/對焦鎖定

經常會出於構圖方面的考慮，讓重要的拍攝主體部位偏離照圖像中央。有的時候，還希望這些重要主體部位的亮度或者暗度超出平均水準。相機的中央重點測光及點測光主要只注意圖像中央的區域，而且是依平均灰度值校正。

在這類情況下，曝光鎖定/對焦鎖定可實現：首先對主要拍攝主體進行測光，並保存相應的設定，直到最後的圖像局部畫面得以確定。使用自動對焦模式時，這同樣適用於對焦（AF-L）。

通常情況下，兩種鎖定（對焦和曝光）藉助快門按鈕同時進行。但是，這兩種鎖定功能也可以通過在快門按鈕和功能按鈕之間分配完成，或者都由同一個功能按鈕執行。

這些功能包含了設定和鎖定。

自動曝光鎖定（AE-L：AUTO EXPOSURE LOCK）

相機鎖定曝光值。無論如何曝光，對焦可因此用到另一對象上。

自動對焦鎖定（AF-L：AUTO FOCUS LOCK）

相機鎖定對焦。如此，可在固定的對焦設定下更輕鬆地變更局部畫面。

AE-L/AF-L

借助該選項，相機在按住所分配的操作部件時會記住曝光值和對焦。

提示

- 曝光鎖定/對焦鎖定功能對多區測光不具意義，因為該測光不以唯一的主體部位為抓取目標。
- 通過光圈環或快門速度撥盤上的設定，可取消任何可能已經存在的曝光鎖定和對焦鎖定。

自動對焦模式下曝光鎖定/對焦鎖定

使用功能按鈕執行曝光鎖定和對焦鎖定時，測量功能根據設定分佈如下：

功能按鈕的分配	功能按鈕	快門按鈕
AF-L + AE-L	曝光和銳度	無功能
AF-L	銳度	曝光
AE-L	曝光	銳度

只要不使用功能按鈕執行曝光鎖定和對焦鎖定，快門按鈕就會保留這兩種功能。

透過快門按鈕

- 瞄準重要的主體部位或是具備可比性的細節對象
- 輕擊并按住快門按鈕
  - 完成測量和鎖定。
- 在仍然按住快門按鈕的同時，將相機移至最後的局部畫面
- 釋放快門

通過功能按鈕

- 將所需的鎖定功能 (AF-L + AE-L 、AE-L 、AF-L) 分配給功能按鈕
- 瞄準主體
- 按下功能按鈕
  - 完成測量和鎖定。
  - 曝光值的儲存通過一個小的帶字母AE的鎖定圖標顯示在顯示幕左下方。
  - 對焦的儲存通過綠色的自動對焦測距區顯示。
- 藉助快門按鈕進行更多的曝光鎖定和對焦鎖定
- 確定最終的圖像局部畫面
- 釋放快門

手動對焦模式下曝光鎖定/對焦鎖定

在手動對焦模式下，使用快門按鈕，曝光鎖定和對焦鎖定僅包含曝光。因此，該功能按鈕僅承擔此功能 (當分配了AF-L + AE-L 或 AE-L時)。

曝光補償

測光儀是以一個中度灰色值為基值，相當於一般常見拍攝主體的亮度。如果拍攝主體細部不符合此先決條件，您可採取因應的曝光補償措施。

尤其對於多次連續的拍攝，例如，基於特定理由，做一系列拍攝時想刻意拍出有點不足或有點過頭的曝光效果，這時曝光補償便是極為有益的功能：與測量值儲存相反的是，只需設定一次，便能持續奏效，除非將其再次重設。

可以在±3 EV的範圍內以1/3 EV的增量來設定曝光補償值（EV：Exposure Value = 曝光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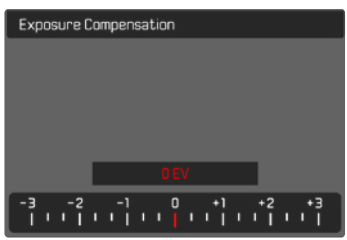

A 設定的補償值（標記在0=已關閉）

通過後撥盤操作

- 在主選單中選擇後撥盤
- 選擇曝光補償
- 藉助後撥盤設定所需的值

藉助選單操作

- 在主選單中選擇曝光補償
  - 顯示幕中出現一個刻度子選單。
- 在刻度上設定所需的值
  - 所設定的值會顯示在刻度上方。

提示

- 在設定過程中，您可以觀察到顯示幕畫面變暗或變亮的效果。
- 無論其最初輸入的方式如何，以下內容均適用於已設定的補償：它們會一直有效，直至其被手動重置到0，也就是說，即使相機在此期間關機後又重新開啟過，它們也仍然有效。
- 所設定的曝光補償通過底欄曝光補償刻度上的一個標記顯示。

拍攝模式

連續拍攝

在出廠設定中，相機已預先設定單張拍攝（單張）。但也可進行連續拍攝，例如為了以多段式地記錄下運動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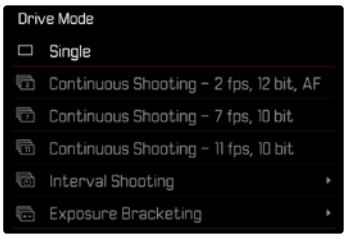

- 在主選單中選擇驅動模式
- 選擇所需的設定
  （連續拍攝 - 2 fps, 12 bit, AF、連續拍攝 - 7 fps, 10 bit、連續拍攝 - 11 fps, 10 bit）

只要將快門按鈕完全按住（且記憶卡的容量充足），便可在設定后進行連續拍攝。

提示

- 推薦在使用該功能時禁用預覽回放模式（自動回放）。
- 不論一系列連拍中以連拍了幾張相片，在兩種回放模式之下都會先顯示該系列的最後一張相片或是在尚在進行的儲存過程中顯示該系列儲存在記憶卡的最後一張相片。
- 連續拍攝時不能使用閃光燈。如果依然啟用了閃光功能，則將僅用於創建一張相片。
- 連續拍攝不可連同自拍定時器使用。
- 相機的緩衝記憶體空間會限制所選連拍速率下，連續攝影的相片數目。當緩衝記憶體容量已滿，連拍速率就會變慢。這是由於將數據從緩衝記憶體傳輸到卡上需要時間。剩餘的相片張數顯示在右下方。
- 適用於2 fps至4 fps的連續拍攝：
  自動設定（**P**/**A**/**S**模式下的曝光設定，自動白平衡和自動對焦）對每張相片單獨執行。
- 適用於7 fps至15 fps的連續拍攝：
  自動設定（**P**/**A**/**S**模式下的曝光設定，自動白平衡和自動對焦）在拍攝第一張相片之前確定，並將應用於同一系列的所有後續相片。

間隔拍攝

此款相機可以讓您將一段較長時間內的一連串動作自動拍攝成間隔拍攝相片。您可以設定連拍相片的開始時間、相片之間的間隔時間和相片張數。

在進行曝光和對焦設定時，請註意，這個過程中的條件可能會發生變化。最短持續時間取決於所選的曝光時間。

確定間隔拍攝張數

- 在主選單中選擇驅動模式
- 選擇間隔拍攝
- 選擇拍攝張數
- 輸入所需的值

確定相片之間的間隔

- 在主選單中選擇驅動模式
- 選擇間隔拍攝
- 選擇間隔
- 輸入所需的值

確定倒數時間

- 在主選單中選擇驅動模式
- 選擇間隔拍攝
- 選擇開始時間
- 輸入所需的值

如需開始

- 按下快門按鈕
  - 兩次拍攝之間顯示幕自動關閉。輕擊快門按鈕再次將其激活。
  - 屏幕右下方顯示距離下一次拍攝的剩余時間和相片編號。

如需中止進行中的連拍

- 按下**PLAY**按鈕
  - 出現一個小選單。
- 選擇結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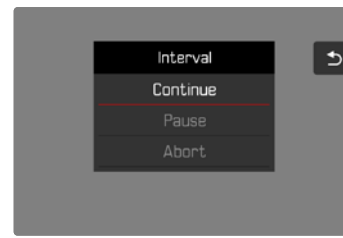

提示

- 在間隔拍攝時使用自動對焦可導致並非所有相片均對焦同一主體。
- 如果相機設定了自動關閉，且沒有進行操作，那麼相機可能會在拍攝期間自行關機然後再開機。
- 在低溫或高溫潮溼的地方長時間間隔拍攝照片，可能會出現功能故障的情形。
- 在以下情形中，間隔拍攝會中斷或結束：
  - 如果電池電量耗盡
  - 如果相機關機

  因此，注意電池充飽電。
- 如果間隔拍攝暫停或中斷，您可以關閉相機，更換電池或記憶卡，然後重新開啟相機，之後便可繼續進行。為此，當相機在間隔拍攝功能激活的狀態下關機后又開啟時，會相應地出現一個對話視窗。
- 間隔功能在結束一次間隔拍攝系列后，以及在相機關機和再度開機後仍會保留，直至您設定另一拍攝方式（驅動模式）。
- 然而，這項間隔拍攝功能並不代表相機可作為監視器使用。
- 不論一系列連拍中以連拍了幾張相片，在兩種回放模式之下都會先顯示該系列的最後一張相片或是在尚在進行的儲存過程中顯示該系列儲存在記憶卡的最後一張相片。
- 回放間隔連拍相片時，會以符號標示。
- 在特定的情況下也可能出現相機無法拍攝出良好的相片的情況。這種情況也會出現在例如對焦失敗時。此時無相片拍攝，且相片組借助下一次間隔繼續。之後，顯示中出現提示部分幀丟失。

包圍曝光

許多誘人的拍攝主體對比都很強烈，且裡面既有很亮的區域也有很暗的區域。根據依什麼部位決定曝光而異，成像效果會大不相同。在此類情況下，可使用光圈優先模式，通過自動包圍曝光創建多個帶分級曝光和不同快門速度的選項。隨後，您可以挑選最合適的照片用於更多的應用，或是借助相應的圖像處理軟體加工出一張具有極高對比度範圍的照片（HD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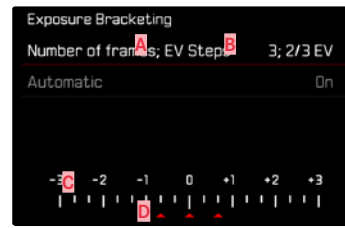

A 拍攝張數

B 相片間的曝光差別

C 光值刻度

D 帶相片紅色標記的曝光值
（當同時設定了曝光補償時，當刻度移動了相應的值時。）

可選擇拍攝張數(3、5或7張)。通過EV步驟可進行設定的相片間的曝光差異最高可達3 EV。

- 在主選單中選擇驅動模式
- 選擇包圍曝光
- 在子選單中的拍攝張數下選擇所需的相片數量
- 在子選單中的EV步驟下選擇所需的曝光差異
- 在子選單中曝光補償下選擇所需的曝光補償值
  - 標記的曝光值根據相關的設定更換位置。在曝光補償的情況下,刻度還會移動。
  - 所選的曝光補償值由相片組決定。
- 在子選單中的自動下選擇所需設定
  - 在出廠設定(開)中,整組連拍相片只需單次觸發進行;在觸發關下則必須單獨觸發每張相片的拍攝。
- 通過一次或幾次釋放快門來創建相片

提示

- 設定包圍曝光之後,會在顯示幕上顯示。在拍攝過程中,您可以觀察到顯示幕畫面變暗或變亮的效果。
- 根據曝光模式的不同,通過改變快門速度和/或光圈可以產生漸變效果:
  - 快門速度(**A**/**M**)
  - 光圈(**S**)
  - 快門速度和光圈(**P**)
- 相片的順序為:曝光不足/適度曝光/曝光過度。
- 根據可用的快門速度和光圈組合,自動包圍曝光的工作範圍可能會受到限制。
- 在自動操控ISO感光度時,相機自動用於未修正相片的感光度也會用於一次包圍曝光中的所有其他相片,亦即,該ISO值在每次包圍曝光之內無法改變。可能會導致超過曝光時間限制提供的最慢快門速度。
- 隨著初始快門速度的不同,自動包圍曝光的工作範圍也受到限制。始終拍攝預定張數的相片,不受該因素影響。結果可能會在一次包圍曝光裡對若干張相片以相同的曝光條件拍攝。
- 該功能保持開啟,除非在驅動模式子選單下選擇另一功能。如選擇了另一項功能,則每次按下快門按鈕就會再度拍攝出一連串包圍曝光的相片。

自拍定時器

自拍定時器可實現用預選擇的延遲進行拍攝。建議在這種情形下，將相機固定於三腳架上。

- 在主選單中選擇自拍定時器
- 選擇自拍定時器2秒或自拍定時器12秒
- 釋放快門
  - 在顯示幕中，距離觸發快門的剩餘時間將向後倒數。相機前方閃爍著的自拍定時器LED表示倒數時間的過程。它在開始的10秒緩慢閃爍，在最後的2秒快速閃爍。
  - 在自拍定時器倒數時間倒數的期間，拍攝可隨時通過輕擊快門按鈕中斷，各個設定保留。

提示

- 首先進行測光，在自動對焦模式下進行對焦。然後才開始倒數時間。
- 自拍定時器功能只能用於單幀拍攝和曝光包圍。
- 該功能保持開啟，除非在自拍定時器子選單下選擇另一功能。

特殊類型的拍攝

場景模式

在選單項目場景模式中，有10項自動程式模式可供選擇。就所有的10項來說，以實現特別簡單和安全的攝影（與「正常」的自動程式模式一樣），不僅自動控製快門速度和光圈，而且還為選定的主體類型優化了一系列其他功能。這可能包括，例如，ISO設定或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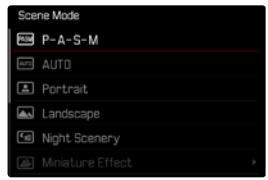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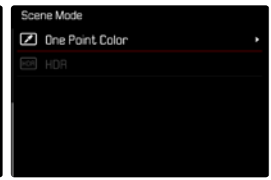

- 在主選單中選擇場景模式
- 選擇所需的設定

- 自動：「快照」自動程式模式，用於一般應用。
- 這六種場景模式用於滿足經常出現的主體類型的特殊要求：
  - 肖像、風景、夜間拍攝、微縮效果、一點顏色、HDR

有關這三種功能的詳細資訊請見後續章節。

提示

- 所選的模式會一直啟用，直至選擇了另一模式，否則，即使相機關機後也仍保留。
- 當改變操作模式（相片/影片）時，選單項目場景模式會被重置為P-A-S-M。
- 程序切換功能和一些選單項目無法使用。
- 快門速度撥盤和光圈環則沒有功能。
- 曝光預覽在所有程序中都是開啟的（參見第100頁）。

閃光燈攝影

相機可在實際拍攝前，通過瞬間觸發一次或多次的測試閃光，確定所需的閃光輸出。緊接著，在曝光期間主閃光燈觸發。所有影響曝光的因素（例如濾鏡、光圈設定、與主要拍攝主體的距離、反光罩等）將會自動納入考慮。

可用的閃光燈

本使用說明書中描述的所有功能僅適用於Leica系統閃光燈，如SF-D或Panasonic/Olympus閃光燈。TTL閃光測光只能使用配送範圍內的閃光燈組件。其他僅有一個正極中央觸頭的閃光燈，可透過Leica D-Lux 8順利觸發，但無法調節。使用其他閃光燈可能無法保障功能的順暢執行。

提示

- 若使用非此相機專用的閃光燈，且因此無法自動切換相機的白平衡功能，則應使用設定ϟWB閃光燈。

重要

- Leica D-Lux 8使用不相容的閃光燈，可能導致相機和/或閃光燈出現無法修復的損傷。

提示

- 閃光燈必須就緒，否則可能導致相機曝光錯誤，以及出現錯誤訊息。
- 影室閃光設備的閃光時間通常都很長。因此，使用它們來選擇比1/200秒更長的快門速度是有意義的。同樣情形亦適用於無線控制的引閃器「離機閃光」時，因為無線傳輸會造成延時。
- 連續拍攝和自動包圍曝光不能使用閃光燈。
- 為了避免在較慢的快門速度下相片晃動模糊，推薦使用三腳架。也可選擇更高的感光度。

安裝閃光燈

- 關閉相機和閃光燈
- 向後抽下配件靴座蓋並妥善保管
- 將閃光燈腳座完全推入配件靴座中，然後如果有夾緊螺母的話，請用它進行固定，以防止意外掉落
  - 這點非常重要，因為如果在配件靴座裡的位置偏移，會中斷必要的接觸，因而導致功能無法正常運作。

取下閃光燈

- 關閉相機和閃光燈
- 必要時松開鎖
- 取下閃光燈
- 再次裝上配件靴座蓋

提示

- 未使用配件（例如燈光燈）時，務必蓋上配件靴座蓋。

閃光燈測光模式（TTL測光）

由相機控製的全自動閃光模式可在本相機上與系統兼容的閃光燈組件（參見第109頁）以及在光圈優先模式和手動設定模式兩種曝光模式下使用。

此外，相機還可通過光圈優先模式和手動設定使用更多的、構圖更有趣的閃光技術，例如，使用比最慢的同步速度更慢的快門速度進行閃光和閃光觸發的同步。

此外，相機會將設定的感光度傳送給閃光燈。這樣一來，只要提供了對應的顯示，並且在閃光燈上手動輸入了在鏡頭上選擇的光圈值，那麼，閃光燈就可以相應地自行補充有效範圍說明。系統相容的閃光燈不能對ISO感光度設定施加任何影響，因為該設定已經被相機採用。

在閃光燈上的設定

操作模式	
TTL	通過相機自動操控
A	隨附的閃光燈
M	閃光燈曝光必須通過一個相應輸出等級的設定與通過相機預設的光圈和焦距值相配。

提示

- 閃光燈應設定為**TTL**操作模式，以實現相機的自動操控。
- 設定為**A**時，超出或低於平均水準的主體曝光效果可能會不理想。
- 更多有關使用其它非本相機專用的閃光燈時的閃光模式，以及閃光燈不同操作模式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相關的使用說明書。

閃光模式

有三種操作模式可用。

- 自動
- 開
- 長時間曝光

⚡Ⓐ 自動接通閃光燈*

這是標準操作模式。當光照條件差，曝光時間長導致拍攝抖動時，閃光燈自動觸發。

⚡ 手動接通閃光燈

該閃光模式適用於逆光拍攝，此時，主要拍攝主體未佈滿畫面且位於陰影中，或適用於在高對比度（例如陽光直曬時）中需通過填充式閃光燈使畫面緩和時。此時，閃光燈不受環境中的光照條件影響，在每次拍攝時觸發。閃光輸出根據測得的外界亮度調節：當例如在自動操作模式下光照差時，當亮度增加，使用較小的輸出時。然後，閃光燈充當補光，例如為了給前景中的陰影或背光中的主體補光，以及為了整體產生一個更均衡的照明。

⚡Ⓢ 用較慢的快門速度自動接通閃光燈（慢速快門同步）

該操作模式既能讓曝光適度，使較暗的背景更明亮，又能用閃光燈為前景補光。

在其他閃光燈模式下，快門速度不延長到超過1/30秒，以減少相機抖動的風險。然而，這通常會導致使用閃光燈拍攝時未被閃光燈照明的背景經常會嚴重曝光不足。相反，該閃光燈模式允許較長的曝光時間（最長達30秒），以避免該影響。

- ▸ 在主選單中選擇閃光燈設定
- ▸ 選擇閃光燈模式
- ▸ 選擇所需的設定
  - 當前的操作模式顯示在顯示幕中。

* 結合 光圈優先模式（**A**）

閃光燈控制

下列章節所述的設定和功能僅指使用該相機及系相容的閃光燈時可用的功能。

同步時間點

閃光燈攝影的曝光是由兩種光源達成：

- 周圍環境的可用光線
- 額外的閃光燈

當對焦設定正確時，由於極短的光脈沖，完全或主要由閃光燈照射的主體部位幾乎總是能清晰地再現。相比之下，同一畫面中所有其他的被可用光線充分照亮的或本身發亮的主體部位，則以不同的清晰度顯示。這些主體部位是否清晰或「模糊」地還原，以及「模糊」的程度如何，會由兩個相互獨立的因素決定：

- 快門速度時長
- 主體部位或相機在拍攝期間的運動速度

快門速度越慢或運動越快，兩張相互重疊的分幀相片的區別也就會越顯著。

通常的閃光點亮時間是在曝光開始時（開始）。這可能導致一些表面上的矛盾現象，例如在車輛照片中，車輛可能會被自己的光線軌跡所超越。此外，該相機還允許同步至曝光結束（結束）。這時，清晰的畫面會再現運動結尾的時刻。這種閃光技術能賦予相片自然的動態感。

此功能對於所有相機和閃光燈設定均可用。

出廠設定：結束

- ▸ 在主選單中選擇閃光燈設定
- ▸ 選擇閃光燈觸發時間點
- ▸ 選擇所需的設定
  （開始、結束）
  - 所設定的同步時間點顯示在頂欄。

提示

- 用較快的快門速度閃光時，在兩個閃光燈觸發時間點之間幾乎沒有區別，或僅當快速運動時有區別。

閃光燈曝光補償

借助該功能，閃光燈曝光可以不受現有光線的影響而針對性地減弱或加強，例如，為了傍晚在室外拍攝時照亮前景中的人臉，同時保留燈光氛圍。

出廠設定：0 EV

- 在主選單中選擇閃光燈設定
- 選擇閃光燈曝光補償
  - 子選單顯示一個帶紅色設定標記的刻度。若那些數值都是 0，這表示該功能處於關閉狀態。
- 在刻度上設定所需的值
  - 所設定的值會顯示在刻度上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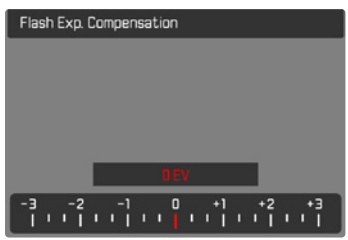

提示

- 無論其最初輸入的方式如何，以下內容均適用於已設定的補償：它們會一直有效，直至其被手動重置到 0，也就是說，即使相機在此期間關機後又重新開啟過，它們也仍然有效。
- 在使用具有自身校正功能的閃光燈（例如，Leica SF 58或Leica SF 60）時，閃光燈曝光補償功能不可用。在這種情況下，已經在相機上輸入的校正值無效。
- 選擇增量矯正的更明亮的閃光燈照明，則要求更高的閃光輸出。因此，閃光燈曝光補償或多或少會影響曝光有效範圍：正向補償級會降低有效範圍，而負向補償級則會提高範圍。
- 相機上設定的曝光補償只會影響現場可用光的測量。如需在閃光模式下同時實現TTL閃光測光補償，則必須另外在閃光燈上對其進行設定。

閃光燈攝影

- 開啟閃光燈
- 在閃光燈上為閃光指數操控設定合適的操作模式（例如，TTL或GNC=Guide Number Control）
- 開啟相機
- 設定所需的曝光模式或快門速度和/或光圈
  - 此處，注意最快的閃光同步速度很重要，因為它會決定是否會觸發「正常」的拍攝閃光或高速同步（HSS）閃光。
- 每次曝光拍攝前輕擊快門按鈕以開啟測光表
  - 若過急地將快門按鈕按到底，而沒成功完成上述動作，閃光燈可能不會觸發。

提示

- 使用閃光燈拍攝時，建議選擇與 不同的測光方法。

回放模式(相片)

存在兩種彼此獨立的回放功能:

- 緊接於拍攝後的短暫顯示(自動回放)
- 一般回放模式,用於不受時間限制的顯示和已保存的相片的管理

提示

- 相片在回放模式下不會自動旋轉,以始終在顯示幕全屏顯示。
- 非本相機拍攝的文件可能會無法用本相機播放。
- 有些情況下,顯示幕畫面異常,或顯示幕呈現黑色而僅顯示檔案名。
- 您也可隨時通過輕擊快門按鈕從回放模式切換至拍攝模式。

回放模式下的操作部件

相機上的操作部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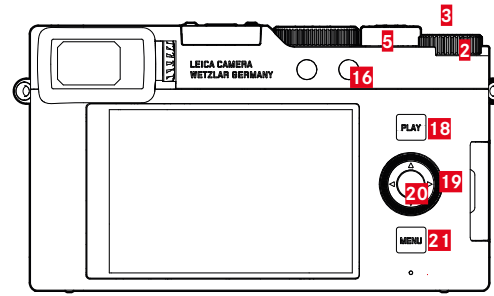

2	後撥盤	20	中間按鈕
3	後撥盤按鈕	19	方向按鈕
16	功能按鈕	21	**MENU**按鈕
18	**PLAY**按鈕	5	變焦桿

回放模式下的直接訪問

功能按鈕也可以在回放模式下單獨被分配功能。

在出廠設定中，功能按鈕被分配有以下功能。

按鈕	功能
後撥盤按鈕	放大
功能按鈕16	刪除單張
後撥盤按鈕3	標示影像（評級）
中間按鈕	切換配置文件資訊

以下章節中的描述都基於出廠設定。

提示

- 被分配的功能與當前顯示無關。因此您也可以，比如，在全屏顯示中直接調用刪除概覽。
- 當功能按鈕在控制顯示幕中的操作部件時（例如在刪除畫面中），被分配的功能不可用。

顯示幕上的操作部件

顯示幕上的操作部件一般可直觀地通過觸控操作。但是，通常也可以通過按下顯示幕右側的三個按鈕（**PLAY**按鈕、中間按鈕、**MENU** 按鈕）之一來選擇。當它們出現在頂欄時，操作部件旁的一個圖標顯示相應的按鈕。當它們出現在顯示幕邊緣時，則直接定位於相應的按鈕旁。

例如，可有兩種方式選擇返回圖標⮌：

- 直接點擊返回圖標
- 按下相應的按鈕
  （最上方按鈕=**PLAY**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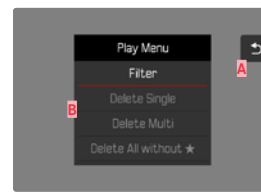

A 「返回」操作部件

B 「刪除」操作部件

啟動/退出回放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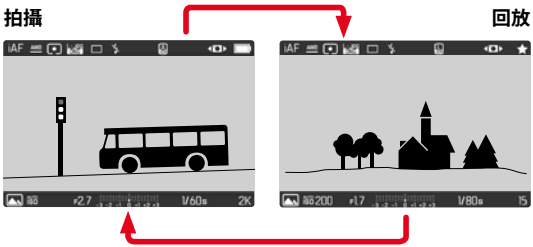

- 按下**PLAY**按鈕
  - 顯示幕中出現最後拍攝的圖像。
  - 安裝的記憶卡內無任何相片檔案時，會出現提示訊息：無有效圖片可顯示。
  - 根據當前的顯示，**PLAY**按鈕有不同的功能：

初始狀況	按下PLAY按鈕後
一張相片的全屏回放	拍攝模式
回放一個放大的局部畫面/多張縮圖	全屏回放該張相片

選擇/瀏覽相片

相片均為橫向排布。排序是嚴格按照時間順序進行的。當瀏覽至相片組的末端時，顯示會跳到另一端。因此，從兩端方向均可流覽到全部的相片。

單張

通過觸控操作

- 向左/右滑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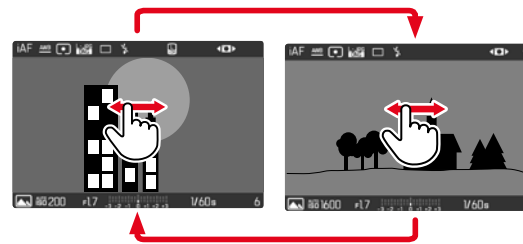

通過按鈕操作

- 向左/右按下方向按鈕，或者轉動後撥盤

持續

- 向左/右滑動且手指保持在顯示幕邊緣
  - 下方相片勻速平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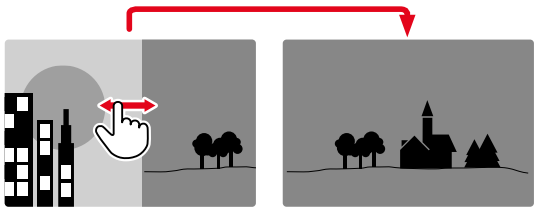

在回放模式下的資訊顯示

在出廠設定中，拍攝顯示時沒有頂欄和底欄資訊供私人查看。

- 按下中間按鈕
  - 資訊欄出現（在回放模式下，頂欄和底欄總是一起顯示和隱藏）。

相片組回放（間隔拍攝）

間隔拍攝通常會產生大量的單個相片。當這些相片始終全部顯示時，快速找出不屬於該組的其他相片將變得非常困難。對相片進行分組可優化回放模式下的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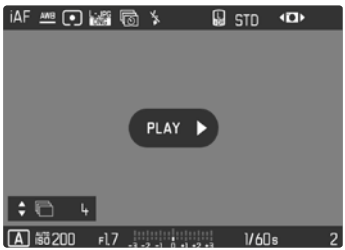

代表性的圖像中央顯示 PLAY ▶ 且左下方顯示 ⇕ ⧉。
如需播放一組相片，有兩種方法：手動瀏覽或自動播放。

整個播放相片組

一組相片可整個地播放。這能讓拍攝過程以比手動瀏覽直觀得多的情形呈現。

- 點擊 PLAY ▶

或

- 按下中間按鈕
  - 自動播放開始。

播放過程中，可調出一個帶更多功能的對話視窗。

- 按下中間按鈕
  - 播放停止，將顯示組中的當前圖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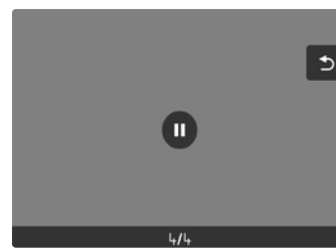

切換至組內一張特定的相片

- 使用方向按鈕旋轉所需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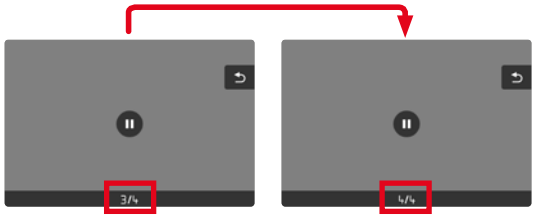

繼續播放

當操作元素可見時：

- 按下中間按鈕

單張瀏覽相片組

一組相片也可單張查看。為此，必須切換至手動瀏覽。

- 按下上/下方向按鈕
  - 在全屏模式中顯示消失。
  - 資訊顯示已啟用時，圖像的左下方出現⇕ ▭。
- 按下左側/右側方向按鈕

或

- 向左/右滑動

如需返回至一般回放模式

- 按下上/下方向按鈕
  - 圖像的左下方出現⇕ ⧉。

提示

- 只要瀏覽相片組，組中相片的顯示就受限，包括在12張或30張縮小相片的概覽顯示。
- 一組連拍的圖像通過頂欄的⧉標記，一組間隔拍攝拍攝的相片通過⧉標記。

局部畫面放大

為了準確評估，可自由選擇相片的局部畫面將其放大。通過後撥盤，可進行五個級別的放大，通過觸控操作則沒有級別。

通過觸控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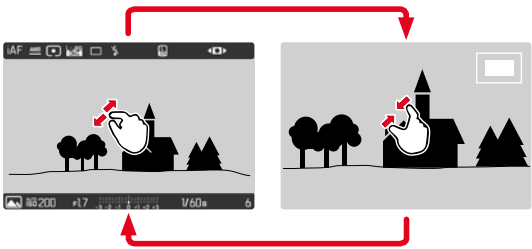

- 往內拉/向外拉開
  - 相片相應的位置將被縮小/放大。

- 通過滑動，可以在放大的畫面內任意拖動局部畫面的位置
  - 右側框裡的矩形體現實際的放大率以及所顯示的局部畫面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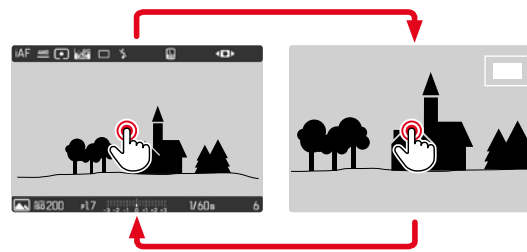

- 雙擊
  - 在觸摸位置處的第一放大級別和普通全屏視圖之間切換。

通過按鈕操作

- 轉動變焦桿
  (向右:提高放大率,向左:減小放大率)
- 使用方向按鈕可在放大的畫面內任意移動局部畫面的位置
  - 右側框裡的矩形體現實際的放大率以及所顯示的局部畫面的位置。

在相片放大的情況下,也可直接切至另一張相片,這張相片會以同樣的放大率顯示。

- 轉動後撥盤

提示

- 用其他相機型號拍攝的相片可能無法放大。
- 影片拍攝無法放大。

同時顯示多張相片

為了更好地概覽或輕鬆找到所需的相片,可在一個概覽顯示中同時顯示多張縮小的相片。有12張和30張相片的概覽顯示可用。

概覽顯示

通過觸控操作

- 向內拉
  - 視圖切換至12張的顯示,之後是30張相片的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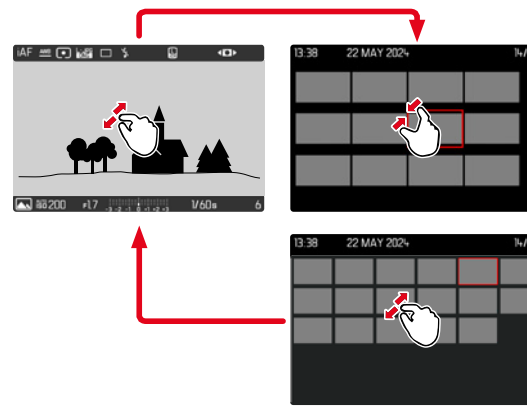

通過按鈕操作

- 向左轉動變焦桿
  - 視圖切換至12張的顯示,之後是30張相片的顯示。

如需訪問更多相片

- 向上/下滑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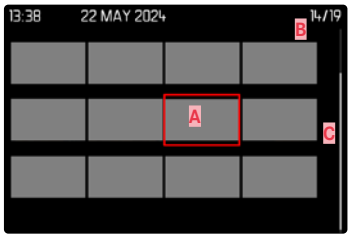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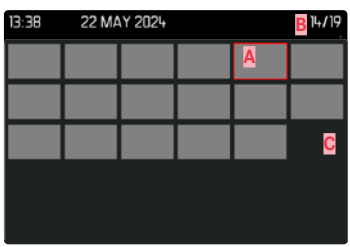

A 當前所選的相片
B 當前所選相片的編號
C 滾動條

當前所選相片通過紅框標記並可選擇用以查看。

如要在相片之間瀏覽

- 朝所需方向按下方向按鈕

如要以正常大小顯示相片

通過觸控操作

- 點擊所需的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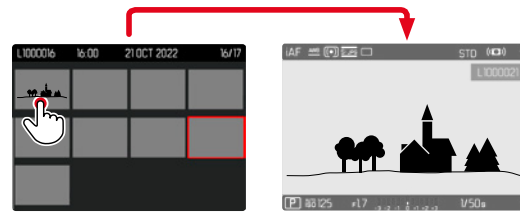

通過按鈕操作

- 向右轉動變焦桿

或

- 按下中間按鈕

標記/評級相片

相片可標記為收藏，以便下次快速找到它們，或便於之後刪除多張相片的操作。在一般視圖和概覽顯示中都可以進行標記。

如需標記相片

▸ 按下後撥盤按鈕
- 用★標記相片。
- 以正常大小查看時，圖標出現在頂欄最右邊，在概覽顯示中出現在縮小相片的左上角。

如需取消標記

▸ 按下後撥盤按鈕
- 標記★消失。

刪除相片

刪除相片時有不同的選擇：

- 刪除單張相片
- 刪除多張相片
- 刪除所有未標記/未評級的相片

重要

- 這些相片刪除之後無法再次將其調出。

刪除單張相片

- 按下功能按鈕 (16)
  - 出現刪除畫面。

或

- 按下**MENU**按鈕
- 在回放選單中選擇刪除單張
  - 出現刪除畫面。
  - 刪除過程中LED會閃爍。這可能會持續片刻。
  - 之後出現下一張相片。如果記憶卡上無更多相片儲存，則出現下列訊息：無有效圖片可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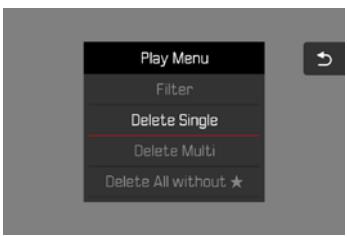

如需取消刪除並返回至一般回放模式

- 選擇返回圖標⮌
  （直接點擊圖標或按下**MENU**按鈕）

提示

- 刪除畫面只能通過按下**MENU**按鈕從概覽顯示中進入，因為回放選單的刪除選單功能在此情況下不可用。
- 即使刪除畫面啟用中，「瀏覽」和「放大」功能也能隨時調用。

刪除多張相片

在有9個縮小相片的刪除概覽中，可以標記多張相片，然後一次性刪除。

這有兩種方法實現。

- 向左轉動變焦桿
  - 出現概覽顯示。
- 按下**MENU**按鈕
- 在回放選單中選擇刪除多張
  - 出現刪除概覽。

或

- 按下**MENU**按鈕
- 在回放選單中選擇刪除
  - 出現刪除畫面。

在該顯示中可任意選擇多張相片。

如需選擇欲刪除的相片

- 選擇所需的相片
- 按下中間按鈕

或

- 點擊所需的相片
  - 所選的需刪除的相片以一個紅色的刪除圖標🗑標記。

如需刪除所選的相片

- 選擇刪除圖標🗑
  （直接點擊圖標或按下中間按鈕）
  - 出現對話方塊是否刪除標示的所有檔案？
- 選擇是

如需取消刪除並返回至一般回放模式

- 選擇返回圖標↩
  （直接點擊圖標或按下**PLAY**按鈕）

刪除未評級的相片

- 按下**MENU**按鈕
- 在回放選單中選擇刪除全部沒有★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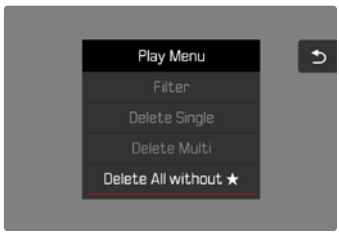

  - 此時會出現詢問是否確定刪除所有未評級 (★)的檔案？。
- 選擇是
  - 刪除時LED閃爍。這可能會持續片刻。之後出現下一張標記的相片。如果記憶卡上無更多相片儲存，則出現下列訊息：無有效圖片可顯示。

刪除相片組

可以刪除相片組中的單張相片。

- 選擇代表圖片
- 按下上/下方向按鈕
  - 資訊顯示已啟用時，圖像的左下方出現 ▭。
- 向左轉動變焦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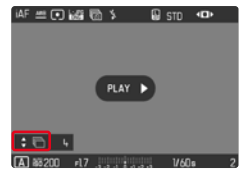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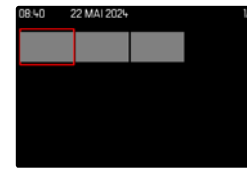

- 選擇要刪除的相片
- 按下**MENU**按鈕
- 在回放選單中選擇刪除單張
  - 此時出現詢問您是否確定要刪除該檔案？。
- 選擇是

預覽最後一張相片

相片拍攝可自動在拍攝後直接顯示，以輕鬆快速地檢視拍攝是否成功。自動顯示的持續時間可調。

- 在主選單中選擇自動回放
- 在子選單中選擇所需的功能
  (關、1秒、3秒、5秒、持續)

持久：最後一張相片會一直顯示，直至通過按下**PLAY**按鈕或輕擊快門按鈕結束自動回放。

提示

- 預覽期間，各操作部件切換至一般回放模式並執行它們在那裡的功能。之後，相機停留在回放模式下，直至被終止。
- 標記和刪除僅可在一般回放模式下進行，無法在自動回放期間進行。
- 如果使用了連續拍攝或間隔拍攝的功能，則在兩種播放模式之下都會先顯示連拍的最後一張相片，或在尚在進行的儲存過程中顯示已保存在記憶卡的最後一張相片。
- 已確定顯示時長 (1 s、3 s、5 s) 時，自動回放可通過按下**PLAY**按鈕或輕擊快門按鈕提前結束。

使用過濾回放相片

回放時可根據拍攝類型（相片或影片）過濾拍攝內容。

- 按下**MENU**按鈕
- 在回放選單中選擇過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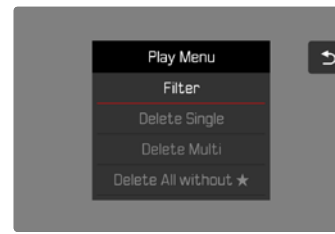

- 出現詢問所有、相片、影片。

影片設定

檔案格式

影片可以錄製為MP4檔案格式。

可設定解析度與幀率的多種不同組合。您可根據預期用途或當前記憶卡的容量，進行精確調整。

影片格式

可使用以下的解析度和幀率組合：

MP4

幀率	解析度		
	4K	FHD	HD
60 fps		✓	
30 fps	✓	✓	✓
24 fps	✓		

可用的解析度

有各種解析度及由此衍生的寬高比可供使用。

檔案格式	可用的解析度	
MP4	4K	3840 x 2160
MP4	FHD	1920 x 1080
MP4	HD	1280 x 720

可用的幀率

取決於所選擇的解析度，至多有3種不同的從24 fps至60 fps的幀率可供選擇。

設定影片格式

出廠設定：MP4檔案格式、4K解析度、30 fps幀率

MP4

- 在主選單中選擇格式
- 選擇所需的解析度
  (4K、FHDHD)
- 選擇所需的幀率

提示

- 有關可用影片格式的更多詳細信息，請參閱「技術參數」一章(參見第198頁)。在那裡，還可以找到有關HDMI輸出中可能存在的限制的信息。

圖像屬性

Leica D-Lux 8提供可定製的影片畫面風格配置文件，用戶可根據自己的喜好調整影片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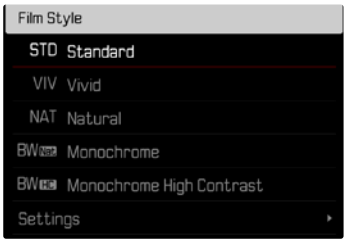

影片畫面風格

影片拍攝的圖像屬性可借助多個參數輕松更改。對這些的總結，在預定義的影片畫面風格配置文件中。

對比度

對比度，即亮區與暗區的差異，決定了一張照片看起來是「暗淡」還是「艷麗」。放大或縮小此差異，亦即讓亮的部分播放時顯得更亮、暗的部分播放時顯得更暗，能更改整體影像的對比度。

銳度

影像的清晰感很大程度上受影像輪廓邊緣的銳度影響，亦即受到影像輪廓邊緣內明暗過渡區大小的影響。因此，擴大或縮小這些區域，即能改變影像所呈現的清晰感。

色彩飽和度

飽和度決定了彩照中圖像的顏色，可以看起來「蒼白」又柔和，或是「耀眼」又花俏。光線和天氣（陰暗/晴朗）是既定的拍攝條件，當然也就可能會影響影像播放的效果。

亮區/暗區

根據所選的曝光和主體的動態範圍，明暗區域中的細節可能會不再清晰可見。借助對亮區和暗區的參數設定，可實現對強曝光或中強度曝光區域的不同控制。例如，如果主體的一部分處于陰影中，則一個較高的暗區設定值有助于使這些區域變亮，從而使細節更易于被識別。相反，由于設定的原因，也可以增強現有陰影或加強特別明亮的區域。正值會使當前區域變亮，而負值會使其變暗。

色彩配置文件

有3個預定義的彩照配置文件可用：

- STD 標準
- VIV 豔麗
- NAT 自然

▸ 在主選單中選擇影片設定
▸ 選擇影片畫面風格
▸ 選擇所需的配置文件

黑白配置文件

對於黑白影片，還有兩種配置文件：

- BW Nat 單色
- BW HC 高對比度單色調

▸ 在主選單中選擇影片畫面風格
▸ 選擇所需的配置文件

影片設定檔個性化

可為所有可用配置文件調整這些參數（飽和度僅適用於色彩配置文件）。有關操作選單的詳細資訊，請參見第50頁。

▸ 在主選單中選擇影片畫面風格
▸ 選擇設定
▸ 選擇所需的配置文件
▸ 選擇對比度/銳度/飽和度
▸ 選擇所需的級別
（-2、-1、0、+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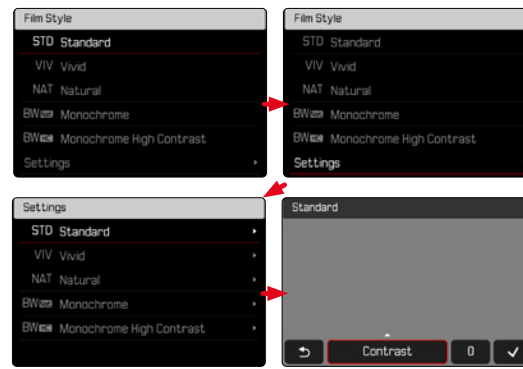

音頻設定

麥克風

內置麥克風的敏感度可調。

出廠設定：0 dB

- 在主選單中選擇影片設定
- 選擇麥克風增益
- 選擇所需的級別
  (+6 dB、0 dB、-6 dB、-12 dB)

提示

- 自動對焦功能和手動對焦都會產生雜訊，這些雜訊會被一併錄進去。

風噪降低

可以根據需要啟用或停用風噪降低功能。

出廠設定：標準

- 在主選單中選擇影片設定
- 選擇風噪降低
- 選擇高/標準/關

自動優化

影片防抖功能

在嘈雜環境下，防抖功能可減少拍攝中的抖動。

出廠設定：開

- 在主選單中選擇OIS
- 選擇開/關

暗區優化(iDR)

動態範圍

主體的對比度範圍包括從圖像的最亮部分到最暗部分的所有亮度漸變。如果主體的對比度範圍小於相機的動態範圍,則感測器可以檢測到所有的亮度漸變。當主體所含的亮度差異很大時(例如,有明亮窗戶做背景的室內拍攝,某些主體部位處於陰影中而某些直接被陽光照射,有黑暗區域和非常明亮的天空的風景拍攝),由於其有限的動態範圍,相機無法顯示主體的整個對比度範圍。因此,會有資訊丟失在「邊緣區域」(曝光不足和曝光過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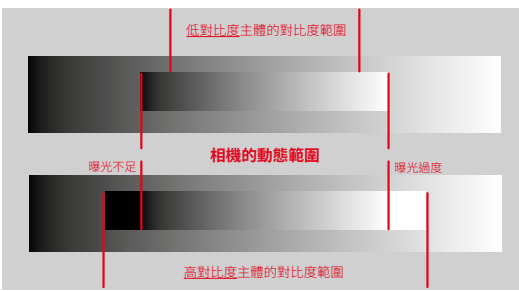

iDR功能

藉由iDR(智能動態範圍)功能可對較暗區域進行優化。細節由此會變得清晰可見。

可以預先確定是否以及在多大程度上對暗區進行這種優化(高,標準,低,關)。當設定為自動時,相機會根據主體的對比度範圍自動選擇合適的設定。

除此設定外,效果還取決於曝光設定。當與低ISO值和高快門速度相結合時,該功能會具有最強的效果。使用較高的ISO值和/或較慢的快門速度時,效果會變弱。

出廠設定:自動

- 在主選單中選擇iDR
- 選擇所需的設定
  (自動,高,標準,低,關)

提示

- 通過優化暗區,非常明亮的區域的差異會略微減小。

檔案管理

格式化記憶卡

已插入的記憶卡通常無需格式化。但若首次插入一個尚未格式化的卡，則應將其格式化。建議偶爾格式化記憶卡，因為一定的剩余數據（拍攝的附帶資訊）可能會占用記憶體空間。

- 在主選單中選擇格式化記憶體
- 確認操作過程
  - 過程中下方狀態LED閃爍。

提示

- 在進行的過程中不要關閉相機。
- 當記憶卡格式化時，卡內的全部檔案都會丟失。格式化會刪除加密的影片。
- 因此，所有相片應定期傳輸至一個安全的大容量記憶體中，例如電腦硬盤。
- 簡單的格式化中，卡上存在的資料並不是真的丟失而無法恢復。被刪除的只有目錄，現有的檔案將因此無法直接訪問。有些相關軟體能還原這些資料。只有被新保存的資料覆蓋掉的資料，才被真正地徹底刪除。
- 如果記憶卡事先在別的裝置中（如電腦）已格式化，則應在相機內重新格式化。
- 如果該記憶卡無法格式化/覆蓋，應咨詢您的經銷商或Leica顧客服務部門（參見第204頁）。

資料結構

資料夾結構

記憶卡上的資料（=相片+影片）儲存在自動生成的資料夾裡。前三位表示資料夾編號（數字），最後五位則表示資料夾名稱（字母）。第一個資料夾獲得的名稱為「100LEICA」，第二個為「101LEICA」。基本上，資料夾編號會自動使用下一個可用的數字，最多可建立999個資料夾。

資料結構

資料夾內的資料名稱由11位組成。在出廠設定下，第一個資料名稱為「L1000001.XXX」，第二個稱為「L1000002.XXX」，依此類推。首字母可選，出廠設定的「L」代表相機品牌。前三個數字與當前的資料夾編號一致。之後的四個數字表示連續的檔案編號。檔案編號達到9999後，相機會自動創建一個新的資料夾，該資料夾內將再次從0001開始為資料編號。點後面的最後三位數字表示檔案格式（MOV或MP4）。

提示

- 當使用未通過該相機格式化的記憶卡時，檔案編號將自動再次從0001開始。若所用的記憶卡內已有檔案，且該檔案的編號更大，則編號相應地從該編號起繼續向後數。
- 當達到資料夾編號999及資料編號9999時，顯示幕中會出現相關的警告資訊，整個編號必須重置。
- 如果要將檔案夾編號重設回100，請將記憶卡格式化，然後立即重設影像編號。

更改檔案名稱

- 在主選單中選擇相機設定
- 選擇更改檔案名稱
  - 出現一個鍵盤子選單。
  - 輸入行包含出廠設定的「L」作為檔案名的首字母。僅該字母可更改。
- 輸入所需的字母（參見第48頁）
- 確認

提示

- 檔案名的變更適用於所有之後生成的影片，直至重新更改。連續編號不會改變；但可通過創建一個新的資料夾重置。
- 重置回出廠設定時，首字母會自動設回「L」
- 小寫字母不可用。

數據傳輸

可以方便地用Leica FOTOS將數據傳輸到移動設備。也可選擇藉助讀卡器或通過USB訊號線實現傳輸。

通過LEICA FOTOS

- 參見「Leica FOTOS」章節（第180頁）

提示

- 進行較大數據的傳輸時，推薦使用讀卡器。
- 將數據傳輸到電腦時，請切勿拔除USB線造成兩者連結中斷，否則電腦及/或相機可能會「當機」，甚至可能會讓記憶卡遭受無法修復的損害。
- 在數據傳輸過程中，不得關閉相機或因電池電量不足使相機自行斷電，否則計算機可能會「當機」。出於同樣的原因，絕不可在連接已啟用時取下電池。

實用的預設定

觸摸自動對焦

借助觸摸自動對焦可直接定位自動對焦測距區。

出廠設定：觸摸自動對焦

- 在主選單中選擇對焦
- 選擇觸摸自動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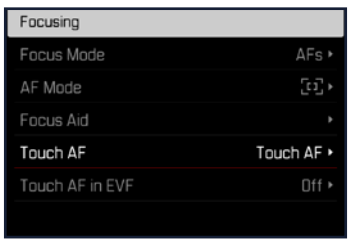

- 選擇觸摸自動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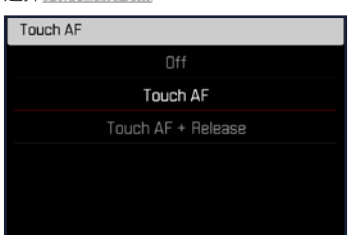

如需定位自動對焦測距區

- 點擊顯示幕上的所需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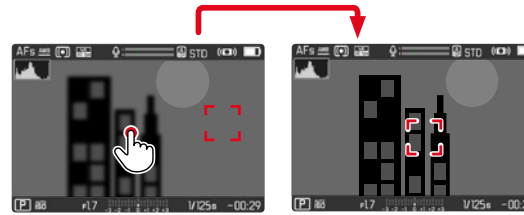

提示

- 此功能可用於除多區之外的所有自動對焦測距方法。
- 在追蹤測距方法中，該測距區停留在所選的位置，且輕擊快門按鈕時自動對焦啟動。使用其餘的自動對焦測距方法時，會立即執行自動對焦。

電子觀景窗模式下的觸摸自動對焦

使用EVF時，會默認禁用觸摸自動對焦，以避免意外移動自動對焦測距區。但仍然可以調用自動對焦快速設定（參見第149頁）。如果不希望這樣做（例如，當用左眼聚焦時），則也可禁用此功能。

出廠設定：關

- 在主選單中選擇對焦
- 選擇使用電子觀景窗時進行觸摸AF
- 選擇所需的設定
  （開、觸摸板開）

- 開
  - 放置自動對焦測距區（點擊）
  - 調出自動對焦快速設定（點擊並按住）
- 觸摸板
  - 調出自動對焦快速設定（點擊並按住）
- 關

輔助顯示

除了頂欄和底欄中的標準資訊外，您可選擇其他一系列的顯示，以便讓顯示幕畫面滿足您的不同需求。以下功能可用：

- 格網（僅拍攝模式，參見第138頁）
- 對焦峰值（參見第139頁）
- 斑馬紋（參見第139頁）
- 水平儀（僅拍攝模式，參見第140頁）
- 色階分佈圖（參見第141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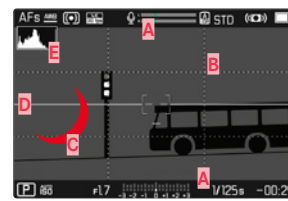

A 資訊欄（頂欄和底欄）
B 格網
C 對焦峰值
D 斑馬紋
E 水平儀
F 色階分佈圖

- 在主選單中選擇拍攝輔助
- 選擇所需的功能
- 選擇開/關

提示

- 在影片模式下，所有顯示訊息始終可見。

可用的顯示

資訊欄

頂欄和底欄顯示當前的設定以及曝光值。顯示列表位於「顯示」章節（參見第22頁）。

格網

格網會將圖像區劃分成若干個區域。這可以協助攝影者構圖，或是準確地調整相機對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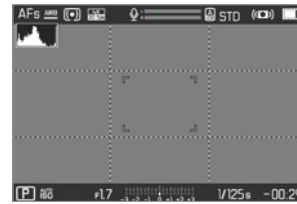

- 在主選單中選擇拍攝輔助
- 選擇格網
- 選擇開/關

斑馬紋

斑馬紋顯示標記圖片中非常明亮的區域。透過該功能可以輕鬆準確的控制曝光設定。曝光過度的區域出現白色和移動的黑色條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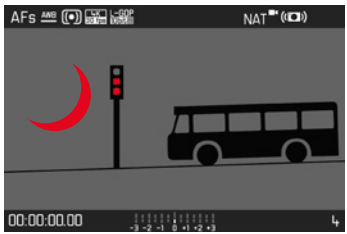

- 在主選單中選擇拍攝輔助
- 選擇剪輯 / 斑馬紋
- 選擇開/關

對焦峰值

在該輔助功能下，清晰對焦主體部位的邊緣通過顏色突出顯示。標記的顏色可設定。敏感度同樣可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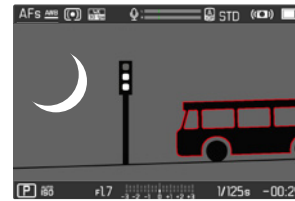

標記的顏色

出廠設定：紅色

- 在主選單中選擇對焦
- 選擇對焦輔助
- 選擇對焦峰值
- 選擇所需的設定
  (關、紅色、綠色、藍色、白色)

敏感度

出廠設定：中

- 在主選單中選擇對焦
- 選擇對焦輔助
- 選擇感光度 (對焦峰值)
- 選擇所需的設定
  (低、中、高)

提示

- 清晰成像的主體部位標記基於主體對比度，也就是基於明暗差異。這樣，主體部位也可能以高對比度被錯誤標記，儘管並未對其清晰對焦。

水平儀

相機可藉由整合式感測器來顯示其對齊。通過顯示幕上的顯示，您能在有嚴格要求角度准確性的主體拍攝時，例如用三腳架進行建築拍攝，精准地設定相機在縱軸和橫軸上的角度。

相對于縱軸的偏差 (當相機在沿著視線方向向上或向下傾斜時) 由圖像中央的短線表示 (1)。相對于橫軸的偏差 (當相機向左或向右傾斜時) 由圖像中央的左右兩邊的兩條長線表示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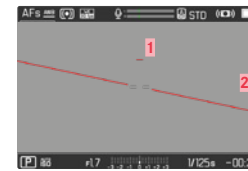

- 在主選單中選擇拍攝輔助
- 選擇水平儀
- 選擇開/關

提示

- 以豎拍格式拍攝時，相機會自動調整水平儀的對齊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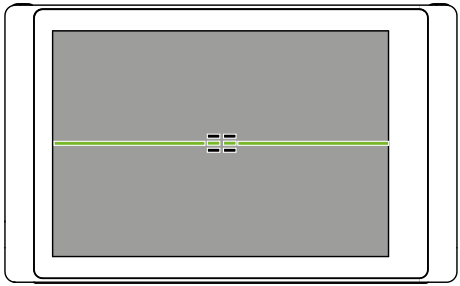

正確的對齊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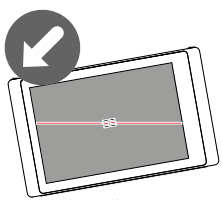

側面向左傾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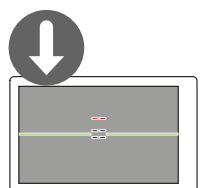

沿著視線方向向下傾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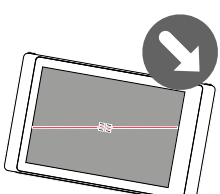

側面向右傾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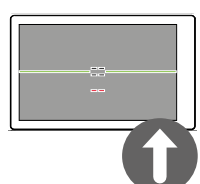

沿著視線方向向上傾斜

色階分佈圖

色階分佈圖展示影片的亮度分布情形。其中橫軸色調值的顯示是從黑（左）到灰到白（右）。縱軸則對應於符合該亮度的畫素數。

這種展示形式能讓拍攝者在拍攝之後，迅速、簡單地判斷曝光設定是否理想。

- 在主選單中選擇拍攝輔助
- 選擇色階分佈圖
- 選擇開/關

提示

- 色階分佈圖始終基於所顯示的亮度，根據所使用的設定，最終的曝光可能不會體現。
- 在拍攝模式中，色階分佈圖只能視作是「趨勢顯示」。

臨時啟用/停用個別功能

下列輔助功能可以被暫時打開或關閉：

- 對焦峰值
- 剪輯

▸ 將所需的輔助功能指定給一個功能按鈕（參見第52頁）

▸ 按下相應的功能按鈕

- 輔助功能的狀態被切換。
- 顯示幕畫面上出現一個相應的提示。

當相機關閉時，臨時的設定會被重置。

自動對焦輔助功能

聲音訊號確認自動對焦

可用一個聲音訊號確認自動對焦模式下成功完成的測距。

出廠設定：關

▸ 在主選單中選擇聲音訊號

▸ 選擇自動對焦確認

▸ 選擇開

▸ 選擇音量

▸ 選擇低/高

提示

- 訊號僅在拍攝前對焦時出現，拍攝期間不出現。

影像

該章節所述的設定僅適用於影片模式。因此，它們是影片選單的一部分且始終必須相應地從影片模式中調用並設定（參見參見「相機操控」一章中的「選單操作」）。相片選單中的同名選單項目不受此影響。

提示

- 不間斷影片拍攝的時長最大可達29分鐘。
- 在影片模式下，有些選單項目不可用。為此，作為提示，相應行中的字體為灰色。
- 由於影片拍攝時只會用到部分的感測器面積，所以相關的有效焦距會放大，局部畫面會因此相應地縮小。
- 使用Leica D-Lux 8進行的影片拍攝會根據所選用的解析度和寬高比而有所不同，因此，顯幕畫面會出現相應的避光框。
- 當顯示幕和電子觀景窗自動關閉時，EVF系統也停用（參見第58頁）。如果在通過HDMI拍攝時需要使用自動對焦，建議選擇關此設定。

開啟/退出影片模式

首次開機和重設回出廠設定後，相機處於相片拍攝模式。相片和影片模式間的切換可通過兩種方式實現：

通過觸控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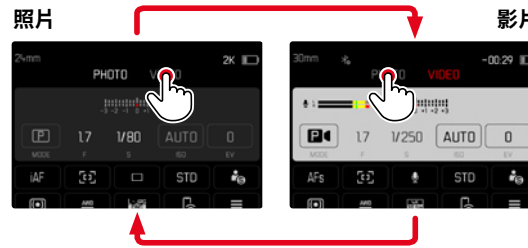

- 狀態熒幕的顏色相應改變。

通過按鈕操作

▸ 按下指定了相片 - 影片功能的功能按鈕
  - 在出廠設定中，這是功能按鈕2（16）。

提示

- 相機切換至上次設定的相應的相片或影片模式。

開始/結束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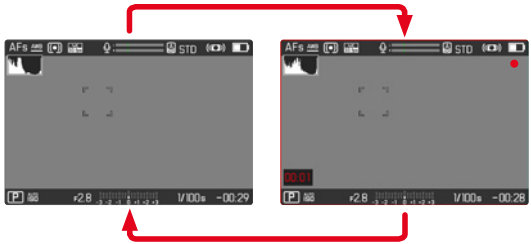

- 按下快門按鈕
  - 影片拍攝開始。
  - 框架亮起紅色。
  - 拍攝時間開始計時。
  - 狀態LED閃爍。
- 再次按下快門按鈕
  - 影片拍攝結束。
  - 框架亮起灰色。

提示

- 在拍攝影片期間，對選單功能的訪問（包括直接訪問）會受到限製。

對焦

Leica D-Lux 8可自動也可以手動對焦。在自動對焦時有3種操作模式和4種測距方法可用。

用自動對焦拍攝影片

使用AFs時，相機會在需要時執行對焦。使用AFc時，自動對焦測距區內會進行持續對焦。

- 將對焦模式調節環調至所需的位置
- 開始拍攝
- 控製自動對焦（參見第146頁）

用手動對焦拍攝影片

對焦通過手動使用對焦環進行。

- 將對焦模式調節環調至所需的位置
- 用對焦環對焦

自動對焦模式

以下自動對焦模式可用：AFs、AFc和智能AF.當前的自動對焦模式顯示在頂欄。

出廠設定：智能AF

- 在主選單中選擇對焦
- 選擇對焦模式
- 選擇所需的設定
  （智能AF、AFs、AFc）

智能AF

適用於所有主體。相機自動在AFs和AFc間選擇。

AFs（單拍自動對焦）

適用於在較長的時間段中需要對焦保持恆定的情況。實現對於對焦的更強大的控制，並幫助避免對焦錯誤。

AFc（連續自動對焦）

適用於運動的主體。對焦將持續根據自動對焦測距區中的主體調整。

尤其是在結合觸摸自動對焦時可實現直觀的對焦控制。

控制自動對焦

觸摸自動對焦

影片拍攝時，即使當最重要的主體運動到圖像中央以外，觸摸自動對焦也能實現直觀的對焦控制。更多的須知可在第136頁找到。

- 直接點擊顯示幕上的所需位置
  - 鬆開後對焦完成。

持續對焦

使用AFc和TAF時，自動對焦測距區內的範圍會被持續對焦。即使沒有按住快門按鈕，這也會自動發生。這種對焦方式比用快門按鈕調用的對焦方式運行得更加順暢，並避免了跳躍。但是，如有必要，可使用快門按鈕或觸摸自動對焦來強制加快對焦速度。

自動對焦測距方法

在自動對焦模式下，有不同的測距方法。成功完成的對焦通過一個綠色的測距區表示，未完成的則通過紅色的表示。

出廠設定：多區

- 在主選單中選擇對焦
- 選擇自動對焦模式
- 選擇所需的設定
  (多區、場、區、追蹤、眼睛 / 人臉)

提示

- 通過自動對焦進行的對焦可能失敗：
  - 當與所瞄準的主體的距離過大（在微距模式下）或過小時
  - 主體照明不足時

多區

多個測距區將全自動抓取。

場

使用這些方法只能捕捉到相應的自動對焦測距區內的主體部分。測距區由一個小框架（區域測距）標示。自動對焦測距區可移動到另一個位置。

區測距

在該測距方法中，主體的片段包含在一個由5X5測距區域組成的區域組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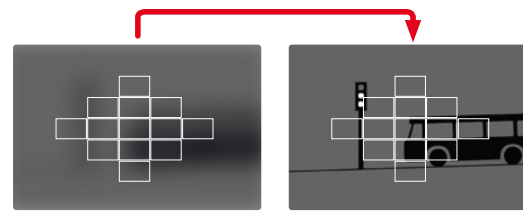

設定完畢後，將顯示聚焦於被攝主體部位的測距區。

追蹤

區域測距的該選項用於輔助運動主體的抓取。在抓取過一次後，測距區中的主體便可被持續對焦。

- 將測距區對準所需的拍攝主體
  （通過搖晃相機或移動測光區）
- 輕擊并按住快門按鈕
  - 主體將被對焦。
  - 測距區「追蹤」所保存的主體，且主體被持續對焦。

提示

- 該測距方法持續對焦，即使已設定為了自動對焦模式AFs。

人物識別（眼睛 / 人臉）

通過這種測量方法，相機可以自動識別圖像中的人臉。最短距離捕捉到的臉孔將被自動對焦。如果沒有識別到臉部，則使用區域測距。

當在人臉偵測過程中檢測到一只眼睛時，它就會被關註。已經識別到幾只眼睛的情況下，您可以選擇聚焦在哪只眼睛上。當前被選定的眼睛以高亮顯示。

此外，如果畫面中有幾張面孔，可以輕松地選擇所需的面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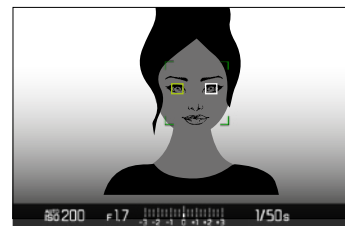

如需在面部和/或眼睛之間切換

- 朝所需方向按下方向按鈕

自動對焦快速設定

通過自動對焦快速設定，您可以在使用某些自動對焦測距方法時快速更改測光區的大小。

在整個設定過程中，顯示幕畫面保持可見。

調用自動對焦快速設定

- 點擊並按住顯示幕
  - 所有輔助顯示被隱藏。
  - 當設定為場/區/人物識別/人物和動物的識別時，會在測光區的兩個角上出現紅色三角形。

變更自動對焦測距區的大小

（僅場/區/人物識別/人物和動物的識別）

- 轉動後撥盤

或

- 往內拉/向外拉開
  - 自動對焦測距區的大小3級可調。

自動對焦輔助照明燈

自動對焦輔助燈在影片模式下不可用。

聲音訊號確認自動對焦

可用一個聲音訊號確認自動對焦模式下成功完成的測距（參見第61頁）。

提示

- 該功能在拍攝進行期間不可用。

移動自動對焦測距區

所有自動對焦測距方法都允許在對焦前移動自動對焦測距區。拍攝期間的持續對焦（使用AFc）也跟隨自動對焦測距區。

▸ 朝所需方向按下方向按鈕

或

▸ 點擊顯示幕上的所需位置
（觸摸自動對焦啟動的情況下）

提示

- 即使改變了自動對焦測距方法並關閉了相機，測距區仍保持在此自動對焦測距方法所使用的最後位置。
- 將測光方法點與自動對焦測距方法點，場和區結合使用時，測光區會耦合在一起。之後，測光在自動對焦測距區預定的位置處完成，及時該區域有所移動。

手動對焦（MF）

對特定的被拍攝主體和情境手動對焦相對於自動對焦有其優點。

- 多張影片需採用相同的設定時
- 使用曝光鎖定/對焦鎖定較麻煩時
- 風景拍攝需保持設定在無限遠時
- 光線條件惡劣，例如很暗時自動對焦對不到或很慢時

▸ 將對焦模式調節環設定到**MF**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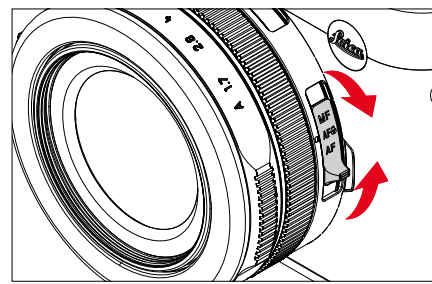

▸ 轉動對焦環，直到所需的主體部位清晰呈現為止

手動對焦輔助功能

以下輔助功能可用於手動測距。

對焦峰值

在該輔助功能下，清晰對焦主體部位的邊緣通過顏色突出顯示。標記的顏色可設定。敏感度同樣可調。如需設定，參見142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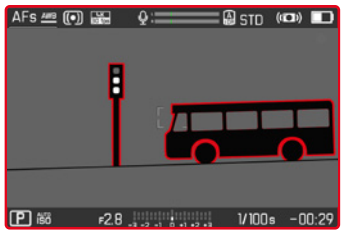

- 在主選單中選擇對焦
- 選擇對焦輔助
- 選擇對焦峰值
- 選擇所需的設定
  (關、紅色、綠色、藍色、白色)
- 確定局部畫面
- 轉動鏡頭的對焦環，以標記所需的主體部位

提示

- 清晰成像的主體部位標記基於主體對比度，也就是基於明暗差異。這樣，主體部位也可能以高對比度被錯誤標記，儘管並未對其清晰對焦。

手動對焦模式下放大功能

拍攝主體的細節顯示得愈大，拍攝者就更能判斷其清晰度，對焦也就能更準確。

該功能可在手動對焦時自動啟用或獨立調用。

藉助對焦環調用

在轉動對焦環時，局部畫面會自動被放大顯示。

- 在主選單中選擇對焦
- 選擇對焦輔助
- 選擇自動放大
- 選擇開
- 轉動對焦環
  - 出現一個放大的局部畫面。其位置視自動對焦測距區而定。
  - 右側框裡的矩形體現實際的放大率以及所顯示的局部畫面的位置。

如需調整放大級別

- 按下中間按鈕
  - 局部畫面在不同的放大級別之間變化。

如需改變局部畫面的位置

- 朝所需方向按下方向按鈕

如需終止放大

- 輕擊快門按鈕

提示

- 最後一次轉動對焦環後約5秒，放大率將自動被提高。
- 上一次使用的放大級別會保留至下次調用該功能時。

微距功能

借助微距調節環，對焦的工作範圍可快速從一般的距離範圍（30 cm至無限遠）切換至微距範圍（17 cm至30 cm）。自動對焦和手動對焦模式均可實現這兩種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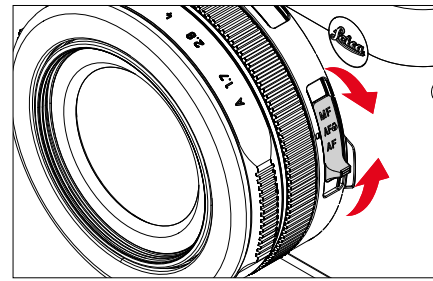

- 將對焦模式調節環設定到**AF**位置

ISO感光度

ISO設定的範圍是ISO 100至ISO 25000，可根據相應的情況按需調整。

手動曝光設定模式下，自動ISO設定為更多的快門速度和光圈組合提供了更多的選擇餘地。在自動設定中，例如基於構圖緣由，可確定優先次序。

出廠設定：自動ISO

固定的ISO值

可選擇從ISO 100到ISO 25000之間的值手動的ISO設定最初以整個EV為單位進行。

- 在主選單中選擇ISO
- 選擇所需的值

提示

- 特別是在高ISO值及影像後處理的情形下，有可能在被攝主體的大面積均勻亮區看到雜訊，以及垂直和水平條紋。

自動設定

感光度會根據外部亮度或預先設定的快門速度和光圈組合自動調整。如此連同光圈優先模式，可大幅擴充自動曝光控制的範圍。ISO感光度的自動操控以1/3 EV為增量單位。

- 在主選單中選擇ISO
- 選擇自動ISO

限制設定範圍

可設定一個最大的ISO值，以限制自動設定的範圍（最大ISO值）。

此外也可設定一個最長曝光時間。為此有自動設定以及固定最慢的、介於1/30秒和1/2000秒之間的快門速度可用。

限制ISO值

所有自ISO 200起的值均可用。

出廠設定：6400

- 在主選單中選擇自動ISO設定
- 選擇最大ISO值
- 選擇所需的值

白平衡

白平衡可以確保在任何光線下都能獲得中性的顯色性效果。相機會預先決定以哪一種顏色當成白色再現。

為此，您有四種選擇：

- 自動操控
- 固定的預設定
- 藉由測光進行手動設定
- 直接設定色溫

出廠設定：自動

自動操控/固定設定

- 自動：相機自動操控選項，在大部分的情況下能有中性的結果
- 用於常見光源的不同的固定預設定：

	晴天	用于陽光下的室外拍攝
	陰天	用於陰天時的室外拍攝
	陰影	主要拍攝主體位於陰影下的室外拍攝
	人造光	用於（主要為）白熾燈光源的室內拍攝
	閃光燈	用於使用閃光燈拍攝

▸ 在主選單選擇白平衡

▸ 選擇所需的設定

藉由測光進行手動設定

灰卡

該測量項目幾乎捕捉測量區中的所有色調並由此算出一個平均灰度值。

- 在主選單選擇白平衡
- 選擇灰卡
  - 顯示幕會顯示：
    - 以自動白平衡設定為基礎的圖像
    - 圖像中央的一個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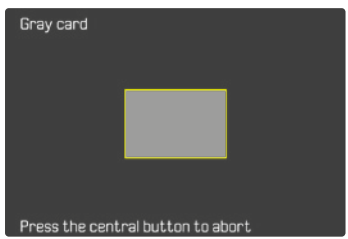

- 將測量區對準一個白色或中等灰度的平面
  - 顯示幕畫面根據框內的參考平面動態變化。

如需執行測光

- 釋放快門
  - 執行測光。

如需取消測光

- 按下中間按鈕

提示

- 以該方式確定的值會儲存下來（即會用於之後的所有拍攝），直至您執行一個新的測距或選擇一個其他的白平衡設定為止。

直接設定色溫

可直接設定介於2500和10000 K（Kelvin：開爾文）之間的值。此設定值範圍可涵蓋很廣的、幾乎覆蓋應用中出現的所有色溫的範圍，而且在此範圍之內，可以非常精細地讓顯色性配合現場光源色及您個人的想法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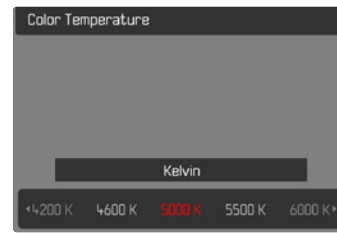

- 在主選單選擇白平衡
- 選擇色溫
- 選擇所需的值

測光方法

以下測光方法可選。

出廠設定：多區

	點
	中央重點
	多區

- 在主選單中選擇測光模式
- 選擇所需的測距方法
  (重點、中央重點、多區)
  - 所設定的測光方法顯示在顯示幕畫面的頂欄。

重點測光時測光區可移動：

- 朝所需方向按下方向按鈕

提示

- 曝光資訊 (ISO值、光圈、快門速度和帶曝光補償刻度的光平衡) 幫助找到正確曝光所需的設定。

點

這種測光方法只集中針對圖像中央微小的區域。將測光方法點與自動對焦測距方法點和區結合時，測光區會耦合在一起。之後，測光在自動對焦測距區預定的位置處完成，及時該區域有所移動。

中央重點

該方法則考慮整個圖像區。但在中間抓取的主體部位相比邊緣區域更能決定曝光值的計算。

多區

這種測光方法是以多個測量值的抓取為基礎。這些測量值是根據情況按一個算法計算出來的，並產生一個與所記錄的主要拍攝主體的正常播放相匹配的曝光值。

曝光模式

本機提供四種影片模式：

- 自動程式模式（**P**）
- 光圈優先模式（**A**）
- 快門優先模式（**S**）
- 手動設定（**M**）

這四種「經典」操作模式是通過在快門速度撥盤和光圈環上進行適當的設定來實現的。使用**P**、**A**、**S**和**M**的前提條件是對選單項目場景模式進行相應的設定（參見第158頁）。選單項目必須被設定為P-A-S-M。如果設定了全自動模式自動，那麼它將優先於物理的操作部件的設定。快門速度撥盤和光圈環則沒有功能了。

提示

- 以下適用於所有曝光模式：可設定或可用於自動設定的快門速度取決於所選的幀率（影片格式 / 解析度，參見第128頁）。

選擇操作模式

上述四種操作模式會通過下列設定組合被自動激活：

	在快門速度撥盤上的設定	在光圈環上設定
P	**A**	**A**
A	**A**	手動設定（非**A**）
S	手動設定（非**A**）	**A**
M	手動設定（非**A**）	手動設定（非**A**）

- ▶ 在主選單中選擇場景模式
- ▶ 選擇P-A-S-M
- ▶ 將快門速度撥盤調整到相應的位置
- ▶ 將光圈環設定到相應的位置

全自動曝光設定 - P

自動程式模式 - P

自動程式模式用於快速的全自動拍照。曝光會由自動設定的快門速度和光圈控制。

- 在主選單中選擇場景模式
- 選擇P-A-S-M
- 將快門速度撥盤調整到**A**位置上
- 將光圈環調整到**A**位置上
- 輕擊并按住快門按鈕
  - 曝光資訊會顯示於下方顯示幕邊緣。其中包含自動設定的，來自於光圈調節和快門速度的數值對。
  - 資訊欄中所有其他可見的顯示資訊將隱藏。
- 釋放快門

或

- 調整自動設定的數值對
  （程序切換）

修改預設的快門速度和光圈組合（SHIFT）

用Shift切換功能修改預設的數值，可以讓拍攝者獲得快速正確的全自動曝光控制，同時能隨時依照自己的想法靈活改變相機自訂的快門光圈組合。整體曝光，也就是相片的亮度不會改變。更快的快門速度適用於例如運動拍攝，更慢的則帶來更大的景深，例如用於風景拍攝。

- 向左/右轉動後撥盤
  （右=較大的景深和較慢的快門速度，左=較快的快門速度和較小的景深）
  - 受到更改的數值對會以▪旁邊的星號標示。

提示

- 為了保證得到正確的曝光，須限制調整範圍。

半自動曝光設定 – A/S

光圈優先模式 - A

光圈優先模式會根據手動選擇的光圈自動對應控制曝光。因此，它尤其適合於當景深是決定性要素的影片拍攝。

景深範圍可藉助一個相應的小光圈值縮小。藉此，已對焦的區域會相對於未對焦的背景而突出顯示。相反，景深範圍可藉助一個較大的光圈值擴大。這適用於從前景至背景的一切均需清晰顯示的情況。

所選的光圈設定在拍攝期間將保持恆定。

- 在主選單中選擇場景模式
- 選擇P-A-S-M
- 將快門速度撥盤調整到**A**位置上
- 設定所需的光圈值
- 開始拍攝

快門優先模式 - S

快門優先模式會根據手動選擇的快門速度自動對應控制曝光。所選的快門速度在拍攝期間將保持恆定。

- 在主選單中選擇場景模式
- 選擇P-A-S-M
- 將光圈環調整到**A**位置上
- 設定所需的快門速度
  - 使用快門速度撥盤：全級可調
  - 使用後撥盤：以1/3級精細調節
- 開始拍攝

提示

- 也可通過狀態熒幕進行微調。取決於後撥盤的功能指定（參見第53頁），這是唯一的選項。

手動曝光設定 - M

手動設定快門速度和光圈可實現：

- 不同的拍攝間保持曝光設定恆定
- 拍攝期間保持曝光設定恆定，尤其是當與固定的ISO值結合時

▸ 在主選單中選擇場景模式

▸ 選擇P-A-S-M

▸ 手動設定所需的曝光（通過快門速度撥盤和鏡頭的光圈環）

  • 借助光平衡量的刻度進行曝光校準。

▸ 開始拍攝

光平衡顯示：

-3 -2 -1 0 +1 +2 +3	正確曝光
-3 -2 -1 0 +1 +2 +3 -3 -2 -1 0 +1 +2 +3	所顯示程度的曝光過度或不足
-3 -2 -1 0 +1 +2 +3 -3 -2 -1 0 +1 +2 +3	超出3 EV的曝光過度或不足

提示

- 快門速度撥盤必須與所刻的某一的快門速度相嚙合。

設定快門速度

設定快門速度分兩步。

1. 使用快門速度撥盤：全級可調
2. 使用後撥盤：以1/3級精細調節

快門速度精細調節的示例

- 已設定的快門速度1/125秒 + 後撥盤向左轉動一格 = 1/100秒
- 已設定的快門速度1/500秒 + 後撥盤向右轉動兩格 = 1/640秒

提示

- 也可通過狀態熒幕進行微調。取決於後撥盤的功能指定（參見第53頁），這是唯一的選項。
- 可選擇的最大快門速度受限於所設定的幀率（影片解析度）。

曝光補償

測光儀是以一個中度灰色值為基值，相當於一般常見拍攝主體的亮度。如果拍攝主體細部不符合此先決條件，您可採取因應的曝光補償措施。

尤其對於多次連續的拍攝，例如，基於特定理由，做一系列拍攝時想刻意拍出有點不足或有點過頭的曝光效果，這時曝光補償便是極為有益的功能：與測量值儲存相反的是，只需設定一次，便能持續奏效，除非將其再次重設。

可以在±3 EV的範圍內以1/3 EV的增量來設定曝光補償值（EV：Exposure Value = 曝光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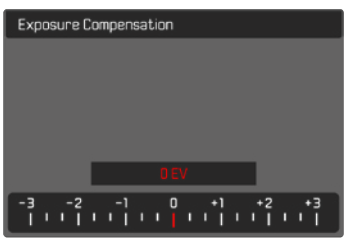

A 設定的補償值（標記在0=已關閉）

通過後撥盤操作

- 在主選單中選擇後撥盤
- 選擇曝光補償
- 藉助後撥盤設定所需的值

藉助選單操作

- 在主選單中選擇曝光補償
  - 顯示幕中出現一個刻度子選單。
- 在刻度上設定所需的值
  - 所設定的值會顯示在刻度上方。

提示

- 在設定過程中，您可以觀察到顯示幕畫面變暗或變亮的效果。
- 無論其最初輸入的方式如何，以下內容均適用於已設定的補償：它們會一直有效，直至其被手動重置到0，也就是說，即使相機在此期間關機後又重新開啟過，它們也仍然有效。
- 所設定的曝光補償通過底欄曝光補償刻度上的一個標記顯示。

特殊類型的拍攝

全自動拍攝

在全自動影片模式下，曝光由相機控製，就像用自動程式模式(P)拍攝時一樣。此外，所有其他與曝光有關的因素，如ISO值和測光模式，也是自動控製的。

- 在主選單中選擇場景模式
- 選擇AU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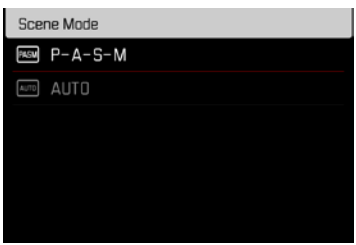

提示

- 所選的模式會一直啟用，直至選擇了另一模式，否則，即使相機關機後也仍保留。
- 當改變操作模式(相片/影片)時，選單項目場景模式會被重置為P-A-S-M。
- 程序切換功能和一些選單項目無法使用。
- 快門速度撥盤和光圈環則沒有功能。

播放模式(影片)

播放模式用于顯示和管理所存儲的影片。拍攝和播放模式的切換和那裡的多數操作均可通過觸控和按鈕操作完成。有關可用的觸控操作的詳細資訊，參見第39頁。

提示

- 影片在播放模式下不會自動旋轉，以始終在顯示幕全屏顯示。
- 非本相機拍攝的文件可能會無法用本相機播放。
- 有些情況下，顯示幕畫面異常，或顯示幕呈現黑色而僅顯示檔案名。
- 您也可隨時通過輕擊快門按鈕從播放模式切換至拍攝模式。
- 影片拍攝無法放大。

在播放模式下的操作部件

相機上的操作部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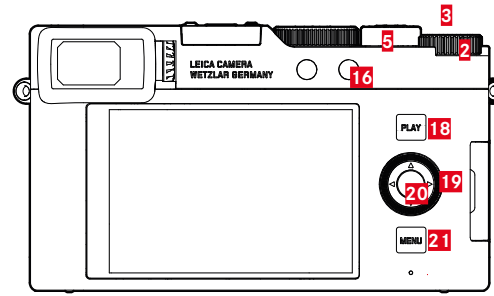

2	後撥盤	20	中間按鈕
3	後撥盤按鈕	19	方向按鈕
16	功能按鈕	21	**MENU**按鈕
18	**PLAY**按鈕	5	變焦桿

播放模式下的直接訪問

功能按鈕也可以在播放模式下單獨被分配功能。

在出廠設定中，功能按鈕被分配有以下功能。

按鈕	功能
後撥盤按鈕	放大
功能按鈕16	刪除單張
後撥盤按鈕3	標示影像（評級）
中間按鈕	切換配置文件資訊

以下章節中的描述都基於出廠設定。

提示

- 被分配的功能與當前顯示無關。因此您也可以，比如，在全屏顯示中直接調用刪除概覽。
- 當功能按鈕在控制顯示幕中的操作部件時（例如在刪除畫面中），被分配的功能不可用。

顯示幕上的操作部件

顯示幕上的操作部件一般可直觀地通過觸控操作。但通常也可以通過按下顯示幕右側的三個按鈕中的一個來實現。當它們出現在頂欄時，操作部件旁的一個圖標顯示相應的按鈕。當它們出現在顯示幕邊緣時，則直接定位於相應的按鈕旁。

例如，可有兩種方式選擇返回圖標⮌：

- 直接點擊返回圖標
- 按下相應的按鈕
  （最上方按鈕=**PLAY**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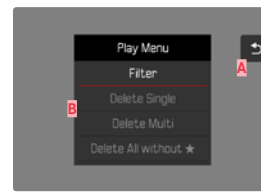

A 「返回」操作部件

B 「刪除」操作部件

啟動/退出播放模式

通過觸控操作

- 向上/下滑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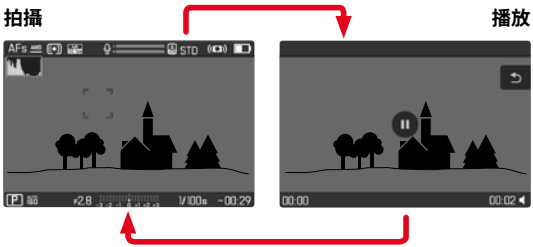

通過按鈕操作

- 按下**PLAY**按鈕
  - 顯示幕上顯示最後一次拍攝的影片。
  - 當插入的記憶卡上沒有(可顯示的)文件時，會出現提示信息無有效圖片可顯示。
  - 根據當前的顯示，**PLAY**按鈕有不同的功能：

初始狀況	按下PLAY按鈕後
全屏顯示影片	拍攝模式
顯示幾個較小的影片	全屏顯示影片

選擇/瀏覽影片

影片均為橫向排布。排序是嚴格按照時間順序進行的。當瀏覽至影片組的末端時，顯示會跳到另一端。因此，從兩端方向均可流覽到全部的影片。

單個

通過觸控操作

- 向左/右滑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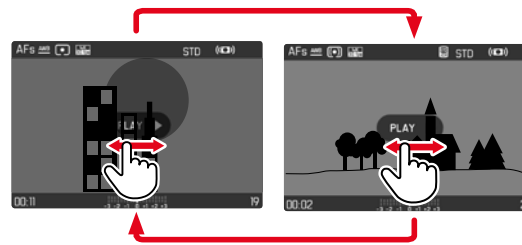

通過按鈕操作

- 向左/右按下方向按鈕，或者轉動後撥盤

持續

- 向左/右滑動且手指保持在顯示幕邊緣
  - 下方影片勻速平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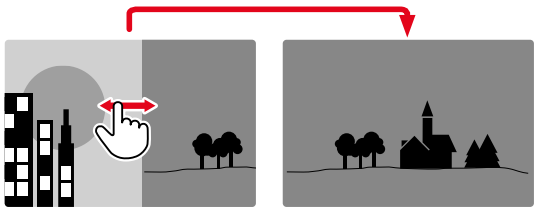

在播放模式下的資訊顯示

影片拍攝始終帶頂欄和底欄顯示以及PLAY ▶。不顯示其他輔助顯示。

在播放影片時，所有資訊都被隱藏。

同時顯示多個影片

為了更好地概覽或輕鬆找到所需的影片，可在一個概覽顯示中同時顯示多個縮小的影片。有12個和30個影片的概覽顯示可用。

概覽顯示

通過觸控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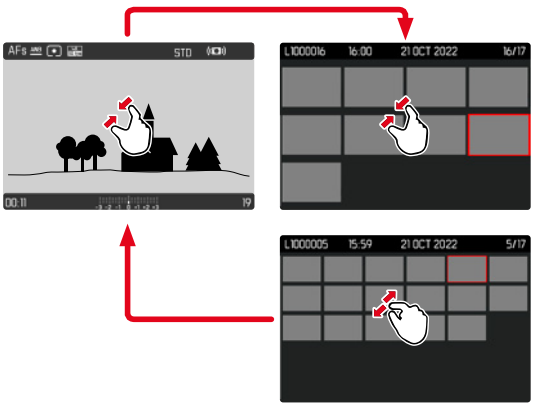

- 向內拉
  - 視圖切換至12個的顯示，之後是30個影片的顯示。

如需訪問更多影片

- 向上/下滑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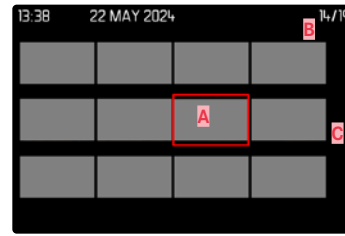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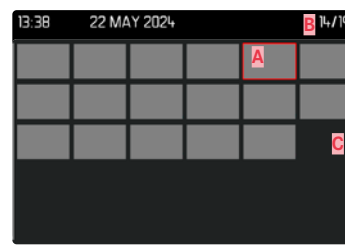

A 當前所選的影片
B 當前所選影片的編號
C 滾動條

當前所選影片通過紅框標記並可選擇用以查看。

如要在影片之間瀏覽

- 朝所需方向按下方向按鈕

如要以正常大小顯示影片

通過觸控操作

- 點擊所需的影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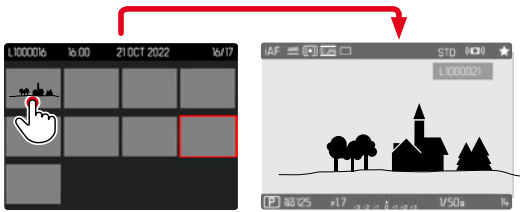

通過按鈕操作

- 向右轉動變焦桿

或

- 按下中間按鈕

標記/評級影片

影片可標記為收藏，以便下次快速找到它們，或便於之後刪除多個影片的操作。在一般視圖和概覽顯示中都可以進行標記。

如需標記影片

- 按下後撥盤按鈕
  - 用★標記影片
  - 以正常大小查看時，圖標出現在頂欄最右邊，在概覽顯示中出現在縮小影片的左上角。

如需取消標記

- 按下後撥盤按鈕
  - 標記★消失。

刪除影片

刪除影片時有不同的選擇：

- 刪除單個影片
- 刪除多個影片
- 刪除所有未標記/未評級的影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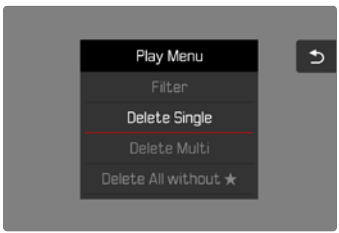

重要

- 這些影片刪除之後無法再次將其調出。

刪除單個影片

▸ 按下功能按鈕 (16)
  - 出現刪除畫面。

或

▸ 按下**MENU**按鈕

▸ 在回放選單中選擇刪除單張
  - 出現刪除畫面。
  - 刪除過程中LED會閃爍。這可能會持續片刻。
  - 之後出現下一個影片。如果記憶卡上無更多影片儲存，則出現下列訊息：無有效圖片可顯示。

如需取消刪除並返回至一般播放模式

- 選擇返回圖標↩
  （直接點擊圖標或按下**PLAY**按鈕）

提示

- 刪除畫面只能通過按下**MENU**按鈕從概覽顯示中進入，因為播放選單的刪除選單功能在此情況下不可用。
- 即使刪除畫面啟用中，「瀏覽」和「放大」功能也能隨時調用。

刪除多個影片

在有12個縮小影片的刪除概覽中可標記多個影片，然後一次性刪除。

這有兩種方法實現。

- 向左轉動變焦桿
  - 出現概覽顯示。
- 按下**MENU**按鈕
- 在播放選單中選擇刪除多張
  - 出現刪除概覽。

或

- 按下**MENU**按鈕
- 在播放選單中選擇刪除
  - 出現刪除畫面。

在該顯示中可任意選擇多個影片。

如需選擇慾刪除的影片

- 選擇所需的影片
- 按下中間按鈕

或

- 點擊所需的影片
  - 所選的需刪除的影片以一個紅色的刪除圖標🗑標記。

如需刪除所選的影片

- 選擇刪除圖標🗑
  (直接點擊圖標或按下中間按鈕)
  - 出現對話方塊是否刪除標示的所有檔案?
- 選擇是

如需取消刪除並返回至一般播放模式

- 選擇返回圖標↩
  (直接點擊圖標或按下**PLAY**按鈕)

刪除未評級的影片

- 按下**MENU**按鈕
- 在回放選單中選擇刪除全部沒有★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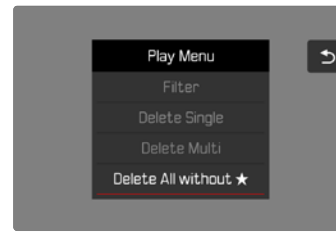

  - 此時會出現詢問是否確定刪除所有未評級 (★)的檔案?。
- 選擇是
  - 刪除時LED閃爍。這可能會持續片刻。之後出現下一張標記的影片。如果記憶卡上無更多影片儲存,則出現下列訊息:無有效圖片可顯示。

影片播放

若在播放模式下選擇影片拍攝，則顯示幕上出現 PLAY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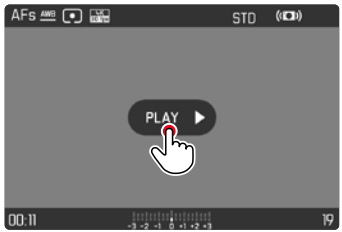

開始播放

- 按下中間按鈕

或

- 點擊 PLAY ▶

調用操作元素

播放停止時會顯示操作元素。

通過觸控操作

- 輕擊顯示幕上的任意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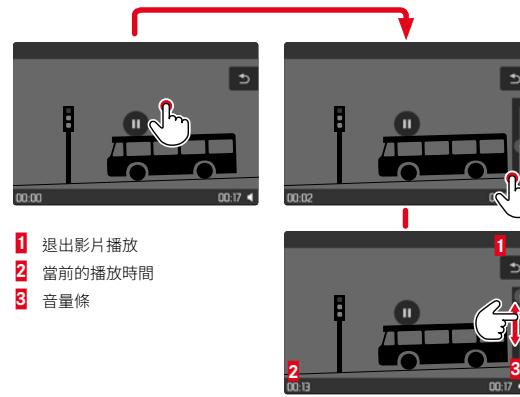

1 退出影片播放
2 當前的播放時間
3 音量條

通過按鈕操作

- 按下中間按鈕

提示

- 操作元素在大約3秒後熄滅。再次點擊顯示幕或按下按鈕，它們將再次顯示。

取消播放

- 輕擊顯示幕上的任意位置

或

- 按下中間按鈕

繼續播放

通過觸控操作

當操作元素可見時：

- 輕擊顯示幕上的任意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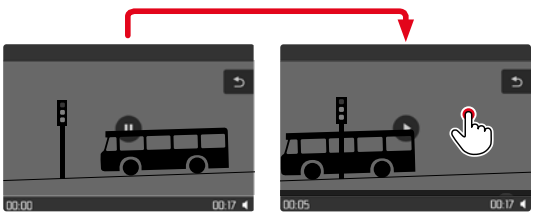

通過按鈕操作

當操作元素可見時：

- 按下中間按鈕

結束播放

通過觸控操作

當操作元素可見時：

- 點擊返回圖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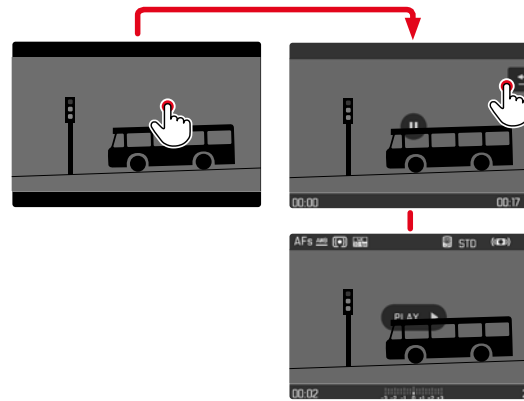

通過按鈕操作

- 按下**PLAY**按鈕

設定音量

通過觸控操作

當操作元素可見時：

- 點擊音量圖標
- 在需要的位置點擊音量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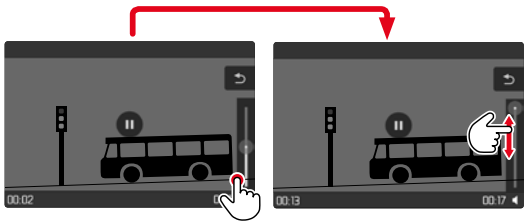

通過按鈕操作

- 按下上/下方向按鈕
  - 出現音量條。
- 向上（大聲）／向下（小聲）按下方向按鈕

提示

- 音量條的最下方代表聲音關閉，音量圖標切換至🔇。

其他功能

該章節中所述的設定同樣適用於相片和影片模式。因此它們在相片和影片選單中也可用（參見參見「相機操控」一章中的「選單操作」）。若此兩種操作模式中已執行了某項設定，則該設定同樣適用於另一操作模式。

將相機重置回出廠設定

使用該功能可將所有單獨設定的選單設定一次性重置為出廠設定。重置時，可單獨排除用戶配置文件、Wi-Fi和藍牙設定以及圖像編號。

- 在主選單中選擇重設相機
  - 出現對話方塊您是否想恢復基礎設定？。
- 確認（是）/取消（否）恢復基本設定
  - 選擇否時重置將中斷且顯示返回至主選單頁面。確認是時會出現若干對話方塊，以便選擇重新設定。
- 確認（是）/取消（否）重置Wi-Fi和藍牙設定
- 確認（是）/取消（否）重設用戶配置文件
- 確認（是）/取消（否）重置圖像編號
  - 出現提示請重新啟動相機。
- 關閉並再次開啟相機

提示

- 重設後必須重新設定日期&時間及語言。會出現相應的對話方塊。
- 重置圖像編號也可單獨在選單項目重設圖像編號下（參見第176頁）完成。

韌體更新

Leica始終致力於其相機產品的繼續開發和優化。由於相機中有諸多功能完全由軟體控制，因此某些功能上的改良與擴充可後續安裝於您的相機之中。為此，Leica將不定期提供韌體更新，這些更新可從我們的主頁下載。

如果您的相機已註冊，您將獲取關於Leica所有的更新訊息。通過韌體更新，Leica FOTOS用戶也自動獲取Leica相機的相關資訊。

韌體更新的安裝可以通過兩種不同的方式完成。

- 通過Leica FOTOS應用程序（參見第180頁）
- 直接通過相機選單

為確定安裝了哪種韌體版本

▸ 在主選單中選擇相機資訊

- 在選單項目韌體旁，會顯示當前的韌體版本名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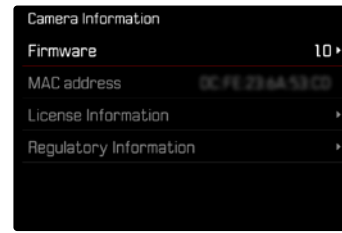

有關相機註冊、韌體更新或下載的更多信息，以及使用說明書中所列的規格的變更和補充的資訊，請瀏覽我們網站的「客戶專區」：https://club.leica-camera.com

執行韌體更新

中斷正在進行的韌體更新，可能會導致設備的嚴重損壞和無法修復！

因此，在韌體更新期間，您需要特別注意以下提示：

- 不要關閉相機！
- 請勿取出記憶卡！
- 請勿取出電池！

提示

- 電池的電力不足時，會出現警告資訊。在這種情況下，請先對電池充電，然後再重複上述步驟。
- 在相機資訊子選單中，您會找到其他的設備和國家許可標誌或許可編號。

準備工作

- 充滿電並裝入電池
- 刪除記憶卡中的所有韌體檔案
  - 建議備份記憶卡上的所有相片，然後在相機中將其格式化。
    （注意：檔案丟失！當記憶卡格式化時，卡內的全部檔案都會丟失。）
- 下載最新的韌體
- 保存至記憶卡
  - 韌體檔案必須保存在記憶卡的最頂層（而不是子目錄中）。
- 將記憶卡插入相機
- 開啟相機

更新相機的韌體

- 進行準備工作
- 在主選單中選擇相機資訊
- 選擇韌體
- 選擇韌體更新
  - 出現一個有關更新資訊的詢問對話方塊。
  - 提示信息是否欲將配置文件儲存至SD卡？出現。
- 選擇是/否
  - 更新自動開始。
  - 在這個過程中，狀態LED會閃爍。
  - 成功操作後出現一個相應的提示資訊，要求重新啟動。
- 關閉並再次開啟相機

提示

- 重啟後必須重新設定日期&時間及語言。會出現相應的對話方塊。
- 如果通過Leica FOTOS導入更新，則這些設定會被自動採用。

LEICA FOTOS

可用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遠端控制相機。為此，您必須先將「Leica FOTOS」安裝至移動設備上。此外，Leica FOTOS還提供很多其他有用的功能：

- 相片的地理標籤（參見第71頁）
- 檔案傳輸
- 安裝韌體更新
- 通過遠端控制選擇倒數時間的自拍定時器，例如，用于集體照

可用功能的列表以及操作提示位於Leica FOTOS中。另請閱讀第6頁上的法律須知。

▸ 用移動設備掃描下列QR碼

或

▸ 通過Apple App Store™/Google Play Store™安裝應用程式

連接（iPhone用戶）

首次連接至移動設備

首次連接移動設備，必須將相機和移動設備進行配對。

通過選單

如果未使用連接助手，或需要連接其他移動設備，也可隨時通過選單項目Leica FOTOS進行相同的設定。

在相机上

▸ 在主選單中選擇Leica FOTOS

▸ 選擇配對

在移動設備上

▸ 啟動Leica FOTOS

▸ 選擇「添加相機」

▸ 選擇相機型號

▸ 選擇「掃描QR碼」

▸ 掃描QR碼

- 建立連接。這可能會持續片刻。
- 連接成功後，狀態LED燈短暫亮起，相機顯示相應的資訊。

提示

- 配對過程可能需要幾分鐘。
- 每台移動設備僅可執行一次配對。設備將被添加到已知設備列表中。

連接到已知設備

在相机上

- 在主選單中選擇Leica FOTOS
- 選擇配對

在移動設備上

- 啟動Leica FOTOS
- 選擇相機型號
- 確認對話方塊
  - 相機自動與移動設備連接。

連接（安卓用戶）

首次連接至移動設備

連接通過WLAN進行。首次連接移動設備，必須將相機和移動設備進行配對。

通過選單

如果未使用連接助手，或需要連接其他移動設備，也可隨時通過選單項目Leica FOTOS進行相同的設定。

在相机上

- 在主選單中選擇Leica FOTOS
- 選擇配對
- 稍等，直至顯示幕上出現QR碼。

在移動設備上

- 啟動Leica FOTOS
- 選擇「添加相機」
- 選擇相機型號
  - 建立連接。這可能會持續片刻。
  - 連接成功後，狀態LED燈短暫亮起，相機顯示相應的資訊。

提示

- 配對過程可能需要幾分鐘。
- 每台移動設備僅可執行一次配對。設備將被添加到已知設備列表中。

連接到已知設備

在相机上

- 在主選單中選擇Leica FOTOS
- 選擇配對

在移動設備上

- 啟動Leica FOTOS
- 選擇相機型號
- 確認對話方塊
  - 相機自動與移動設備連接。

執行韌體更新

中斷正在進行的韌體更新，可能會導致設備的嚴重損壞和無法修復！

因此，在韌體更新期間，您需要特別注意以下提示：

- 不要關閉相機！
- 請勿取出記憶卡！
- 請勿取出電池！
- 請勿卸下鏡頭！

如果Leica相機有韌體更新，Leica FOTOS會通知您。

- 按照Leica FOTOS中的指南進行操作

提示

- 電池的電力不足時，會出現警告資訊。在這種情況下，請先對電池充電，然後再重複上述步驟。
- 另外，韌體更新也可通過相機選單安裝（參見第177頁）。

保養/保存

長時間不使用相機時，建議操作如下：

- 關閉相機
- 取出記憶卡
- 取出電池（約2個月後時間及日期丟失）

相機機身

- 請小心保持設備的清潔，因為污漬是微生物的溫床。
- 只能用柔軟、乾燥的毛巾清潔相機。對於頑固污染物，應先用高度稀釋的洗滌劑潤濕，然後用一塊乾燥的抹布擦淨。
- 如果有鹽水濺到相機上，請先將柔軟的毛巾用自來水弄濕，然後徹底擰乾，隨後擦拭相機。最後用一條乾布徹底擦拭。
- 使用乾淨的、無毛屑的軟布擦拭相機的污跡和指紋。相機機身難以觸及的部位的污漬可用小毛刷進行清除。同時請勿觸碰到快門葉片。
- 將相機存放在封閉和有軟墊的容器內，這樣就不會擦傷而且也可以防灰塵。
- 將相機存放在乾燥、通風良好而且不會暴露於高溫和濕氣的場所。在潮濕環境使用過相機後，在將其收好前，務必先將濕氣清除掉。
- 為避免真菌，請勿長時間將相機放在皮革袋子裡。
- 使用中弄濕的相機袋應該先騰空，以避免濕氣和可能析出的製革劑殘渣對您的裝備造成損害。
- 相機上所有機械活動的軸承和滑動面都經過了潤滑處理。如果相機較長時間不用，為預防潤滑位置發黏，應每三個月就啟動相機快門數次。同樣地，我們也建議您多次轉動或使用所有其他操作部件。
- 為了防止在濕熱的熱帶氣候使用時受到真菌侵染，相機裝備應儘可能避免暴露於大量的陽光與空氣中。只有在使用了矽膠等額外的乾燥劑時，才建議將相機存放在完全密封的容器或袋子裡。

鏡頭

- 鏡頭外部鏡片通常只需用軟毛刷清除灰塵。鏡片若非常髒，可用乾淨、不含異物顆粒的柔軟毛巾，以畫圓圈的方式由內往外小心清潔。為此，建議使用超細纖維布，其可從照相館和光學店購買，並將其存放在保護容器中。相機可在最高40°C的溫度下清洗；請勿使用柔軟劑，勿熨燙。請勿使用浸過化學原料的眼鏡清潔布，以免傷害鏡頭的玻璃。
- 無色的UVA濾鏡是前方鏡片處於不佳的拍攝條件（例如砂子、鹽水噴濺！）時最佳的保護。不過，請別忘了：在某些逆光及高對比度的環境中，其與任何其他濾鏡一樣，可能引發惱人的反光現象。
- 鏡頭蓋同樣可以保護鏡頭，防止無意中沾到的指紋和雨水。
- 所有機械活動的軸承和鏡頭的滑動面都經過了潤滑處理。如較長時間不使用鏡頭，應多次移動對焦環和光圈環，以避免潤滑部位樹脂化。

觀景窗/顯示幕

- 若相機的外部或內部有冷凝濕氣，請先關機，並將相機置於室溫1小時左右。室溫和相機溫度接近後，冷凝濕氣就會自行消失。

電池

- 鋰離子電池應當在部分充電的狀態下存儲，即不可以在完全放電或完全充電的狀態下。可在顯示幕中讀取電量的相應顯示。長期儲存時，應該每年兩次為電池充電約15分鐘，以避免其電量過度流失。

記憶卡

- 為安全起見，記憶卡應僅存放在其所屬的防靜電容器中。
- 請勿將記憶卡存放在曝露於高溫、直接日曬、磁場或靜電的場所。如果長時間不使用相機，請將記憶卡取出。
- 建議對記憶卡偶爾進行格式化，因為刪除文件過程中產生的碎片文件會佔據一定的記憶體容量。

問題	可能的/要檢查的原因	幫助建議
有關電池的問題		
電池很快沒電	電池過冷	加熱電池（例如，在褲袋中）并在拍攝前再直接取出
	電池過熱	讓電池降溫
	顯示幕或電子觀景窗的亮度調得過高	降低亮度
	省電模式未啟用	啟用自動關閉
	自動對焦模式持續運行中	選擇其他模式
	持久連接WLAN	不用時禁用WLAN
	持久使用顯示幕（例如，實時取景模式）	禁用功能
	電池充電次數過多	電池已報廢 更換電池
	AFc啟用狀態下追焦	使用AFs或手動對焦
	已啟用自動預覽所拍攝的圖像（自動回放）	禁用功能
充電進程用時過長	電池過冷或過熱	在室溫下給電池充電
充電指示燈亮起，但電池不充電	電池觸頭髒了	用柔軟、乾燥的毛巾清潔觸頭
	電池充電次數過多	電池已報廢 更換電池
有關相機的問題		
相機突然關機	電池沒電	替電池充電或更換電池
相機無法開機	電池沒電	替電池充電或更換電池
	電池過冷	加熱電池（例如，在褲袋中）
相機在開啟後立即自行關閉	電池沒電	替電池充電或更換電池
相機發熱	高清影片拍攝（4K）或以DNG格式連續拍攝時發熱	無故障，發熱嚴重時讓相機降溫
相機不識別記憶卡	記憶卡不相容或損壞	更換記憶卡
	記憶卡格式錯誤	在相機中格式化記憶卡 （注意：檔案丟失！）
選單和顯示		
電子觀景窗過暗	電子觀景窗亮度設定得過低	調節電子觀景窗亮度
顯示非中文	-	在Language選單中選繁體中文選項
電子觀景窗過暗	電子觀景窗和LCD間的切換設定錯誤	選擇合適的設定
觀景窗畫面不清晰		檢查屈光度設定，需要時調整屈光度設定
顯示幕太暗或太亮/辨識度差	亮度設定錯誤	調節顯示幕亮度
	觀察角度太小	盡量直視顯示幕
	亮度感測器被遮蓋	注意勿要遮蓋亮度感測器

實時取景突然中止或無法開啟	相機因環境溫度過高，長時間的實時取景模式，長時間拍攝影片或連續拍攝而嚴重發熱	讓其降溫
實時取景模式下的亮度與相片不符	顯示幕的亮度設定未對相片起作用	需要時調整亮度設定
	曝光預覽未啟用	啟用功能
拍攝一張相片後，剩餘相片數量不減少。	相片需要的存儲空間少	無故障，剩餘相片數量是個大概值
拍攝		
將快門按鈕按至第一個按壓點時，顯示幕/觀景窗中出現圖像雜訊	當主體照明弱且光圈開度縮小時，提高強度以輔助構圖。	無故障，不影響拍攝
顯示幕/觀景窗很快熄滅	省電模式啟用	需要時更改設定
顯示在拍攝後消失/顯示幕在拍攝後變暗	閃光燈在拍攝後回電，期間顯示幕關閉	稍等，直到閃光燈完成充電
閃光燈不觸發	閃光燈在當前設定下無法使用	注意閃光功能相容的設定清單
	電池沒電	替電池充電或更換電池
	閃光燈回電期間按下了快門按鈕	稍等，直到閃光燈完全充電
	選擇了電子快門功能	調整設定
	自動包圍曝光模式或連續拍攝模式啟用中	調整設定
閃光燈無法完全照明主體	主體位於閃光燈有效範圍之外	將主體置於閃光燈有效範圍中
	閃光被遮擋	注意手指或物體不要蓋住閃光
相機無法觸發快門/快門按鈕被禁用/無法拍攝	記憶卡已滿	更換記憶卡
	記憶卡未格式化	重新格式化記憶卡 (注意：檔案丟失!)
	記憶卡寫保護	關閉記憶卡的寫保護(記憶卡邊的小撥桿)
	記憶卡觸頭髒了	使用柔軟的棉布或亞麻布清潔觸頭
	記憶卡損壞	更換記憶卡
	感測器過熱	讓相機降溫
	相機自動關機了(自動關閉)	再次開啟相機 需要時禁用自動關閉功能
	相片檔案正在向記憶卡傳輸且緩衝記憶體已滿	稍等
	雜訊消除功能工作中(例如，長曝光時間的夜間拍攝後)	稍等或禁用雜訊消除
	電池沒電	替電池充電或更換電池
	相機在處理相片	稍等
	圖像編號用盡。	參見「檔案管理」章節
圖像無法自動對焦	自動對焦未啟用	啟用自動對焦
無人臉偵測/無法識別面部	臉部被遮擋(太陽鏡，帽子，長發等)	移除干擾物
	面部在圖像中佔據空間過小	更改構圖
	面部傾斜或水平	保持面部豎直
	相機斜握	豎直握持相機
	面部照明不良	使用閃光燈，改進照明

相機選擇了錯誤的物件/主體	選錯的對象相較於拍攝主體更接近圖像中央	更改局部畫面或借助對焦鎖定拍攝
	選錯的對象是面部	關閉人臉偵測
無法持續拍攝	相機過熱，為了保護相機，該功能被暫時禁用	讓相機降溫
顯示幕中的圖像受雜訊干擾	暗光環境下顯示幕的光線增強功能	無故障，不影響拍攝
相片保存用時過長	長時間曝光的降噪已啟用	禁用功能
	使用了慢速的記憶卡	使用合適的記憶卡
無法進行手動白平衡	主體過暗或過亮	
相機不對焦	要拍攝的主體離相機太近	選擇微距模式
	要拍攝的主體距離太遠	結束微距模式
	主體不適合自動對焦	使用對焦鎖定/銳度儲存或選擇手動對焦
自動對焦啟用時，自動對焦測距區被標記為紅色，圖像不清晰	對焦失敗	重新嘗試對焦
無自動對焦測距區可選	對焦環不在自動對焦位置	將對焦環設定到AF的位置
	在自動對焦模式中選擇了自動測光區調節或人臉偵測	選擇其他操控
	其中一個場景模式正在運行	在場景模式下選擇設定P-A-S-M
	圖像回放啟用中	關閉圖像回放
	相機待機中	快門按鈕按壓至第一個按壓點
自動對焦輔助照明燈不亮	相機處於影片拍攝模式	更換模式
	功能未啟用	啟用自動對焦
影片拍攝		
無法拍攝影片	相機過熱，為了保護相機，該功能被暫時禁用	讓相機降溫
影片拍攝自行中止	達到單張拍攝的最大持續時間	
	記憶卡的寫入速度對於所選的影片解析度/壓縮來說太低	插入其他記憶卡或更改存儲方法
在影片模式中L-Log不可選	未選擇10比特影片格式	切換到10比特或MOV影片格式
相片的回放和管理		
所選的相片無法刪除	選擇的一些相片被寫了保護	取消寫保護（使用最初將檔案寫保護的設備）
檔案編號不從1開始	記憶卡上已有相片	參見「檔案管理」章節
時間和日期設定錯誤或缺失	相機長時間沒有使用（裡面沒電池時，更容易發生這種狀況）	放入已充電的電池並重新進行設定
相片的時間和日期戳不對	時間設定錯誤	正確設定時間 注意：長時間不用/不裝電池就存放的情況下，時間設定會丟失
相片的時間和日期戳不符要求	未註意設定	事後無法刪除 需要時禁用功能

相片損壞或缺失	就緒指示燈閃爍時，記憶卡已被取出	就緒指示燈閃爍時，不要取出卡。請給電池充電。
	卡格式化錯誤或已損壞	重新格式化記憶卡 （注意：檔案丟失！）
剛拍攝的相片未在顯示幕上顯示	預覽功能未啟用	啟用自動回放
我的影片場景有部分不完全在畫面中	相機和播放媒介間有寬高比差異	在相機上設定正確的寬高比
圖像品質		
圖像雜訊	曝光時間長（＞1秒）	長時間曝光時，啟用降噪功能
	ISO感光度設定得過高	降低ISO感光度
顏色不自然	未設定/設錯了白平衡	根據光源調整白平衡或手動進行
圓形白斑點，類似肥皂泡	在很暗的環境下閃光拍攝：灰塵顆粒反光	關閉閃光燈
圖像不清晰	鏡頭髒了	清理鏡頭
	鏡頭卡住	從鏡頭中取出異物
	相機在拍攝時移動了	使用閃光燈
		將相機固定在三腳架上
		使用更快的快門速度
	微距功能	相應地選擇模式
圖像曝光過度	在明亮環境下也啟用了閃光燈	更改閃光模式
	圖像中有強光源	避免圖像中的強光源
	鏡頭（半）逆光（也包括拍攝範圍以外的光源）	使用遮光罩或改變主體
	選擇了過長的曝光時間	選擇較短的曝光時間
失焦/圖像防抖不工作	在暗處不帶閃光燈拍攝	使用三腳架
相片紋理粗糙或圖像雜訊	ISO感光度設定得過高	降低ISO感光度
水平紋路	使用電子快門在螢光燈或LED燈光源照明下拍攝	嘗試更快的快門速度
顏色和亮度失真	在人造照明光源下或極高亮度下拍攝	進行白平衡或選擇合適的照明預設
無圖像顯示	記憶卡缺失	插入記憶卡
	相片是用其他相機拍攝的	將相片傳輸至另一台設備上顯示
圖像無法顯示	圖像的檔案名用電腦改過	用合適的軟體將相片從電腦傳輸至相機
影片品質		
拍攝影片畫面閃爍/成像有條紋	人造照明光源的干擾	在影片格式 / 解析度下選擇另一個（適合當地交流電網頻率的）幀率
影片拍攝時相機有雜訊	設定撥盤在工作	影片錄製時儘量不使用設定撥盤
影片播放時無聲音	回放音量設定過低	提高回放音量
	拍攝時遮擋了麥克風	拍攝時注意保持麥克風無遮擋
	揚聲器被遮擋	回放時保持揚聲器無遮擋
	拍攝時關閉了麥克風	開啟麥克風

影片閃爍或有水平紋路	LED燈或熒光燈管光源下，CMOS感測器會出現這一現象	手動選擇一個固定的快門速度（例如1/100秒）以盡可能改善
智慧手機/WLAN		
WLAN連接中斷	相機過熱時自行禁用（保護功能）	讓相機降溫
無法與移動設備配對	該移動設備已與相機執行過配對	刪除移動設備的藍牙設定中保存的相機註冊資訊，並再次配對
無法連接移動設備/傳輸圖像	移動設備距離太遠	縮小距離
	附近其他設備的干擾，例如，手機或微波爐	拉大離干擾源的距離
	周圍其他移動設備的干擾	重新連接/拿開其他移動設備
	移動設備已連接另一台設備	檢查連接
移動設備的WLAN配置畫面中未顯示相機	移動設備無法識別相機	在移動設備上關閉並再次開啟WLAN功能

功能按鈕

以下操作部件可用於直接訪問（參見52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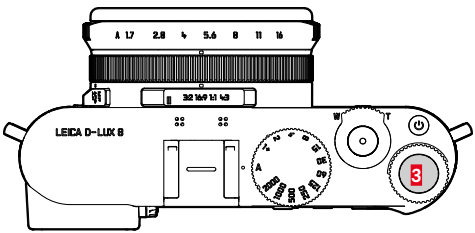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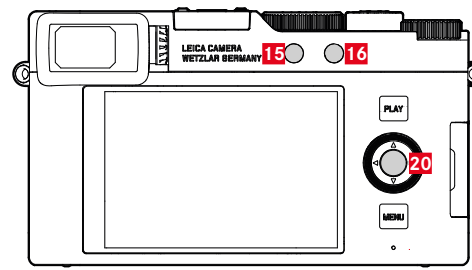

3 後撥盤按鈕

15 功能按鈕1

16 功能按鈕2

20 中間按鈕

標記說明

◆ = 可通過狀態熒幕訪問　★ = 對於收藏夾選單可用　● = 可用於功能按鈕　● = 功能按鈕出廠設定

直接訪問

功能	照片			影片		
	狀態熒幕	功能按鈕		狀態熒幕	功能按鈕	
相片 - 影片*	◆	●	● (16)	◆	●	● (16)
切換配置文件資訊		●	● (20)			
曝光鎖定/對焦鎖定						
AF-L + AE-L		●				
AE-L		●				
AF-L		●				
驅動模式	◆	●				
間隔拍攝		●				
包圍曝光		●				
自拍定時器						
對焦		●			●	
對焦模式	◆	●		◆	●	
自動對焦模式	◆	●		◆	●	
對焦輔助		●			●	
自動放大		●			●	
對焦峰值		●			●	
自動對焦輔助照明燈		●			●	
觸摸自動對焦		●			●	
使用電子觀景窗時進行觸摸AF		●			●	
測光模式	◆	●		◆	●	
曝光補償	◆	●		◆	●	
ISO	◆	●	● (3)	◆	●	● 3

*某些功能只能通過直接訪問使用。它們被列在表格的起始位置。

自動ISO設定		●			●	
白平衡	◆	●		◆	●	
灰卡		●			●	
色溫		●			●	
相片檔案格式	◆	●				
JPG設定						
JPG解析度	◆	●				
降噪 (JPG)	◆	●				
圖像風格		●			●	
亮區 / 暗區		●			●	
iDR		●			●	
場景模式	◆	●		◆	●	
OIS						
快門類型		●				
閃光燈設定		●				
閃光燈模式						
曝光預覽		●				
自動回放						
降噪 (長時間曝光)		●				
後撥盤						
用戶配置文件	◆	●		◆	●	
管理配置文件						
拍攝輔助						
顯示設定						
EVF <> LCD		●			●	
LCD亮度						
LCD色彩設定						
EVF色彩設定						

Leica FOTOS	◆	●		◆	●	
格式化記憶體				◆	●	
相機設定						
更改檔案名稱						
重設圖像編號						
省電				◆	●	
聲音訊號					●	
音量						
日期&時間					●	
相機資訊				◆	●	
韌體						
韌體更新		●	● (15)		●	● (15)
授權資訊		●				
監管資訊		●			●	
Language						
重設相機		●				

回放模式下的直接訪問

功能	回放（相片/影片）		
	回放選單	功能按鈕	
切換配置文件資訊		●	● (20)
分級		●	● (3)
EVF-LCD		●	● (15)
刪除單張	●	●	● (16)
濾鏡	●	●	
刪除多張	●	●	
刪除全部沒有★的	●	●	

技術參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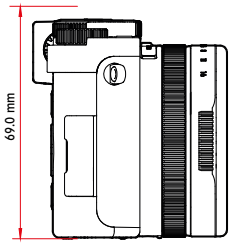
69.0 m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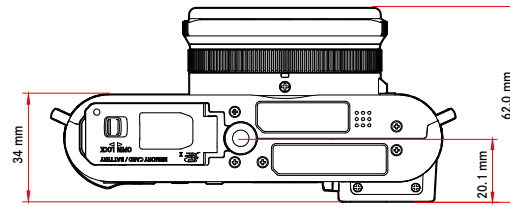
34 mm
62.0 mm
20.1 m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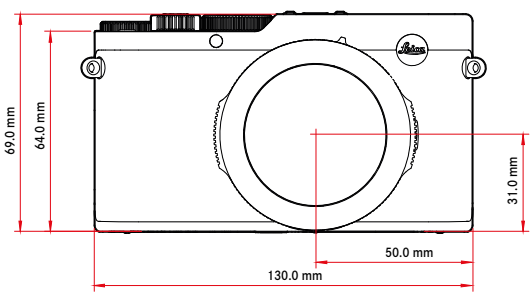
69.0 mm
64.0 mm
31.0 mm
50.0 mm
130.0 m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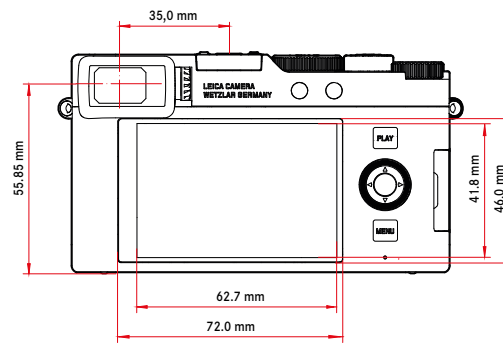
35,0 mm
LEICA CAMERA
WETZLAR GERMANY
PLAY
MENU
55.85 mm
41.8 mm
46.0 mm
62.7 mm
72.0 mm

相機

名稱

Leica D-Lux 8

相機型號

輕巧數位相機

型號編號

3952A

訂購號碼

19191

緩衝記憶體

DNG™：14或更多*，JPG：100或更多*

	DNG	DNG + JPG	JPG
11 fps	12	12	100
7 fps	13	13	100
2 fps	23	14	100

*基于CIPA標准和高速讀/寫入記憶卡。容量取決於幀率和相片格式，近似值（緩存記憶體中可能的相片數）

儲存媒體

UHS-II（推薦），UHS-I，SD/SDHC/SDXC記憶卡

材質

全金屬機身：壓鑄鎂，人造皮革包覆

操作條件

0°C至+40°C

連接介面

ISO配件靴座，帶有用於Leica閃光燈的附加控制觸頭、D型HDMI插座、USB 3.1 Gen 1 C型

三腳架螺絲孔

底部不鏽鋼A 1/4 DIN4503（1/4″）

重量

約397 g/357 g（含/未含電池）

感測器

感測器大小

4/3英寸CMOS感測器，21.77 MP/17 MP（總畫素/有效畫素）

濾鏡

RGB彩色濾鏡，紅外線截止式濾鏡

檔案格式

照片：DNG™（原始數據）、DNG + JPG、JPG（DCF 2.0、Exif 2.31）

影片：MP4、H.264、AAC立體聲

相片解析度

	寬高比	解析度
DNG™	16:9	5152 x 2904 (15 MP)
	3:2	4928 x 3288 (16.2 MP)
	4:3	4736 x 3552 (16.8 MP)
	1:1	3552 x 3552 (12.6 MP)
L-JPG	16:9	5152 x 2904 (15 MP)
	3:2	4928 x 3288 (16.2 MP)
	4:3	4736 x 3552 (16.8 MP)
	1:1	3552 x 3552 (12.6 MP)
M-JPG	16:9	3840 x 2160 (8.3 MP)
	3:2	3504 x 2336 (8.2 MP)
	4:3	3360 x 2520 (8.5 MP)
	1:1	2528 x 2528 (6.4 MP)
S-JPG	16:9	1920 x 1080 (2.1 MP)
	3:2	2496 x 1664 (4.2 MP)
	4:3	2368 x 1776 (4.2 MP)
	1:1	1776 x 1776 (3.2 MP)

檔案大小

DNG™：約31 MP，取決於解析度和圖像內容

JPG：視解析度與圖像內容而定

影片：最長29分鐘

色彩深度

DNG™：12比特

JPG：8比特

色彩空間

照片：sRGB

影片解析度

	解析度
4K	3840 x 2160
Full HD	1920 x 1080
HD	1280 x 720

影片幀率/比特率

4K 30 p	29.97 fps	4K 4:2:0 / 8比特	h.264	L-GOP	100 Mbps
4K 24 p	23.98 fps	4K 4:2:0 / 8比特	h.264	L-GOP	100 Mbps
FHD 60 p	59.94 fps	FHD 4:2:0 / 8比特	h.264	L-GOP	28 Mbps
FHD 30 p	29.97 fps	FHD 4:2:0 / 8比特	h.264	L-GOP	20 Mbps
HD 30 p	29.97 fps	HD 4:2:0 / 8比特	h.264	L-GOP	10 Mbps

鏡頭

名稱

Leica DC Vario-Summilux 10.9–34 f/1.7–2.8 ASPH.，35 mm 等效：24–75 mm，光圈範圍：1.7–16 / 2.8–16（10.9 / 34 mm 時）

鏡頭濾鏡螺紋

E43

畫面穩定功能

用於照片和影片拍攝的光學穩定系統

光圈範圍

取決于變焦級別（廣角）F1.7至F16；（長焦）F2.8至F16（1/3 EV增量）

觀景窗/顯示幕

觀景窗（電子觀景窗）

OLED，解析度：2 360 000像點（Dots），60 fps，放大率：寬高比4:3時，約 0.74倍，出瞳位置：20毫米，可調範圍為 -4 dpt 至 +4 dpt，帶眼感測器，可在觀景窗和顯示幕之間自動切換，延時0.005秒

顯示幕

3英寸TFT LCD，約1843200像素（點），384 ppi，寬高比3:2，觸摸屏

快門

快門類型

機械中央快門或可選電子快門

快門速度

機械快門：60秒鐘至1/4000秒

電子快門功能：1秒至1/16000秒

快門按鈕

兩檔

（第1階段：激活相機電路，包括自動對焦和測光表；第2階段：觸發快門）

自拍定時器

倒數時間：2秒或12秒

驅動模式

單張、間隔拍攝、包圍曝光

連續拍攝：

- 連續拍攝 - 2 fps, 12 bit, AF
- 連續拍攝 - 7 fps, 10 bit
- 連續拍攝 - 11 fps, 10 bit

對焦

工作範圍

50 cm至∞

微距設定時：3 cm起（廣角）、30 cm起（長焦）

對焦模式

自動、自動（微距）或手動

自動對焦系統

對比度檢測

自動對焦模式

智能AF (在AFs和AFc間自動選擇），AFs，AFc

自動對焦測距方法

點（可移動），場（可移動，可擴展），多區, 區（可移動），眼睛 / 人臉，追蹤

自動對焦測距區

49

曝光

測光模式

TTL（通過鏡頭實現測光模式），工作光圈

測量原則

對于所有測光方式，曝光測量均由影像感測器執行

測光方法

重點、中央重點、多區

曝光模式

自動程式模式（P）

光圈優先模式（A）：手動設定光圈

快門優先模式（S）：手動設定快門速度

手動（M）：手動設定快門速度和光圈

各種全自動變體（場景模式）：

自動、肖像、風景、夜間拍攝、微縮效果、一點顏色、HDR

曝光補償

±3 EV以1/3 EV級可調

自動包圍曝光

3、5或7張相片，每張之間的增量高達1 EV，以1/3 EV增量為可調節單位

可選的額外曝光補償：至±3 EV

ISO感光度範圍

	照片	影片
自動ISO	ISO 200–25 000	ISO 200–6 400
手動	ISO 100–25 000	ISO 100–6 400

白平衡

自動（自動）、預設定（晴天、陰天、陰影、人造光、閃光燈），手動測光（灰卡），手動色溫調節（色溫，2500 K至10000 K）

閃光燈

閃光燈

配送範圍：Leica CF D

閃光角度

與10.9 mm鏡頭的最短焦距相匹配

閃光指數

10 / 7（ISO 200 / 100時）

閃光燈範圍

約0.6–14.1米 / 0.3–8.5米（最短/最長焦距）

閃光燈連接

通過配件靴座

閃光同步速度

↜：1/4000秒，可使用較慢的快門速度

閃光燈曝光補償

±3 EV以1/3 EV級可調

配置

麥克風

立體聲

揚聲器

單聲道放音

WLAN

WLAN功能用於與「Leica FOTOS」應用程式連接。可在Apple App Store™或Google Play Store™購得。

IEEE802.11b/g/n 1–11頻道（2412–2462 MHz），最大功率（e.i.r.p.）：5.9 dBm，加密方式：兼容WLAN的WPA™/WPA2™

藍牙

藍牙 5.0 LE：0–39頻道 (2402–2480 MHz)，最大功率 (e.i.r.p.)：1.2 dBm

GPS

可通過Leica FOTOS應用程式激活，由於特定國家/地區的法規，該功能並非在所有地區都可用。資料會儲存在相片檔案的Exif標頭裡。

選單語言

英語、德語、法語、意大利語、西班牙語、葡萄牙語、俄語、日語、繁體中文、簡體中文、韓語

電源

電池（Leica BP-DC15）

鋰離子電池，額定電壓7.2 V（DC），容量1025 mAh（最小值），生產廠家：松下能源（無錫）有限公司，中國制造

透過USB充電

相機關閉時：5 V/1500 mA（2.5 W或更高）

額定輸入電壓/電流

7.2 V ⎓ 0.9 A（電池），5 V ⎓ 1.0 A（USB）

LEICA顧客服務

關于您的Leica設備的維護以及所有Leica產品及其訂購的咨詢，請聯系Leica相機股份公司的顧客服務部門。如需維修或設備發生損壞，您同樣可以咨詢顧客服務部或您所在國家或地區的Leica總代理的維修服務部門。

LEICA德國

Leica相機股份有限公司
Leica顧客服務
Am Leitz-Park 5
35578 Wetzlar
德國

電話：+49 6441 2080-189
傳真：+49 6441 2080-339
電子郵件：customer.care@leica-camera.com
https://leica-camera.com

貴國代表

您可以在我們的主頁上找到負責您居住地的顧客服務部：
https://leica-camera.com/zh-Hant/lianxiwomen

LEICA學院

您可以在以下網址找到我們的完整課程資訊，其中包括許多攝影相關的精彩工作坊：
https://leica-camera.com/zh-Hant/laikaxueyuandazhong-huaqu